

集滴點



MG
I216.1
104



3 2169 0316 5

點滴集目次

序

論文

關於阿Q正傳故事	茅盾
學習諷刺文學	雷石榆
談新詩	吳流
論舊文學的缺陷	吳流
論舊文學的蘊藉和沖淡的趣味	吳流
論中國文化本位運動	吳流

小說

溺	莊瑞源
聖史壁列個的眼睛	施蟄存譯
在旅館裏	孫用譯
沒有演完的故事	白璧
恐懼	朱雲譯

陳綱
三六五
上海

謎.....羅洪

週末假日.....文潔生譯

黑暗中.....下英

弄璋之慶.....潔生譯

重逢.....小河

鞭撻.....殷馥

辭文

我與文學.....許傑

立煌的戲劇節.....趙景深

在雨谷中.....陳友琴

山遊草.....朱雲

秋霧.....莊瑞源

雅夢.....海峯

雲海.....羅洪

故鄉的文昌閣.....蔣光服

遙寄.....史芳

悼王魯彥.....羅洪

序

最近東南各地從事文化的工作者，極注意到東南一帶文藝書刊質與量的提高，這確是極好的現象。東南一帶這樣廣大的地區，以數量如此貧弱的文藝書刊來供應，實在不夠；再說皖南一角，因為人力物力的種種條件，文藝界更是異常的沉寂。

月前報社當局計劃編印幾冊書，文藝集子也是其中之一。本年預備從文藝週刊上挑選之外，另外專約幾篇未發表過的新稿。然而付印的日期十分匆促，郵遞又慢，作家們撰稿也需要時間，社方對印書的計劃又冀其從速實現，專約新稿勢下可能，所以在此這集子裏的，都是在文藝週刊上發表過的作品。

文藝週刊從創刊到現在，已有五十多期，起先每期祇三千多字，及後增加到每期五六千字，所以總計發表的作品，數量亦相當可觀。平時我們對於文藝論文，小說，散文都有發表，因此現在這集子裏的，也是各個門類皆有。

集合各位作品在一個集子裏，使讀者同時可以看到各位作者不同的作風，可以說是頗聽興趣的事情。我們所以要這樣一點一滴地彙集攏來，呈獻在讀者面前，原是想在這沉寂的園地裏，也播下二顆種子。文藝園地的墾植，本來是一樁艱辛的工作；不過大刀闊斧的插押以及一點一滴的慢慢培養，在工作的公量上講，都是同樣需要的。這個集子的所以名為點滴，涵義亦即在此。



末了應該聲明的，這集子對於作者們的致酬、是用抽版稅的辦法，付印之前、未及一一徵求同意，擅自編用、實在是無限抱歉的？

羅 洪 三十四年六月一日於屯溪

論

文

關於「阿Q正傳」故事畫

茅盾

認識了聰兄，是在「太平洋戰爭」爆發之前四個月，一個小型的半月刊「筆談」正待出版，而丁聰兄剛巧也到了香港。我們一聽到「小丁」來了，立刻就想拉他來擔任「筆談」的美術設計，承蒙他慨然允諾，於是在八月初旬某一天的傍晚。——晚報上正以大字標題報告蘇聯紅軍且戰且退，而非戰爭亦頗嚴重的時候，在皇后道的某「狀元大樓」（筆談社在這裏掛得有一塊招牌的），我第一次會見了「小丁」。這以前，我是只在他的作品中想像他的丰采，我把我向來見過的藝術家的儀表，長而亂的頭髮，蒼白臉，乃至大領結，來想像未識面的「小丁」，這可完完全全失敗。「小丁」給我的第一眼的印象是一位運動員。直到現在，我每逢讀到小丁的畫，我眼前便跳出一個短小精悍，天真快樂的運動員。

「筆談」如果有值得誇耀的地方，其中之一便是我們這位「美術設計」的「專員」。除了一般的設計外，他又常爲重要的文章特繪插圖。當時鐸版印刷等等條件還都方便，我們頗有意將這小型刊物妝飾得漂亮些，因爲據說這也是當時南洋的大多數讀者——弄慣了美國風刊物的讀者所喜歡的。然而當時她們竟不會想到應該讓小丁來一個大展天才的機會——來一個運載的故事書，比方說，圖畫的阿Q正傳。

十八天的戰爭，香港淪陷。又十有四日，我們從這血腥的孤島逃回祖國。中途在某地略歇，我又看見了小丁，原來他剛巧也是走了同一條路；那時，他的運動健將似的才采，他的天真而快樂的容顏，致今仍留在我腦海。

這已經有兩個年頭了。小丁在此兩年中，不會放下了他的畫筆。雖然大後方的困難到極點的鐸版印刷的條件，好像畫家們除了開畫展便沒有用武之地似的，小丁却戰勝了這一切的困難，我們現在又幸運地讀到了他的圖畫的「阿Q正傳」。

我看過了不同的作家所編，不同的劇團和演員所演出的舞台上的「阿Q正傳」，當然他們所要表演的，只是一個阿Q——魯迅創作的不朽的典型人物；但是我總覺得這些舞台上出現的阿Q却不止一個。甚至同一改編的劇本由不同的演員演出時，那阿Q也會是陸不相同的。然而這不是說，除了魯迅筆下的阿Q，舞台上又有了兩個乃至兩個以上的阿Q了；台上的阿Q還是魯迅筆下的阿Q，不過不全，不是整個的阿Q，而是某一特點雖然頗爲顯著，而其他特點却又覺得不够鮮明的翻版的阿Q，所以然之故，我以爲還在阿Q這個典型是那樣的複雜而深刻，矛盾而統一，使人憎而亦使人

愛，要想整個地把握到而用藝術的另一形式再現出來，怕不是一蹴可就的。

對於圖畫的「阿Q正傳」，我也有同樣的感想。我讀過兩種以上的圖畫的「阿Q正傳」，覺得畫家主觀的看阿Q所取的角度，往往會成功了不同的畫圖——完全不同的氣氛，不光是阿Q的表態姿態之不同。正好像舞台上的阿Q有使八只感到滑稽可笑，或者誇與誇腦，而看不到阿Q性格中的悲劇的質素。

因此，我相信圖畫的「阿Q正傳」也正該是方興未艾，畫家們畫的是「阿Q正傳」然而倒是各個畫家的個性借阿Q而畫了出來了。在這意義上，阿Q倒成了一面鏡子——小丁的圖畫的「阿Q正傳」無疑地還不能作為定論的阿Q畫像，然而他在已有的若干圖畫的阿Q正傳中投上了一道清新有力的光芒，却也是不能否認的事。

在我這外行人看來，小丁的「阿Q正傳」故事畫一方面表現了他個人的個性，又一方面他是打算表現出「阿Q正傳」的整個氣氛來的。構圖的大胆而活潑，叫人想起小丁的全部手采。十四幅畫，從頭到底，給人的感覺是陰森而沉重的。這一感覺，我在讀到其他的阿Q畫時，不曾有過。我是以為陰森沉重比之輕鬆滑稽為更能近於魯迅原作的精神的。在這一點上，我看到了小丁是怎樣努力打算將「阿Q正傳」的整個氣氛現出來了。

然而小丁不會畫阿Q。小丁的心目中該也有他的一個阿Q雖然存在，可是他簡直未嘗企圖把他畫出來。二十四幅畫中，都有阿Q，那是事實；然而這些都是故事發展中的阿Q，而不是阿Q的畫像，我以為這是小丁故意不畫。這是因為他能够整個地理解阿Q這典型人物之複雜與深刻，矛盾而

又統一。他覺得與其畫一個不全的，毋寧付缺。就畫而論，這當然是美中不足，然而小丁的對於「阿Q正傳」的忠實，他的藝術家的嚴肅的態度，我們是能够諒解而深致贊美的。

我相信在不久的將來，小丁會滿足我們這缺憾。這就是說，在不久的將來，不但小丁覺得他心目中的阿Q已經成熟到了可以藉綫條表現於紙上，而且我們鑄版印刷的技術條件也會改善，我們可以用珂羅版來印畫家的作品，如同在戰前一般了。

學習諷刺文學

雷石榆

有人把「諷刺」和「幽默」混而一談。其實兩者並不相同。前者是經過思維的組織而使用帶有教訓意義的暴露，暗示，側射，迂迴攻擊等的使人含淚而笑或啼笑皆非的表現手法，而後者。據維諾格拉多夫解釋：「作者以滑稽的形式描寫人，同時寄與同情的時候——就成爲幽默。」不過在我們認爲幽默的却往往是單純的，下意識的，好像蜜蜂的螫，或把橄欖汁往喉裏一灌，那種瞬間的揶揄或諷刺，換句話說：給人印象的是苦澀或軟滑的「趣味」。從前「論語」派便是以這種趣味博得有閒階級的讀者祇辱別齒的。他們本來拜蕭伯納爲幽默大師，但却不了悟大師的真傳。然而與其說蕭氏是一個幽默家，倒不如說是個諷刺家，他的「幽默」之點，不過是「諷刺」的餘韻而已。我們讀他的作品吧，那些所謂「幽默」的著作其實就是諷刺文學。在那裏表白他的思想的，例如「黑

女毒神記」，是超越宗教的傑作，在裏面竭盡嘲諷，暴露之技能，指出那追求神的黑女終要走向現實的人生之路。後來有人說蕭氏是個社會主義的作家，但在我看來，他只是個同情者，至多也不是個同路人，因為他的世界觀和創作方法，並沒有接合具體的客觀諸條件，不過，生存在極度矛盾的資本主義社會的這樣的老作家，實在是很少有的諷刺文學之巨匠。

維諾格拉多夫對於諷刺的解釋是：「作家嘲笑某種生活現象，或者感覺憤怒而發覺它們的時候——產生諷刺。」又說：「而諷刺的場合，則用諷刺的描寫，作者為着否定所描寫的人生側面及根絕它們而戰鬥。跟着他指出諷刺的兩種性質：即針對別的階層和針對自己的階層，而在後者的場合，往往是對自己階層底生活或意識中的某種現象戰鬥，這種戰鬥常是在批判暴露的點上寄與改善的希望，如豐維金的『未成年者』，果戈里的『忠接』，『死魂靈』便是。但也有對整個腐敗的制度無容赦地攻擊的，如涅格拉索夫和西目特林的作品，他舉出西目特林的『農民供養了兩個將軍的故事』如何銳利地諷刺着支配階層的寄生主義。

同樣的性質，針對着腐敗的官僚政治支配下的德國社會。不斷地給以猛烈的攻擊的，莫如海涅的諷刺詩了，如「冬天，德國的童話」，「西列准的織工」，「夜警到達巴黎的時候」，「驢子的選擇」，「痛苦之谷」，『遺囑』等都是針針見血的。

「痛苦之谷」雖然足廿八行的短詩，但他把檢查官和外科醫生對兩具屍骸問死的屍體漠然無同情無關心的諷刺實在是很深刻。看那位外科醫生的判斷吧。

「嚴寒和半腹交加」他說：

「成爲兩人的死因，

至少是促使早死的原因」

「寒氣刺骨時」他補充道

「蓋上軟厚的被窩，

是最必要的處置；

而且要以很好的食物攝養。」

普式庚也曾因爲暴露帝俄時代的黑暗的諷刺詩及小說而被放逐。在新社會制度下的蘇聯的白德內衣也寫了許多諷刺詩，對舊社會殘餘的蛆虫的譏嘲，對世界上沒落的資本主義的挑戰，又加以現實化，人性化的活的馮永的描寫，一掃黑昧迷信的宗教傳統。創作了數千行的長詩「聖，基督傳」。

在小說上，諷刺的表現更是具體，如魯迅的「阿Q正傳」，西萬提斯的「唐，吉訶德」等，已爲大家很熟悉的了，較新近的我們還知道蘇聯十數年前出版過兩人合著的「十二把椅子」和拉甫列涅夫的「伊特勒共和國」等傑作。

諷刺文學在我國是很貧乏的，但我們却十分需要這種文學，抗戰以前，任鈞寫過不少諷刺詩，張天翼寫過好些諷刺小說。抗戰以後，張天翼寫過「華威先生」，這個短篇會引起一般人注意過，而且敵人還翻譯去做反宣傳工具。然而我覺得這作品缺乏批判性，對這位包辦救亡團體的先生表現得還不够具體，比如華威先生是怎樣的一個空頭救亡專家或是腐化的官僚呢？沒有從他的生活錯綜

，和行動的曲折線表達出來，不斷地遲到早退的忙着參加開會，爭先發表做作激昂的說教，不過是他的生活現象的一面吧了。如他抑制救亡運動而又忙着參加許多救亡團體的開會，就發生矛盾。這種官僚的手段決不是這樣單純的，他一定培植着幹部，利用幹部玩弄種種花樣。至於被抑制的執血青年，卻沒有對工作及方式的鬥爭的表現，更是消極地結束主題的一個大缺陷。

任鈞在戰後寫的許多諷刺小詩，如『後方小唱』詩集及其他的，技術上比較進步多了，只是我覺得在語言的運用上還要求簡練與深刻。

我們要提倡而且要學習諷刺文學，不但針對着我們國家社會本身的缺點給以批判，呈露而寄與走向健康之熱的右望。同時也針對着剝奪我們的生存與自由的敵人，給與憤怒的反擊，燃起熊熊的仇恨之火戰鬥！

諷刺文學必要強調主觀的積極性，表現的具體形象性，那才不落於輕浮的『幽默』及隔岸觀火的無關心的『諷刺』。

談 新 詩

——給文學青年的一封信

吳 流

朋友，當我每次讀到「詩人之母」希臘的「女詩人」莎浮（Sappho）的有名詩篇「美」的斷句：好像甜蜜的蘋果，成熟在最高的枝頭。

在最高枝的頂上，——採果的人不知道怎樣忘記了牠——不，沒有忘了牠，不過採不到牠，因為直到現在還不曾有人得到牠。

常使我發生一種莫名的興奮的情緒，最高枝頭的甜蜜的蘋果，難道終是不能得到的嗎？不，這只是詩人的懶惰罷了。詩的新生命，好比是這最高枝頭的蘋果，牠早已成熟，等待人去採取。只是詩人們不肯再上一步用手去採，讓這蘋果在枝頭由甜熟而凋謝。

「新詩」，在中國已有了近三十年的歷史，但是，偉大的作品在那裏？不朽的作品在那裏？不是些未成熟的蘋果嗎？我們爲什麼不再進一步去採取那最高枝頭的動人饒吻的目的物呢？

不過，話又要說回來：最高枝頭畢竟是不易攀援的。我們先得研究怎樣才能攀援到牠，

要想改良「新詩」，使牠得到真正的生命，我們便先得研究目下的「新詩」的毛病究竟在那裏。知道了牠的毛病所在，才可以下手改良，好比治人的疾病，也先得診明他的病根是什麼，才可以開出醫治的藥方。

要明白現在所謂「新詩」的最大的病根，須得用舊詩來做對比的資料。我們現在先問過去的各體舊詩是怎樣產生的？我們知道中國詩的始祖是詩三百篇，——便是現在的詩經——史記上說「三百五篇，孔子皆絃歌之，以求合韻武雅頌之音。」可是詩經上的詩，本來都是合樂的，都是可以歌唱的。所以春秋時人遇到宴會必定要賦詩（便是歌唱詩經裏的辭句）。宋朝的鄭樵管說：「樂以詩爲本。詩以聲爲用，八音六律。爲之羽翼，」這也是主張詩經中的詩全部是樂歌的。這種說法，我們認爲大致不錯。不過詩經的大小雅中有幾篇，都是敘述當時的政治的好壞的，那便未必全是樂歌，只是當時的士大夫的抒情的作品了（可歌唱與否是另一問題）。至於國風似乎是純粹的民間的樂歌，經過政府的選擇修改，才編成定本的。雅頌大約是上等階級的人摹倣國風的作品，不過已經「廟堂化」了。國風的「詩」的「廟堂化」，便使牠漸漸走上了死亡的道路。

繼詩經而起的新體詩是楚辭，楚辭是起於南方的楚國的。到了漢代。這種新體詩便風靡了全國，成爲韻文的權威了。作楚辭章句的王逸曾說：「昔楚國南郢之邑，沅湘之間，其俗信鬼而好祠，

其詞必作歌樂鼓舞，以樂諸神，屈原被逐，竄伏其域，懷憂苦毒，愁思怫鬱，出具伶人祭祀之禮，歌舞之樂，其詞鄙陋，因為作九章之曲。「這是說楚辭中的九歌本是南方民族祭神的樂歌。而由屈原改良成一種新體詩的。其實不但九歌是如此，全部的楚辭原都是摹倣民歌的作品，至少其中一部是可以合樂歌唱的。到了漢代，楚辭變而為「賦」，便又成為文人學士的專有物，只可吟誦而不可歌唱了。

在漢代的初年，如漢高祖劉邦的大風歌。漢武帝劉徹的秋風辭之類，都是一種可歌的「楚辭」。漢武帝創立新聲樂府。採集秦楚各地的民歌，派樂官李延年替他定譜，文人司馬相如等按譜作辭，這也是漢代可歌的詩。而古代的「詩」，則變為五言詩，一部分仍可歌唱，一部分成為只可吟誦的東西。但到了唐代，一般人的詩歌也沒有許多可以歌唱的。直到中唐以後，可歌唱的詩才漸漸減少起來，到了宋代，五七言詩便差不多全部不可歌唱，完全變成士大夫們發抒「幽憤」的篇章了。

唐代以來，漢代的「新聲」已經失傳，樂府的辭漸漸不能合樂。這時由外國傳來的燕樂頗為興盛，人們按牠的調填上辭句，便成了所謂「詞」，從晚唐五代到宋代，詞到達了全盛的時期。宋代以後，詞又漸成但可吟誦而不能合樂的作品，於是一曲「又繼之而興。一曲「其實是一詞」的一支，也是一種新體的詩。因為牠的句調較長，又用於戲劇。所以後來雖有演變，直到現在曲的一支「棍曲」，還是一種可以合樂歌唱的調句。

根據上面中國詩的發展史看來，可見凡是詩的起源。都是出於可以合樂的歌辭的，而大部分又

都是起於民間的（詞曲之類大部分也都起於民間），所以現在，非特新音樂大量輸入，在國內有了相當的基礎，與民間歌曲合一之後，真正的好的「新詩」是無由出現的（革創的新詩現在自然可以有，不過仍應向「民間」「音樂」兩方面着力）。到了新音樂在國內有了相當的地位，人們憑藉了這新的階梯，便可觸到最高枝頭而採得新詩的碩果了。

目下的所謂「新詩」，所以成績不佳，不能完全取舊詩的地位而代之的緣故，第一便是前無來源。『新詩』的詩體，只是五四時代幾個學士大夫摹倣西洋詩體而杜撰成的，既無民間的來源，又無音樂的基礎，所以弄成『既不像詩，又不像散文』的東西，我們讀舊詩所以有美感，第一便因為牠有韻律，有風趣，讀起來能够鏗鏘成誦而感到意味。『新詩』則既不可誦，又不可詠，更不能唱，只是一種變相的小品文，我現在手頭沒有『新詩』的專集。姑且舉某雜誌裏的一首『新詩』作例：

寒冷的秋風起了，

枯黃的葉兒堆滿了地。

一切都是凋零，

一切都是莫名的傷悽。

菊花却很興盛的開着——在這個當兒。

而且是——五光十色的，

這是多麼的矛盾？

這是多麼的希奇？！

..... (鍾適·菊)

這首講的大意，是說在秋天的時候，各種植物都凋零了，而菊花却相反地開得茂盛，這很可以振作人的精神。但我們讀了這首「詩」，非但感覺不到什麼深刻的意味，而且毫無音節的美感，只覺其浮薄淺易而已。我們且拿李清照的「醉花陰」詞來比一比：

東籬把酒黃昏後，

有暗香盈袖。

莫道不消魂，

簾捲西風，

人比黃花瘦。

讀起來非但意味深長，而且音節極美。……舊詩舊詞有許多地方的美，確是從音節上來的，新詩如果能從音節方面着力，就是意思淺薄一些，至少可以調味，便能遮去許多的缺點。

日下的「新詩」的第二個大毛病，是太不大裝化了。例如下面一首詩：

玻璃窗顫抖着輕微的聲音，

老屋在北風裏欠伸。

肥胖的黑暗壓得太重了！

紅的舌頭，吃力地喘氣，

煤油燈底血快要燒乾。

體胖的黑暗壓得太重了！

.....

(白派：夜半)

叫人讀了，不知他說些什麼。這不但讀給老嫗們聽不能解其意義，便是叫我們讀了，也是莫名其妙，常提倡「新詩」的時候，原是因為舊詩太大衆化，太貴族了，可是現在的「新詩」，却比舊詩更難懂。更：族化了，推求新詩的所以不大衆化，又是由於太歐化的緣故。例如：

一把火從心底着起。

像漫天的乾草遇着

烈焰，漸大，不可收拾；

愛！你知道這是一真情之火。

我將以此熾燃你更熱的

愛情，毀滅與在心弦上的懼怯。

夢裏的薔薇是開花了，沙粒上。

再也看不到失望的影子：

山洪迸出（*impet*）的小弓，

弓上鑲着「愛情永恆」的詩：

讓牠久遠的貼上你的靈魂罷，

——那印着粉紅的夢影的靈呢，

..... (王文耕·眞火)

如果我們不看作者的名字，簡直要當牠是一翻譯的作品。像這種翻譯的詩照中文的文法講起來，簡直是不通。拿這種東西認作新中國所需要的新詩，那就未免太滑稽了，又如本詩中「夢裏的薔薇」，「Gibson的小弓」等等不是新式的典故嗎？爲什麼舊詩人用典故受攻擊，而「新詩人」用典便不該受攻擊呢？

當五四時代，「新詩」雖曾風靡一時，但沒有多久便消沉下去，寫「新詩」的人都改行寫小說和小品文來。說起「國近代的小品文，確是值得讚美的，有成就的作家很不少，前途因此很有希望。爲什麼小品文有前途，而「新詩」便沒有呢？這是因爲小品文兼有「新詩」的美處長處，所以「新詩」被小品文吞沒了。我們感覺到，凡是「新詩」所能表現的，小品文都能表現；而小品文所能表現的「新詩」却未必全能表現。「新詩」只是一種簡單化的小品文，牠的地位怎會不被小品文所吞沒？

現在的「新詩」，在表現技巧上，都有一個大毛病是太顯露；換句話用舊詩的術語來批評，便是「不蘊藉」。上面所舉的李清照的詞：「籬捲西風，人比黃花瘦」兩句之妙感，便在蘊藉；有許多意思深藏在裏面，耐人尋味。現在的「新詩」，固然不能說每詩每句都不蘊藉，但是不蘊藉却是「新詩」的通病。例如：

紫荊花也將老了

麼的春風，薰醉了的蝴蝶，

你瞧，翠鳥也在樹梢睜睡了，
呵，春天是我們年青人的！

夢也該少擾我幾個了，

（雖然春光曖曖，年華偷老了！）

該珍重這坡大的創傷，

這扯不去的一頁，（手鏡敲：長相思）

X X X X X

華芳草億王孫，

柳外牆高寒斷魂，

社字聲聲不忍聞，

欲黃昏！！，

雨打梨花深閉門。（寒觀：憶王孫）

這兩首詩比較起來，其蘊藉和顯露，真所謂「不可同日而語」了。

最後，我有幾句話實獻寫給新詩的朋友；新詩自有新詩的正常出路，亂鬧是不行的。一國的文學決不能不顧歷史的自然發展，人們如果違反了歷史的命命，歷史自有權力使他們前途阻塞！

論舊文學的缺陷

吳 澂

從前有一個楚國人，他有著一顆寶珠，想賣給鄭國人，他因為想把價錢賣高些，便竭力裝璜牠的外表，拿木蘭樹做了一隻盒子，上面用珍珠白玉紅玫瑰等寶貴的寶石做鑲嵌，因為盒子裝璜得太富麗了，鄭國人便買了那隻盒子，而把寶珠退還給楚國人。

上面所講的，便是有名的一貫覆瓿珠一的故事，這通用來作爲去取不當的譬喻的。因爲可寶貴的是那顆珠子。而不是盒子，現在買了盒子而退還珠子。豈不是棄其精華而取其糟粕？我有了一篇文章，曾經稱述舊文學的長處，但是有長處必有短處，我們應該棄短而用長，現在我再把舊文學的缺陷告訴各位，藉供參考。

舊文學的缺陷，我以爲第一是文理不清，中國人向來是不大講邏輯的，中國古代哲人的哲學，

多半是所謂「獨斷哲學」，缺乏論理的根據，所以在文學上，也表現出一種文理不清的毛病，舉個例子來說，漢代的大史學家司馬遷，同時也是一位大文豪，後世古文家奉爲百世不誣之大宗的。然而在他的文章裏，時時可以發現疵病，嚴格些講起來，簡直是文章不通，例如他的名著史記中竟有如下的句子：

非好學深思，心知其意，固難爲淺見寡聞者道也，余并論次，探其言尤雅者，故著爲本紀書首，（五帝本紀讀）。

謂霸王之業，欲以力征，經營天下（項羽本紀贊）。

田齊之屬皆已死，齊襄王時，而荀卿最爲老師，齊尚修列大夫之缺，而荀卿三爲祭酒焉。齊人或說荀卿，荀卿乃適楚，而春申君以爲蘭陵令。春申君死，而荀卿廢，因家蘭陵。（孟子荀卿列傳）

於是卒述陶唐以來，至於麟止，自黃帝始。（自序）

上面所引的四段文字，都是可以進文章病院中的。第一段裏淺見寡聞者五個字應該去掉，文句才得清順。末句的「故」字用得也不妥當。第二段裏「欲以力征」的「欲」字，應改爲「可」字，才與首句相應。第三段裏「而荀卿最爲老師」的「而」字，不通之至；「而春申君以爲蘭陵令」的「而」字，也是多餘的（記得趙翼二十二史劄記中有史記用而字多不適一條，可以參看）。第四段的文字都是叫人讀了莫名其妙：既說「卒述陶唐以來」，又說「自黃帝始」，究竟他的書是始於黃帝的呢，還是始於陶唐的呢？這是犯了語意不明白的毛病。（「至於麟止」的「麟止」二字也不妥

當)。

此外史記中還有如下的妙文：

管仲夷吾者，穎上人也。少時常與鮑叔東遊，鮑叔知其賢，管仲貧困，常欺鮑叔，鮑叔終善遇之，不以爲意。已而鮑叔事齊公子小白，管仲事公子糾，及小白立爲桓公，公子糾死，管仲囚焉，鮑叔遂進管仲。管仲既用，任政於齊，齊桓公以霸，九合諸侯，一匡天下，管仲之謀也。(管晏列傳)

在一百零三個字的一小段文字裏，接連用了七處「管仲」，六處鮑叔的字樣，假使在現代中學生的文卷裏發現這類情形，他的老師能不批上「同樣名字太多」的批語嗎？雖說在這段文字裏代名詞很難用進去，但難道不能將文字重行組織一過嗎？

在左傳裏有「莫敖(楚國官名)終於荒谷，(地名)羣帥囚於冶父(地名)」兩句話，文法本來是很通順的，但到了南北朝的大文學家庾信有名作「哀江南賦」裏，便變成：

荒谷終於莫敖，冶父囚於羣帥。

這豈不是大笑話嗎？唐代的大詩人杜甫也有「香稻啄餘鸚鵡粒，碧梧棲老鳳凰枝。」的句子，也是同樣的不合文法的！

古文到了清代的桐城派，文法要算是比較通順了，但是桐城派的宗祖姚鼐的文章裏，還有這樣累贅的句子：

今以浮渡之近人，而天下往遊者之衆，則未知日暮而極者，凡皆能得其意。而相遇於肩隨間耶

？抑令其意抑遏幽隱榛莽土石之間，寂歷空濛，！更數千百年，直寄焉以有符而後發耶？余驚疑焉！（左仲鄂浮渡詩序）

這段文字的意思，在可解與不可解之間，這都是中了司馬遷的遺毒。親愛的朋友們！你們在讀古文的時候，千萬不可爲這種毒素所中，不然，未得其益，反先受其害了！

古書中有不誦和有疵累的文句，真是學不勝學，上面引的篇子，不過略舉一二罷了。

舊文學的第二缺陷，是意識的單純，中國古時的純文學除戲劇小說外，大別之可分爲二類：一類是描寫男女之情的，一類是描寫山林之趣的，再不然便是發洩個人的牢騷的。至於描寫政治和社會等問題的，可說是絕無僅有，就是戲劇小說之類，所描寫的範圍也至爲狹小，只有官情，武俠，歷史，神怪等幾類，描寫社會問題的，作品既少而且又乏（只限於社會的一角，不會能描寫廣泛社會層），真是可憐得很。至於那尋常堆砌辭藻的詩文，利用以「述道」的「古文」，更談不到文學上的價值了，而舊文學裏的思想，更是簡單淺薄之至，除「述道」的宗教思想以外，只有些道家的放蕩思想「才子佳人」的浪漫思想，再不然便是一「神道教」的迷信思想，高超深刻的思想，在舊時純文學裏，簡直不會出現過。所以就文學的內質言，中國的純文學，實在遠不如西洋的文學來得偉大！

舊文學的第三缺陷，是意思的含混。我嘗辨賞中國純文學纏綿的妙處，但是纏綿太過或不得其當，便容易犯意義含混的毛病。例如李商隱的詩是此類有名例，他的名作「無題」詩數首，內容到底在說些什麼？恐怕除了他自己以外，沒有第二個人能真正地完全了解。現在且舉二首爲例：

昨夜星辰昨夜風，畫樓西畔桂堂東；身無綵鳳雙飛翼，心有靈犀一點通；隔座送鉤春酒暖，分曹射覆蠲愁紅；嗟余聽鼓爲官去，走馬蘭台類轉蓬。

來是空言去無蹤，月斜樓上五更鐘；夢爲遠別啼難喚，書被催成墨未濃；蠟照半箱金翡翠，麝熏微度綺芙蓉，劉郎已如蓬山遠，阻隔蓬山一萬重。

這首詩的大意，固然還好，其所描寫的男女友間的私情，但對手方面究竟是怎樣的人物，故裏的內容究竟怎樣，而受發後人的心力，解釋紛紜，莫衷一是，這樣的詩，在文學上的價值，總未免要有些折扣罷？

中國文學裏面各種的毛病，愈到近代愈顯著，這原因是愈近代的文學用典故愈多，用辭典愈多，愈講求虛飾，而清詞麗句的詩中，常有許多不可解，或意義不能確定的句子，甚至全篇不知所云。其原來的意思，這就都向詩辭之上，各位朋友們只專注意取明清人的詩集數種，用心去翻閱，一字可以抵得幾百個例子，現在爲經濟時間和篇幅起見，不多加引證了。

意思愈深，愈難於理解，這就叫做「深文」，內容固然也有極難懂的，但只要你具有相當的學識和相當的精力，總還懂得他的含義的；不比中國的晦澀舊文學，多半只是以艱深文其淺陋，內容並不深奧，只是表面難懂了，我們應該求淺入淺出，切忌學中國的舊文學，專爲淺入深出的作品！

舊文學的第四缺點，是情緒的消極，文學作品的表情，固然消極積極都可以，兩者各有妙處，但專偏於一面，終歸單調，而且一國的文學作品，消極的情緒太多，更是反映民族的心理的不健全

；所以這種毛病，我們非竭力求救治不可。中國的舊詩犯這毛病頂厲害，古人甚至於說：「詩必窮而後工」，這就是說：詩的內容以表現窈窕的爲最上。在這種觀念下，詩中所表現的情緒怎會不日趨消極呢？從前人以杜甫爲詩聖，杜甫的詩，便是多寫窮愁的生活的，但是杜甫本人，在消極中還含有積極的意味，而學杜的人，專學他消極的一面，更弄得滿紙都是牢騷無聊的話了。

還有，中國舊文學裏，又包含着一種避世隱逸的精神，這是來自道家一派的思想的，這種精神，固然也有可寶貴之處，但其消極的意味，更是濃厚；所謂「山林文學」，本在文學革命家所打倒之列；我們固然不必跟着高喊「打倒」的口號，但也不必過加提倡，因爲這種消極的文學，保留的限度是愈少愈好的。

舊文學的第五缺陷，是缺乏創造的精神，中國數千年來，文學著述不能算少，而汗牛充棟的文藝著述中，具有創造的精神的，真是千百之中不得一二，大部分的作品，只是陳陳相因，看了一種，就不必再看第二種了。嚴格說起來，中國舊文學作品中，具有獨特的色彩，足爲時代的代表，只有古代的詩經和楚辭，漢魏的樂府，晉代的五言詩，唐代的律絕句和新樂府，五代和兩宋的詞，元代的曲，明清的小說幾項，而就在這幾種作品中，真有特別作風可言的，也只有其中少數人的創作罷了。西洋文學中具有創造精神的，雖然也不多见，但是名家輩出，各個作家都有各人的特殊面貌，不像中國的舊文學家，不是做這個搬那個的專家，便是東拼西湊造假古董的好手。

此外，還有用典一事，也是中國舊文學缺乏創造力的表現，因爲製作新詞句是一件不很容易的事，偷懶的舊文學家們就把古典來勉強填湊，這樣既可表示博雅，又可減省心思，真是一件再也便

實不行的事。但是結果只弄得滿紙謎語，不啻謎底簡直不能閱讀，像這種賽如「無字天書」的文学作品，還有什麼真價值可言呢？

以上五點，只是舊文學的一般的缺陷，至於舊文學中的各部門，還各有其特殊的缺陷，現在也乘便一加討論。

一、國詩詞的特殊缺陷，是篇章簡短，缺乏敘事的長篇，像西洋荷馬史詩一類的偉大作品，中國詩的篇章的短，固然也是中國文學的一特色，其長處在詞句修整，選字精而情意微妙。然其短處也很多，第一是不能敘事：所以中國的敘事詩極少，第二是不易發抒複雜的情意，只能透露心理的一二點，其他的地方，讓讀者去猜測。所以其優點是蘊藉，其劣點便是含糊。第三是變化太少，容易走上形式主義的路。這便是中國詩所以最後形成有軌範的律絕體和詞曲體的原因；而多用典故辭藻的手法也。於此，第四是不易有新發展。小水易竭，小器易盈，中國詩篇章既簡短，當然容易成緒，新發展就難了。

二、中國散文的特殊缺陷，是缺乏情感和形式太固定。秦以前諸子百家的說理散文自然是不甚需要情感的。秦代以來的散文，不論是說理的，記事的，抒情的，也一概缺乏真正的情感表現。其中古書集裏面有些生氣，至於漢的，簡直是一種死氣沈沈的官樣文章。唐代以後的所謂「古文」，說理的形式已經固定，所謂「文以載道」，所謂「古文義法」，把活的文章硬弄成死的公式；到了明清時代，中國的正統散文，可說其已經死亡了。中國古文中的名作，如韓愈的祭十二郎文，歸震龙的項脊軒志，袁枚的祭妹文等幾篇，其實也不過是普通的抒情散文，但已使後人稱道不置，

此可知先中國古文中拓情置切的太少了。

中國舊小說的特殊缺陷，是組織散亂和缺乏悲劇的表現。中國舊小說中的著名傑作，如水滸傳，儒林外史，西遊記之類，却只把些零碎的故事雜湊成的，在我們看來，實太缺乏組織力了。其中有的故事或至重複，如既有潘金蓮的故事，復有潘巧雲的故事，兩個故事實在是一型分化，作者不察，竟把它們胡亂編在一起，有的相互間絲毫不生關係，如儒林外史中的故事，往往如此。有的同類的故事穿插太近，叫人看了生厭，如西遊記常犯此病，總而言之，都是取舍組織上尙欠用力的緣故。紅樓夢比較有組織了，然而不相干的故事，還穿插得太多，如能去蕪存精，重行整理一過，必定更生色不少。

至於舊小說缺乏悲劇的表現一點，如有句俗話說：「家家有一後花園，私訂終身中狀元」便是舊小說普通的範型。其結局必是團圓的。偶有幾部特殊的作品，如紅樓夢不把賈寶玉和林黛玉團圓，水滸傳不使宋江盧俊義等得善終（此指百回舊本水滸傳結束時使宋江等都受奸臣陷害而死的故事）但是後人必要寫出什麼續紅樓夢，紅樓圓夢等書來，使林黛玉從棺材裏爬起來和賈寶玉結婚；寫出什麼水滸後傳來，使宋江等救人得志成功。這都足見，中國人愛團圓的癖病，中國小說中所以缺乏偉大的動人作品，便由於這種癖病心理在作祟了。

論舊文學裡的蘊藉和平淡的趣味

吳 流

蘊藉的趣味，雖然各國的文學裏都有，不過中國的舊文學是特別具有這種趣味的。我們知道，無論那種文學，要是缺乏了蘊藉的趣味，便會顯得浮泛淺薄；所以我們的舊文學的特長，我們實在不能不接收了來享受。我們要創造新的文學，似乎對這點，不能不特別加以注意。

什麼叫做蘊藉呢？蘊就是醞，是醞釀的意思，藉是有有所憑藉的意思。所以蘊藉就是含蓄，中國舊文學的富於含蓄的意味，當然不是偶然的，它們所以如此，是有它歷史上因素的。

在中國的五經中的一經，禮記上說：「溫柔敦厚，詩教也」這是說詩經的旨趣在乎溫柔敦厚。所以中國最古的文，學就具有一種特別的風味，這種溫柔敦厚的風味，傳到後世，便產生了蘊藉的意味，因為溫柔敦厚就是刻薄顯露的反面；文學刻薄了，就會顯露，顯露就是不蘊藉了。我們且舉

畫史上的一段趣事來說明這點：在宋朝的時候，有位名畫家郭忠恕，一次，他在酒醉的當兒，在一幅畫絹的角上，遠遠地畫上幾座山，就停了筆，賞鑒家批評這幅畫，說：天外數峯，略有筆墨，令人心服，這裏面包藏着無盡的詩意，妙處在筆墨之外，這種畫境真是不可多得的佳作，這幅畫的所以妙，便在蘊藉；假使他把一張絹統統畫滿了，雖然層巒疊嶂，景緻豐富，然而反會令人神思閉塞的。

我們要說明中國舊文學裏的蘊藉的趣味，最好是舉古詩詞作為具體的例子。晉朝的陶淵明是一位最有風趣的騷人，他的詩平淡自然，却有無限的深意在裏面，最著蘊藉的妙處，他的名作「飲酒」詩第五首有這樣的句子：

「飛鳥相與還，此中有真意，欲辯已忘言。」

這裏面的「採菊東籬下，悠然見南山，」兩語，是他最有名的詩句，可以稱為他的代表句。他不過說在東籬下面採菊花，遠遠地看見南山，意義何等平淡，然而這裏却包含着有一、閒靜，二、自然，三、淡遠的趣味。見得這時候的他已與自然融合為一，自然已經整個的支配了他的環境，讀了這兩句詩，教人能感受到那時候人的生活開適，和陶淵明本人旨趣的高尚，真令人百讀不厭。便是「山氣日夕佳，飛鳥相與還」兩句，也令人感覺到在大自然界中生活的趣味，在這裏連鳥都是自由的，這種自然而自由的境界中，有一種真意，祇能體驗，不能用話明白的說出來。誠得這種真意的人，連說話都忘了。

唐朝的大詩人李白有一首「春思」詩：

燕草如碧絲，秦桑低綠枝；當君懷歸日，妾是斷腸時，春風不相識，何事入羅幃。

這首詩是描寫閨情的。也非常藹藉，當時位少婦因懷念她的丈夫，而延傷至於斷腸的時候，感覺春風吹入她的羅幃也是多事。她怨恨地質問它道：你和我並不相識，幹嗎到我的羅幃裏來？她並不是怨恨春風，祇是怨恨它不識相，在她傷感的時候來打擾她。春風是春的使者，在她和他團聚在一起的時候，春是何等的可愛，現在當她和他離別的時候，這春又是何等的可厭。因為厭恨春，便連帶的厭恨到春風的吹來了，這許多意思，都包含在兩句話之中，是何等的藹藉。

有名的古詩孔雀東南飛，有如下的幾句話：

新婦初來時，小姑始扶牀，今日被驅遣，小姑如我長，勤心養公姥，好自相扶將。初七及下九，嬉戲莫相忘。

在惡姑壓迫之下，被驅逐離開她的夫家出門的時候，說話還是這樣的溫柔敦厚，還是希望她的小姑「勤心養公姥，好自相扶將」，令人讀了更覺得她可憐，但這幾句話，到了唐人願況的棄婦詞裏，便變成：

憶昔初嫁君，小姑纔依牀，今日妾辭君，小姑如妾長；回顧語小姑，莫嫁如兄夫！

這就刻露而乏味了。這個例子，最足以證明在文學中真實趣味的重要。

詞極盛於宋朝，宋代有一位同人萬俟卨言，曾作有一首「昭君怨」的詞，末了的幾句話：

莫把欄干頻倚，一望幾重煙水，何處是京華？舊裏還。

爲什麼莫把欄干頻倚呢？因爲一望過去，祇有幾重煙水，在煙水迷漫之中，什麼也看不見。他心裏所懷念的是京華，但是也不能看見。想像過去，京華是在幾重煙水之外。在那裏有暮雲遮住了。所有懷想的意思，在這幾句話裏蘊藏得非常豐富。然而他所說的、祇幾重煙水和暮雲，只用「何處是京華」一句，點醒了主題，這便是蘊藉的作用。

大史學家兼政治家司馬光也會填詞，他有一首「西江月」，當中有兩句話是：

笙歌散後酒微醒，深院月明人靜。

在這兩句話中，表示着熱鬧後淒涼的情趣，但並沒有淒涼的字眼，祇用「笙歌」兩字，代表極端的淒涼的情境，自然使人產生一種異樣的感覺，其中還包含有「天下無不散的筵席」，和「世事如夢」的意義，這真是蘊藉的大手筆。

在北宋的後期，有一位貴族文人王雱，他有一首「燭影搖紅」詞，中有句道：

海棠開後，燕子來時，黃昏庭院。

他只點醒時間和空間，但無限的春情，就在這裏表達出來。這裏面並沒有人，也沒有行動和思想，但是人和行動思想，已經包含在裏面：這是古詞中最妙的句子了。

蘊藉和沖淡是有連帶關係的，例如上面的陶淵明的詩，他的沖淡的趣味，便從蘊藉中發出，能沖淡的詩，沒有不是蘊藉的，就是其他文學的作品也是如此。關於蘊藉，我已經比較詳細地告訴過了。現在應該把怎樣叫做沖淡，來說明一下：

沖淡便是一種和平幽淡的趣味，看過去似乎平淡無奇沒有力量，然而細細體味下去，確有着很

豐富的意趣。大凡沖淡的文學，沒有不接近自然主義的，愈接近自然，便愈見沖淡。陶淵明的歸去來兮辭中會說：

寓形宇內復幾時，曷不委心任去留？胡爲乎？！遑遑兮欲何之？富貴非吾願，帝鄉不可期。懷良辰以孤往，或植杖而耘耔；登東臯以呼嘯，應清流而賦詩；聊乘化以歸盡，樂夫天命復奚疑！

他感覺到人生在世上，沒有多少時候；何必遑遑然奔走競營徒自勞苦自己，太不值得還不如委心于自然，順自然而去留。最好的生活，是『懷良辰以孤往，或植杖而耘耔；登東臯以呼嘯，臨清流而賦詩；』乘自然之化，以待天命之盡。人生祇是自然界的一角，所以我們不能違抗自然，也不必畏懼自然，只需抱着樂觀的態度以應付天命便够了。這種思想，自然是從當時流行的道家和佛教的人生觀，是悲觀的，而陶淵明的人生觀却是由悲觀而回到樂觀的，這是中國的出世哲學的特色。

世說新語中載有一則故事：當時有一位隱逸之士。叫做王子敬他住在山陰東方（現在的紹興），一天夜裏，天下大雪他一覺睡醒開門限外，看見四面雪光皎然很有興。忽然想起當時另一位名士戴逵，想去和他談天，這時戴逵住在剡溪，離開他的居所並不近，他就連夜乘一隻小船到戴家去，好容易船行到了戴家門前，他却並不進去，就回來了，別人奇怪他的行動，問他是什麼意思。他說：『吾本乘興而行，盡興而返，何必見戴？』可見那時候一級名士們的故事，都是『乘興』而行的。他們沒有什麼計劃，也沒有什麼目的，是任性情的自然，毫不拘束，這便是自然主義者的生活。

讀到這裏，不要誤會我在提倡自然主義，也不要誤會我在提倡魏晉人的生活。我不過借此說明

自然主義和自然主義者的生活，不能說證明中國的自熱主義和自然主義的生活不這爲借此明瞭舊文學與沖淡趣味的來源而已。我們雖然不必苛求自然主義者做自然主義者的生活，但是沖淡主義的沖淡趣味却是可以接受的。因爲這是中國文學的一種特色，這種特色是可以拿來改造而利用的。人不是機械，這物質社會的物質生活，是枯燥而現實的，我們固然不能違反它。然而正不妨用幻想來彌補現實。當我們生活於物質社會中，工作過分疲勞的時候，便往往逃避現實，只是一種幻想；但這種幻想與文學上的有相當的價值，可以調和我們的精神，使我們的生活，不感到枯燥和單調，而具有一種新的環境不同，各個民族有各個民族的特色，在文學上，尤其表現得清楚，文學是有感與性和理性的，決沒有一種的文學，前後兩個時代可以截然不同成爲兩段的道理。

要說明中國舊文學裏的沖淡的趣味，也得引用從前人的作品，來作具體的例證，陶淵明的代表作「歸田園居」詩中有這樣的句子：

曖曖遠人村，依依墟里烟；狗吠深巷中，鷄鳴桑樹嶺；戶庭無塵雜，虛室有餘閒。人在樊籠裏，復得「自然」。

這幾句話，初讀似乎尋常得很。然而細細體味的結果，覺得字裏行間充滿着一種沖和平淡的趣味。「復得「自然」」一語，便是這首詩的主題。他還有一首「讀山海經」詩：

孟夏草木長，遶屋樹扶疏，衆鳥欣有託，吾亦愛吾廬，既耕亦已種，時還讀我書。窮巷隔深轡，頗迴故人車，歡言酌春酒，摘我園中蔬。微雨從東來，風好與之俱；沉覽傳周王，流觀山海圖；俯仰終宇宙，不樂復何如？

在孟夏四月的時候，茂盛的稻大就着屋下，鳥類得到了棲身的處所，它們唱着歡欣自在的曲子。人也感覺得很自在，種好了田，在空閒的時候讀讀書，有朋友來了，喝喝酒，談談話，就在這個時候，有一陣微雨從東方被好風吹來，人格外覺得舒適，覺得這個天地是我的，俯仰其中，實有至樂，在這富兒，如這感覺不到樂趣，真是不可救藥的鈍根了。

最具有沖淡趣味的大詩人，除了陶淵明之外，還有唐朝的王維，他有一首詩道：

晚年惟好靜，萬事不關心；自顧無長策，空知返舊林，松風吹解帶，山月照彈琴；君問窮通理，漁歌入浦深。

在「萬事不關心」的情境下，過着「松風吹解帶，山月照彈琴」的生活，會若問起俗塵世上怎樣窮困，怎樣貴顯的道理，他只回報你一曲漁歌，而且要迴避你這俗物，把漁船駛入漁浦的深處去，這是何等的高超，何等的沖淡呵。

他還有一首詩，是住在他的終南別居中作的，詩云：

中歲頗好道，晚家南山陲；興來亦獨往，勝事空自知；行到水窮處，坐看雲起時；偶值鄴叟，談笑無遺期。

在這首詩中的他，更是閒適了！興緻來的時候，每每獨自一人出去，看山玩水，其中的樂趣是只有他自己知道，最有趣的，是走到流水窮源之處所坐着那白雲的興起。這不是發默，這是在欣賞大自然的深趣，也並不是白雲有多少好看，只是欣賞它的閒適和自由。在這時候，偶然遇到相熟的老頭兒，談談笑笑，忘記了回去的時候。王子猷初賦遠，是「乘興而行，盡興而返」，現在他却

，乘興而行，興未盡而不返，他們的相同點只在「乘興」字二個。

親愛的同志們：你們讀了我上面所說的一套話定要發生疑惑，覺得在二十世紀還提倡這種頹廢文學，似乎是倒車的工作，我將答覆你們說：文學的領域，是非常廣大的，固然不是才子佳人和高入隱士們可帶包辦，但也決不是社會中其他某一部份人所能獨佔。鴛鴦蝴蝶風花雪月，山水雲木，誠然不足盡文學的能事，但是工廠和牢獄，殺人和被殺，也決不是文學的唯一描寫材料呵！

論「中國本位文化運動」

祖 武

「中國本位文化運動」這個名詞，在十年前，曾喧騰過一時，但，當日，因為「五四」以來所造成的新偶像的勢力方興未艾，自命為學術界中前進的人們，都把冷淡或譏諷的態度對待着它，他們認為「中國本位文化運動」就是「中學為體，西學為用」的老頑固思想的復活，因此他們提出「全盤西化」的口號來抵制它。

在「全盤西化」論的陣營中，比較聰明的是胡適。他說：無論那一國的民族都有墮性，文化澈底革命的結果，民族的墮性自然會起來調和折衷，使新的文化不脫舊的文化的型像；所以我們現在不必高喊「中國本位」儘管全盤西化，西化的結果，自然回到「中國本位」上去的。

我們認為胡適的說法確有相當的理由，「全盤西化」的目的，無論如何是達不到的。因為我們

是中國人，不是西洋人，除非把我們的眼珠變綠，頭髮變黃，皮膚變白，完全化成了西洋人外，我們的文化是始終不能脫離「中國本位」的，不過，這就不是民族的墮落使然，而是整個的民族性使然。中國人的文化應當不脫「中國」的「本位」，在理論上，無論如何，是成立的。

中國人的文化，無論怎樣「全盤西化」，結果總會回到「中國」的「本位」上，這句話固然不錯，但是我們又何必一定要高喊「全盤西化」的口號呢？日本從前摹倣中國的文化，他們所喊的口號是「和魂漢才」，並不會高喊「全盤漢化」；明治維新以後，又竭力摹倣西洋的文化，他們所喊的口號是「和魂洋才」。也不曾高喊「全盤洋化」；然而他們的新文化運動却都是成功的，足見「中國本位」的口號，並不是新文化運動的阻礙；而「全盤西化」的口號也不是新文化運動的必須旗幟了。

還有：不但「全盤西化」的口號現在並不需要，就是「全盤西化」的事實，現在也決不能照辦；這便是我們與主張「全盤西化論」胡適的見解的主要異點（胡適雖然承認全盤西化為不可能實現，但他還主張我們現在仍可朝全盤西化的路徑走去）。文化是一種有機性的東西，它是不能硬截硬湊的。使中國的文化全盤西化，無異是使個人的品性完全變易成別個人的，這是無論如何辦不通的事。舉個例子來說：譬如叫中國人現在改變中庸平和的性情，而去完全摹倣西洋人的急功好利的性格，除掉少數人表面作如此主張外，我敢說，大多數人是不願的。

我們現在仍堅決地主張：中國的新文化運動，非以「中國本位」為前提不可？要詳細證明這點，應當先從歷史方面下手：

從歷史上看來，中國民族是最能吸收融當別民族的文化的。化上古時代，漢族崛起黃河流域，在漢族四周，都是所謂「夷蠻戎狄」等文化落後的部族，他們固然竭力吸收漢族的文化，而同化於中國，然漢族也能兼收並蓄各部族的異文化；而自大其文。別的不必說，爲中國文化主流之一的道家思想，便是起於南方自號「我蠻夷也」的楚國的道家思想。由楚而宋，遂傳入中原，成爲中國哲學的中堅系統了。還有稱爲「九流」之一的農家，大約也是起於南方的，所以「爲卿農之言者」許行自楚至滕，而孟子斥他爲「南蠻鴟舌之人，非先王之道。然他的學說却已流行於北方，成爲中國文化的一部了。至於成爲漢代文學中心的先師出南方文學的楚辭。更是不容辯論的事實。

漢代以來，從別國傳入中國的異文化，最重要的，當然要推佛教了。佛教從印度傳入西域，從西域傳入我國；我國不但能吸收它最精深的思想，還能融化它，使它成爲中國的思想。所謂「禪宗」「佛教」實在是中國化的佛教，比之印度人艱深麻煩的宗教哲學，要精闢單純得多了，此後理學興起，更是禪宗的佛教的變相；佛教到這時實已融合成爲中國文化主要的一流了。

隨着佛教而傳入的，有印度和西域的建築，繪畫、雕刻、音樂、文學，以及天文歷算醫學等學術，使魏晉南北朝隋唐時代的文藝科學大放光明。不過：中國的寺塔，不更是印度西域的寺塔；中國的佛書，不更是印度西域的佛書；中國的佛像雕刻，不更是印度西域的佛像雕刻，中國的新音樂，也不就是印度西域的音樂；至於文學科學，更與印度西域傳來的不同：這就都可看出中國人融化改造別民族文化的能力。

此外，中國文化受外來影響的地方還很多。然而，除了最近，中國人吸收外來文化，都是採取

「中國本位」的態度的；從來不曾完全舍己從人，主賓倒置，而自甘同化於異族的。雖說最近的西洋文化程度遠過於我，我們的摹倣吸收也應該澈底的，但是，我們畢竟是中國人，總應該站在中國的立場上，使西洋文化為我們所用，不要使我們為西洋文化所用才是。

其次，從地理環境方面說：

各國的文化，是隨着地理環境而不同的。呂誠之先生（思勉）說得好：「文化兩字，尋常人對於他，往往有一種誤解，以為是甚麼崇高美妙的東西。其實文化只是生活的方式。各國民所處的境界不同，其生活方式，自然不同，文化也因之有異了。」明白了這一點，便可知地理環境不同的國民，其文化是沒法改變得完全相同的。

中國的地理環境，是農業的地理環境，所以他的文化還是一種農業的文化，處處不脫農業生活的方式。西洋文化發源於地中海沿岸，那裏的地理環境，是工商業的地理環境，所以他們的文化也是一種工商業的文化，處處不脫工商業生活的方式。（參閱拙著「中國地理與中國歷史」）。這兩種文化雖然也可以互相影響學做，畢竟不能根本變易其方式。換句話說：中國也可以由農業國家的路徑走上工商業國家的路徑，但是中國的工商業必然是農業國家的工商業，而不是工商業國家的工商業。反轉來說，西洋的國家要走上農業的路徑，也是這樣。（地理與歷史是相互影響的，地理環境能造成歷史，歷史條件也能確定地理環境；例如中國的農業的地理環境，造成中國的農業文化的歷史，而中國的農業文化的歷史，更能使中國的地理環境趨農業化。）據此：從地理環境方面說來，中國的文化也不能「全盤西化」！

再從民族的人格方面說：

個人有人格，民族也有人格，一個人完全放棄自己的個性，思想、行爲、習慣等……而去學別人的個性、思想、行爲習慣，無論事實上決辦不到，就是辦到了，也未免對於個人的人格有礙。一個民族如果完全放棄了本族的文化，而去摹倣異族的文化，對於民族的人格上也很有妨礙。而且文化是民族的靈魂，靈魂喪失了，軀體雖存，也不能久。所以五胡漢化後，五胡的種族便不能存在；契丹女真滿洲漢化後，他們的部族不久也便銷融於漢族之中了。我們如要保持我們的民族，使他永久生存在這世界上，那末我們對於我們的文化，便應愛護，不可因羨慕他人而喪失了自己的靈魂。

根據上述的種種理由，所以我們不贊成「全盤西化」，而主張我們的文化運動應採取「中國本位」的態度。

我們的態度既經說明，便可站在我們的立場上來批判中國近來的文化運動的種種趨向，這更可以便讀者明白我們所謂「中國本位文化運動」的詳細意義。

近來的文化運動，大致有下列的一種潮流趨向，第一種是復古的趨向，第二種是崇拜十九世紀以來歐美資本主義文化的趨向，第三種是迷信最時髦的國際社會主義文化的趨向。我們且來分項一加以推判：

第一種復古的文化運動，運動者之中雖然也有以「中國本位」為標榜的，其實與我們所說的「中國本位」的意義完全不同。我們所謂「中國本位」的主要定義，只是站在中國的立場上，以中國

為主體的意思，並不是把中國舊文化一概認作寶貝，拒絕採用西洋文化；或者認中國舊文化為精神文明，西洋文化為物質文明，要想以中國的「精神文明」為體，而以西洋的「物質文明」為用。我們誠實地承認，現階段的中國文化不如西洋，不但物質的不如，就連精神的也遠遜別人。不過中國有中國的立國之本，「立國之本便是所謂一國文化的核心，也便是一民族的靈魂所寄。這文化的核心是不能盡其好壞的，而且是無從改革的！」除非把本民族同化於別民族；譬如一個人的學問和後天的習慣是可以改變的，而先天的個性是不可改變的；所謂「江山易改，本性難移」，一國文化的核心便好似一個人的本性，本性改不掉，便失其所以為此人了。所以我們所謂「中國本位」，便是以中國文化的核心為主體，而站在中國的立場上，使別國的文化為我們所用而已。如果是抱着專已守殘的態度，自誇其祖宗遺產，生在二十世紀，還想把世紀前的生活的方式來重視，那是無疑地要失敗的。因此復古的文化運動不為我們所同意。（關於復古的文化運動的錯誤，是容易明白的，所以我們的批判也不妨從簡。）

第二種崇拜資本主義的文化運動，這是「五四」以來新文化運動的主流，也便是「全盤西化」論者的陣營之所寄。對於這派的運動者，平心靜氣而論，我們不能不向他們表示相當的崇敬；因為代表進步的現代中國的兩大思想潮流——科學與民主，都是他們提倡起來的；其過去的功績，實在不可埋沒。但是這派的文化運動者，做陳勝吳廣則有餘，做漢高祖則不足，其功績偏於破壞的多，偏於建設的少。他們只能用歐美的科學及民主的思想來打破中國傳統的封建舊思想，而不能在中國建設成他們理想中的歐美式的新文化；這便是「全盤西化」之方法的失敗。我們認為這一派的文化

運動者的根本主張，並不全錯誤，其錯誤只在別的路線和方法。如果他們能採取「中國本位」的態度，以中國為主體而去吸收西洋的文化，不以西洋為主體而使中國去做西洋文化的奴隸，則其成功是必然可期的。

我們在上文說過：我們所謂「中國本位」，是以中國文化的核心為主體，人家或許要質問說：你們的所謂「中國文化的核心」畢竟是什麼？若說不出具體的東西來，那末你們與後方的文化運動者和主張「中學為體，西學為用」的人們的界綫便辨不清楚，而且你們的主張的本身也大感含糊籠統了。我們將在這裏順便答復說：一國文化的核心，卻是一國文化的集中點。中國文化的集中點，在粗的方面，是農業社會的生活方式；在精的方面，則是農業經濟和溫和氣候所反映的與自然協調的精神。記得近人有一個很好的譬喻：有三個人同時到廬山去，他們的籍貫倒占了三國！——中國、美國、印度，他們望見了廬山的瀑布，其中的印度人預先喊道：「神力真偉大啊！不是神，誰能造成這樣偉大的物事呢？」美國人跟着搖頭道：「有這樣大的水力，不去利用開設工廠，真可惜呀！」中國人最後說道：「美極了！這真是大自然的傑作，我們應得儘量去欣賞它才是！」這三個人的不同的說話，便代表了三國文化的異點——印度人崇拜自然，為自然所征服；西洋人利用自然，要總征服自然，中國人欣賞自然，與自然相協調。但不論是印度人的為自然所征服或西洋人的征服自然，總是把自然與自己對立起來的；只有中國人將與自然相協調，却是很自然和自己打成一片；我走入自然之中，自然走入我之中，我與自然之間並無對立的痕迹，這種與自然相化的自然主義，便代表了中國文化的真精神，這種精神是好是壞，我們姑且不問（因為這是屬於哲學的問題，哲學的問

題不是容易解決的)。但是中國人如果放棄了這種精神，那末中國文化便要變質了，「全盤西化」論者便想改變中國文化的本質，而以西洋文化的本質爲本質)。

第三種國際社會主義者的文化運動，代表目前新興的一種思想潮流，這種文化運動者的錯誤，與第二種資本主義的文化運動者的錯誤，如出一轍。他們總是想把別國的文化作爲主體，而叫中國人去做別國人的文化奴隸，他們甚至於把別的國家認作「祖國」，情願爲「祖國」而犧牲自己和自己已的國家。這種變本加厲的亡國文化和亡國的主義，竟有許多人去盲從他，迷信他，我們真要爲中國的前途浩嘆不已了。

平心而論，社會主義，自然是一種前途的主義，我們決不意氣相事，頑固地反對一切的社會主義的運動，我們所反對的，只是國際社會主義者的那種「外國本位」的思想的態度，以及他們的「XX化」的方法，我們認爲社會主義在中國是可行的，不過中國所可行的社會主義，必是適合於中國的國情的；那決不是在西洋都難行全行得通的XX主義。

偏袒些說：中山先生的民生主義，才是最適合於中國國情的社會主義，而同時也是「中國本位」的社會主義，「平均地權」和「節制資本」兩個方法，是融中西的最合理的社會主義的方法，關於這點，我們將另有論文去討論，在這裏我們不必多說了。

我們最後的結論是：我們的新文化運動，必須抱着「中國本位」的態度；不頑固，不盲從；取人的所長，補己所短；使中國的文化可以適應世界的潮流，而不喪失自己，換的話說：我們所需要爲，是「華魂洋才」的新文化，而不是「洋魂洋才」的新文化！

小

說

現在，她走着展開在她眼前的一條路，雖然並不回頭，可是她正就心着自己摸錯了一個方向。時常有一個疑問襲上了她：是不是自己正在幹着一件不體面的事，一種祕密？

吃過晚飯，那個男人站起來慷慨地付了錢，這行為已經使她意味到一種超出友誼的尋常關係；並且他還想要替她抱孩子呢。這是受她拒絕了。因為她知道一個剛生下三個月的孩子並不可愛，而他也不是喜歡孩子的男人，像她自己所知道的一樣。

走到街上來，兩條影子拖在路上，情形就更忸忸不安了。她總不好意思跟他並着肩走吧，他是個高大的瘦削的人，他的身材使她覺得走在一起很不習慣。但是她們的關係又叫她們只好走在一起，雖然並不需要走得很貼近，至少也要在兩碼以內才能算是友誼的距離。

結果，她只好跟在他的後面，抱着孩子，脚步顯得有點踉蹌。

談話自然是沒有的。她只管走完擺在自己前面的路跟隨着他。情形彷彿就是走在人生的路上，她已經變得孤伶無依，她只好跟隨着他，而他所端端不安的就是爲着這個決定；她又要跟一個男人開始同居的生活，帶着她自己的可憐的孩子。

「我來換一換手吧。」他忽然又想起應該替她抱一抱孩子，

她把孩子遞了過去。現在，情形就更變了，男的抱着孩子走在前面，她空着兩隻手跟着他走。在人家看起來，她們簡直就是一個親愛的小家庭，除了那些認識她是一個寡婦和認識他是一個獨身者的朋友以外。

在這個地方，她有不少的朋友；所以這件事情在她無論如何是苦惱的：她要跟一個男人同居，而人家會知道這個消息的。

好容易走到了他住着的的地方。開門進去，是一個佈置得極簡單的房間，似乎除開一些簡陋的家具和桌上的幾本破書以外，什麼都沒有。一個獨身者的宿舍，在戰時的貧窮情況下，更顯得分外寒

冷。

「房子就是這麼一間，小好像小一點。並且地板也沒有。」他說着，隨手把孩子遞給了她。當她從他手裏接過了孩子，她覺得一陣熱氣，原來孩子撒了尿。

這真是太不湊巧了，抱歉得很。當時他並沒有緊張，原來希望她的衣服還沒有被潮溼。可是捉弄得，當他把油燈點起來的時候，她發現他的衣服給打濕了一大片。

她恨不得要打自己的孩子，那個剛生下三個月的可憐的孩子。自然他沒有動手打，那個男的知道她歉仄的心情，故意又轉回到剛才的話題上。

「不過門外的那塊地方，我看可以隔起來，當作廚房。這裏伙食太壞，有時候我們得自己燒飯來。」

「唔。」她想這樣是好的，這樣才有點像個家庭，於是答應了一聲。

暫時沒有誰說話，房間被沉默着。兩個人似乎都正在咀嚼着這種生疏而卻又親密的意味，低垂着頭，只有時抬起臉來望一望對面的人。

很顯然地，他故意拿沉默來壓迫他，要他先開口說話，對於這種終身大事的決定，她總也得有自己的見解吧，雖然要他具體地說出來也許有些困難。

但是她始終沒有說什麼，倒是孩子譊然有深意似地哭了，作爲對於那種協突的唯一控訴。

兩個人都同樣地感到掃興和失望。在她們之間，在她們即將實行的同居生活中，這個孩子完全是多餘的，不能給他們添加什麼快樂，甚至還將破壞他們的生活的清靜。

「有這麼一個孩子真是麻煩。」他漫不經意地說了這句話，「要是沒有孩子的話，你也可以在校裏找點書教。將來，我想，有我們兩個人就可以包辦這個學校的。」

她一時不知道應該說些什麼話才好，索性又不說了，人家已經在嫌惡她的孩子，她能說些什麼呢。

「你會教些什麼？會彈風琴嗎？」他問。

『小學教員我當過的，都會吧！』可是她竟又想起剛才那回事：孩子在他的身上撒了尿。

『那好極了……』

雖是稱讚，在這種情形下却不是一句好聽的話。他說着，又立刻意識到這句話的詭病，只好廢然停住——打了一個呵欠。

她從暗暗的燈光裏望着他，高大得很瀟灑的身材，缺乏營養的蒼黃的臉，眉宇間的一派清秀，却配合着時代青年的灰白的髮髻。她也許屬於自己所歡喜的一類男人，她望着他而多了喜悅。

由於喜悅，她變得較為活潑了。

『你有沒有砂眼？』她忽然問着他。

『沒有，我想不會有吧，你怎麼想起這個？』

『因為我有這個毛病，突然想起的。』

『砂眼要傳染的吧？』

『自然，我們要把洗臉手巾分開。』他說着，但是忽然又想起剛才那回事：孩子在他的身上撒了尿。他一定會很煩躁的吧，因為讓她所知道，他很不喜歡孩子，尤其是這麼幼小的孩子。

總之，除開這點失意的穿插，他們私心喜悅着，談着話，並且一步一步地顯得更其接近，近於一種情緒的調協，他們就把孩子丟在牀上，兩個人坐得很接近，即使不談話也已够甜蜜的了。

孩子在哭着，像是似餓了的哭着。

她正在憧憬着即將到來的新的日子，一個疑問又襲上了他，彷彿正在追問自己是不着是在幹一

件不體面的事，一種不可告人的祕密。他感到一種不可排遣的煩躁，一種極其複雜的情緒。他喊了起來。

「哭什麼，哭什麼！」

在這個時候，那個男人緊緊地握着她的手，誰都沒有說話，摒住呼吸。她也沒有把手縮了回去。

這個晚上，在他那裏坐得很久。直到工役催着要關門的時候，她才抱着孩子走出來。在臨走的時候，她答應第二天晚上再來找他。要談的問題還是那一個：他們要怎樣地實行同居。

走出來。她想起自己是一個沒出息的女人，的確有許多重要的問題應該提出來的，可是她却只想起了砂眼。想起來該多麼好笑。

人們有時能够操縱自己的已感情，而生活得很好，但在很少的時候，也會出點毛病，先前的顧慮也少了，她變得無比的兇悍，眼睛裏佈滿着紅絲……

第二天的晚上，她就對她的房東說：

「我要退租了，曉得嗎，我要退租了。」

她去看他。他在一隻椅子上坐下來，唱着茶，她跟他談着話。之後，她猛然站起身來，氣憤地問着他：

「你沒有看出我今天有什麼不同嗎？」

「詳有。唔——是不是頭髮剪短了些？」男的端處了一回，實在並沒有發現什麼異隨，我只好

便湊一句：

「頭髮嗎，你以為我的頭髮剪短了嗎？」她更憤氣了，並且同時覺得有一陣悲哀掩上了她的心。那個男人無論如何也看不見他今天有什麼跟昨天不同的地方來，就只好硬着頭皮說：

「沒有就沒有，乾脆就沒有！」

「唉，我爲你而犧牲自己，難道你一點也不關心到我嗎！我把孩子丟了。」原來她今天少帶一個孩子。

「什麼，你把孩子丟了？」

她驕傲地用鼻子哼着氣。

「這是怎麼一回事？」

「我不知道了，你叫是我的。」

「我沒有那個意丟，我沒有那恩忍心，快點樣回來吧。」

「我不回來了。」

「什麼，丟在什麼地方？」

「水裏！」

她想，這該是最偉大的犧牲了吧。她挺直地站着，繼續驕傲地用鼻子哼着氣。從什麼時候起，眼睛又恢復了可怕的殘忍，佈滿着殷紅的血絲。

但是，這些並不能夠支持得長久，只在頃刻之間，她又變了，伏在一張桌子上嗚咽地哭了起來？自從丈夫死後，所有的悲哀和委屈此刻完全壓在她的身上。

聖史璧列侬的眼睛

(保加利亞) 愛林·沛林著
施 鵬 存 譯

聖史璧列侬原是個窮苦的鞋匠。他整天灣着身子在他那亂放着許多工具的矮桌上，一面做工，一面默念上帝，祇有在他坐下來靜靜地慢慢地吃他的乳麵包的時候，或是當他抬起眼睛來從那小窗洞望出去看着那永遠跟他像親愛的上帝底世界的美麗的景色的時候，他才算有一刻兒休息。

冷的白色冬天與暖熱的黃金色的夏天使他同樣地感到興趣。在春天，當太陽溶化着積雪的時候，聖史璧列侬喜歡聽那單調的水滴從他那小鋪子的破漏的屋頂上落下來，他也喜歡看教堂前面那鄰家的花園裏的丁香花與林檎花。那芬芳的花氣充滿了這條靜寂的小街而透進到他的的小鋪子裏。在這種日子，聖史璧列侬滿懷着非常愉快及希望去默念上帝，而且有時他還從他的的小椅子上站起來。從窗洞裏向這些落花瞧一眼。

那時他還是一個青年，而且還沒有被列在聖人的一羣裏。他自問他自己在上帝面前是一個卑微不足道的人物，雖然他從不曾犯過罪，而他的簡單的思想是努力淨化的靈魂，務使他像教堂前面的林檎樹一樣地開花，而使他的香氣能飼養道德，正如林檎花飼養蜜蜂一樣。

這個青年底精神上的美態也表現在他的肉體上；因而使他成爲一個很漂亮的人。他的臉上閃耀着上帝的聖潔的光，在他的額角上，飄浮着一些幾乎不容易看出來的紅雲和白雲，正如在五月裏每天清晨天空中所能看見的一樣。他那雙永遠在凝望着天上的東西的藍眼，深澄得像一個映現着一切天上的東西的影子底池淵。

城裏的那些有錢而又美麗的少婦常常走過這青年開着鋪子的那條冷落的小路；當她們要定做節假日穿的漂亮鞋子的時候，她們就找到了機會來看他，這個虔誠的青年常常爲這事情而覺得害怕，當他聽見了那些挺高興的女人底聲音以及她們的綢衣服底碎碎聲響的時候，他總是低下了他那雙純潔的眼睛不敢抬起來，直到這條小街上復歸於冷落才能。

爲了抵抗誘惑，他在他那鋪子的門樓前安了一個塗着灰的小匣子，每一個來定做鞋子的女人必須在那灰上踏一脚，然後他從那女人印在灰上的脚印上去給她量定尺寸。這樣，他就可以把他靈魂裏的對於女人的每一個慾念都趕掉，因爲這種慾念會褻瀆了他的聖潔；他的眼睛也可以因此而不見看見誘惑的影像。他的手也因此可以免得碰到那爲淫慾而生就的皮肉。

有一天，當聖史壁列侖從他那三足橙上站起來，向窗洞裏望出去，愉快地在蔚藍的天空中看見一朵小雲在浮動——那是有一個看不見的天使在玩弄牠——的時候。一乘全漆的馬車忽然停在他

的小袖子門前，一個年輕的回教女人下了車去敲他的門。她的面幕悄悄揭起了一點兒，於是聖史璧列個趕緊把他的眼睛低下去看着那塵污的地板，庶幾他的誘惑不會從眼睛裏侵入他的靈魂。

那女人慢慢地開了門進來了，統治着門外那個世界的美麗的春天也跟着她進來而逗留在這黑暗而且空洞的鞋匠鋪裏了，聖史璧列個聽見了泉聲的幽語，麻雀的愛情的嬉鬧。一個少女的唱歌，許多青年男子的從心底裏發出來的轟笑。這種人生底愉快的浮華跟着這個不認識的女人一道進來而逗留在屋子裏了，

這年輕人更深地低下了他的頭，不知道怎麼說才好。

於是那少婦溫和地柔軟地又堅決地吩咐給她量一量腳樣做新鞋。

「請你在那匣子裏的灰上踏一下。於是我就可以量你留下來的腳印了，好太太。」聖史璧列個溫柔地說。

那女子發了一聲短促而響朗的笑聲，這使聖史璧列個感覺到彷彿有一羣青年男女擠立在他的小鋪子門口，將幾千朵新鮮的香花擲進來似的。他將兩手遮掩了他的眼睛，非常謙恭地再三請求那回教女人，而這樣的謙恭竟感動了那女人的心。

「不，」她說，接着就不響了，稍遲了一會兒，才說：「我要你在我的腳上量。」

於是聖史璧列個祇好站起來，拿了他的尺，仍舊不抬眼地走到那不認識的女子身邊去。那女人撩起她那拖到地上的網衣裳的邊緣把她那隻美麗的脚伸起來擱在那三脚橙上。聖中璧列個拉出了他的軟尺，繞在他的腳底上。當這時候，這個聖潔的青年竟失去了那使他的虔誠思想與上帝連繫的線頭

。因專注於他的工作而抬起眼睛來審視尺度之大小，於是，他的眼睛角瞥見了那穿着一隻精緻的黑絲襪的纖足這個聖潔的青年的靈魂中從此發生了一些擾亂。如果更甚一點的話，他一定會得永遠地沉淪了。但是他的信仰的定性並未失掉，那久已支持着他的聖感加強了他的意志。這種聖感立刻起來抵抗那正在覺醒過來的慾念；於是聖史璧列侬很快地從桌上搶取了一個鑰子猛力地挖出了他那個曾經遭過了誘惑的眼珠。雖然他覺得可怕的痛，可是他聽見了那得救了的靈魂底歡呼，在一種聖潔愉快的興奮中，他又把另外一個眼珠也挖了出來，並這沒有犯罪，祇是因爲渴求聖潔之故，這個青年自願把他的靈魂之窗關閉起來，因爲罪惡的及有誘惑性的東西底光線會從這里進來。

眼睛瞎了之後，聖史璧列侬不能再工作了。他閉歇了他的鋪子而走到一個森林去。那兒有一條大河，兩岸長滿着檉柳樹，他摸索地折取了許多柳條；面朝著太陽坐着，編織一些柳條籃子，與那些過路的農人交換麵包。

在他的四周，一切都包裹在甯靜，安謐和愉快中了，他諦聽着小魚的撥刺聲，在河岸上悄悄地獨立了好久，蜜蜂的嗡嗡聲，以及那些到處生長着的樺樹的微妙的聲音使他的和平的靈魂裏充滿了愉快。當他摸索着一個地方走到另一個地方去的時候，他默禱着上帝給他帶路，不要讓他踐踏了那些在草堆裏爬行的螞蟻及蟲豸。每一陣新的微風，在早晨和傍晚吹起而在正午寧靜下來的，都從草堆裏，花叢中及菩提樹上收集了各種美妙的香味，帶來給這個盲目的聖人，以娛樂和詞養他的靈魂。

在這種奇異的甯靜中，聖史璧列侬的潔淨了好幾百日的思想又傾向着上帝，久久地默想着上帝

的賢惠的赦宥正在向着人世間微笑。

祇有一樣東西使這個聖潔的人感到遺憾：那就是樹林裏的鳥雀們弄情的啾啾聲，聖史斐列何聽見鴿子，雉鴉，夜鶯，以及別的鳥類飛來止息在樹枝上牠們的戀愛行為使他很麻煩。他收集一些石子胡亂地向樹林裏投去。他揮着手想把牠們趕走。但是它們依舊在那兒叫唱和互相呼喚，不管他怎樣地努力自制，從這些鳥雀的熱情的行為中所構成的圖像在這位聖人的心裏不由自主地顯現出來了。一天，他非常驚慌地知道了另外還有一雙眼睛在他靈魂裏，而這雙眼睛是無法挖出來的。於是，當他彎着身子編織柳條籃子的時候，他沉思着，知道了他以前用肉眼觀看東西的時候，從來沒有碰到現在用心眼看東西時候這樣的困難。他於是被一種酷烈的焦灼所攻襲了。因為不知道這是什麼緣故，他以為一定是在上帝面前犯了過失。於是他日日夜夜的祈禱。但這時候，他靈魂裏的和平完全消失了。

有一天，當他編一隻籃子的最後一個結的時候，那曾經使他因此而挖出兩個眼珠的淫猥的景像又出現了。從他那雙靈魂眼的裏，他很清楚地看見那個美麗的女人立在他面前，裙子撩起來一些，露出了他那美麗的穿絲襪的纖足。聖史斐列何想驅除掉這個淫猥的幻像，可是竟徒勞無功。他的盲目的臉無論朝向那一方面，他總看見了這個女人並且聽見了她的笑聲，於是這位聖人才放聲大哭起來。以憐憫他自己，以祈求上帝賜他助力。但這也是徒然的。那淫猥的幻像還是顯現出來並且佔據了他，於是他開始看這個景像，好像他以前沒有看過一樣，也好像他的蔚藍的眼睛沒有瞎以前決不願意看的一樣。可怕的慾念因此就擠壓着他脈管裏的血了。他想要祈禱，但從他嘴裏說出來的却是

願然的話，這些話像梟鳴一般地在寂靜的幽林裏激着回聲。

「主啊！爲什麼你這靜苦虔我呀？我爲了要見你而挖出了我的眼睛，但是現在我却離開你更遠了！賞我一個奇蹟吧，哦，主啊！」

於是聖史壁列個跪在地上禮拜着，當他站起來，而抬頭向天的時候，他那雙像湖那麼深的，一切天堂裏的光都映射在這裏頭的，美麗的藍眼又炯炯有光了。

愛林：沛林是保加利亞現代短篇小說家伊伐諾夫的筆名，他的小說皆用保加利亞民間傳說爲題材，故富於民間故事的風格。

在旅館裏

孫用譯

保加利亞佛力區科夫

我到了旅館裏。在工作完畢之後，我常常如此，一則去呼吸一下新鮮的空氣，二則可以得到一會兒清靜的，需要的時間。這也許是一切負着社會的重担的人所感到的。

天氣不冷。我走進咖啡室，沒有人。只有最裏面的椅子，一個鄉下人坐着，吃着什麼。咖啡室老板在桌子後面臃腫地磕睡著。聽到了有人進來，他站起來了。看見了我，他就向我招呼，快樂地微笑着。他，假如不是穿着他的消丕（一）的大衣，你就要以為他是維也納的侍者，他知道我的習慣，在我坐下之前，他猜度我的脾氣：

「來一客咖啡，先生，是嗎？快一點。」

我不意地向那個鄉下人望着，在那時候，除了我，他是這咖啡店裏唯一顧客，我看到了他從我坐在那裏時候起，幾乎不會抬起過他的眼睛，爲了不使他注意到我的好奇，我轉到一邊去，他只在吃着的時候，才有意無意地向我望着。

並非因了好奇，我才望着他，我看見過許多人，吃着，顯出了真正的幸福，然而永不留給我這麼深刻的印象。

那一幅圖畫，甚至於到了現在也還在眼前。我以爲，假如我拿起一枝畫筆，我就馬上能够畫他出來。

咖啡店老板給我拿來了咖啡，也要來和我談天了，像平常一樣，當這離了我沒有其他顧客的時候，但是我不覺打破了他的想說出的希望，我不願拉開對於那個鄉下人的注意。

照我看到的而說，我能够很容易就斷定，這鄉下人在這裏已經很久了，他吃得那麼慢，當然是因了他的胃口很好吧。至少我要這麼想。

在光光的桌子上，他旁邊有一大塊黑的裸麥麵包，這似乎是他自己拿了來的。在他身邊，我雖然看不見什麼袋子，但這是這裏，我知道，到這咖啡店來的普通客人。吃的只有白麵包，他面前有一枝剝好了的雪白的葱，牠的綠色的尖端已經切下了。稍遠一點，看見直接倒在桌子上的一小堆辣椒粉，這就是他的全份的食物，作爲食具的是，他有一把考斯太內茲特小刀，照牠的能於煮賣的樣子看來，定是磨得很銳利的。

他很愛惜他的小刀，很當心牠，牠正是他的幸福的要素。

他把小刀拿在右手，用左手的兩個指頭按住了那枝葱，切下薄薄的一片之後，放下小刀，用兩個指頭拿起了那片切下的蔥，輕輕地蘸着辣椒，再放進嘴裏，在這之後，他又拿起小刀切下一口麵包以同樣的姿勢放進嘴裏，在這之後，他就慢慢地嚼着。蜂蜜地細嚼着。

這繼續了整整的幾分鐘，當他吃完了一口，他再照樣切下圓圓的一片葱，蘸一蘸辣椒，放在嘴裏，再切一片麵包，在手裏摺疊一下，又放進那里去。

在獄中，有時候格格地咬着柔軟的青草，或芳香的乾草，也嚼得這麼愉快，這麼甜蜜，這麼慢。

這一個比方，只由於完全真實，並無一點兒惡意的樣子，還用對你說明嗎？我真不知道怎麼能夠更恰當地描畫出那人的幸福來。

咖啡室老板重新在他的桌子後面醺醺睡去我早已喝完了我的咖啡，然而我捨不開這一幅圖畫。這鄉下人繼續吃着，切下薄薄的葱片，蘸着辣椒，在每一片葱之後，一定加上一口麵包，永遠是那麼小心地用考斯太內茲的小刀切着。我簡直能夠數出他吃了幾口，不很顯然地，那枝葱和那塊麵包漸漸地小了下去。在他愈近快要吃完了的時候，在我看來，他對於新的一口一口，也就嚼得切得更慢，好像是故意延長他的享受似的。

我望着他真望不厭，我又不意地問着自己，那些夢想生活過得好的人，把幸福建立於他們的食桌有更豐富的，更奢華的，由廚司精製的食物的可能之上，他們可有一刻兒說得出。他們也會吃得那麼有味，像在我面前的這鄉下人一樣嗎？

他知道他的幸福嗎？幸福，真正的幸福也豈不是像健康一樣嗎？名們有了牠的時候，我們就不以爲意了。

我不知道那一餐究竟繼續了多少時候，但是，到了麵包、葱都沒有了的時候，他很小心地把他的麵包屑都放在手心，手掌握一握緊，捏成了一口似的，再稍微昂起頭來，就倒進了嘴裏。他那麼傲着，不讓一點麵包屑落到地上。這之後，坐了一會兒，他站起了，跑到桌子邊，從那里放着的水瓶裏，他倒出了一杯水，咕嚕地喝了下去，那麼有味，像他吃着那樣地有味。

咖啡室老板向他轉過頭來，他一隻手靠在桌子上，他們就談了起來，這，我聽不清楚。

這談話也繼續了許多時候，我不停地望着這鄉下人，想着我於無意中一起在場的他的一餐，他似乎是左近村子裏的，又是咖啡室老板的熟人，他們談着對於他們有興趣的事體。

談話之後，這鄉下人又走到他的老位子上，由我看來，他似乎是甜蜜地沉思着。有一種願望擦着我去和他談天，但是我怕，不會毀壞了他在吃着的時候給予我的美麗的印象嗎？我就付了帳向咖啡室老板，也向他尊敬地招呼一下，進城來了。

那一幕並不從我的記憶中忘掉，永不會忘掉了。我常常記起牠，尤其是當我聽到，在我周圍說起幸福，說起幸福的人們的時候。

(一) 消丕：保京蘇菲亞附近的鄉下人之稱。

康思坦丁、佛力高科夫·一八五六至一九〇七，保加利亞詩人和小說家，他是第一個寫保加利亞的十四行詩的作者，也留下了許多短篇，書簡，回憶錄，譯文，他是民衆教育大臣，又是藝術的

愛好者，保加利亞圖書館的創辦，有賴於他的力量者很多。本篇係自世語本「保加利亞文選」重譯。

沒有演完的故事

白 雲

「我講一個故事給你聽。」楊承輝抽完一支煙，這樣對我說。

我本來愛聽別人講故事。一個慣於寫作的人，常常埋着頭把自己想到看到的故事，寫出來給別人知道，還要顧慮到這故事對人生有沒有作用，在人們情緒上能否激起若干的泡沫，那實在是一件並不幸福的工作。因此我盼望人家能講點故事給我聽，讓我靜靜地閉着眼睛或者眼望着遙遠的天空，對這故事完全站在旁觀的地位。對這極的享受，我認為是一種幸福。所以我很高興地回答道：

「講吧，我是最愛聽故事的。」

然而楊承輝看看我，遲疑地說：

「你不大寫戀愛故事？我祇看見過一篇——至多兩篇；爲什麼不寫呢？」

「這原因說起來複雜得很，一下子不容易說清楚。不過我可以這樣告訴你：因爲我對於戀愛看得太聖潔，不願意拉扯一個平凡的故事寫到紙上來，污辱了這兩個聖潔的字。現在有許多人開口閉口不離它，隨便亂來也拉扯到它，我很爲戀愛這兩個字抱不平。」

楊承輝好像把我的話細細咀嚼一下，大聲的笑了，可是又笑得很不自然。「真有你的！」他說「給你說上嘴，就是一番大道！」

「這道理可不小呢」我說。「人們往往都小看它，可是看得它太認真了——好像人生的目的就在戀愛，那我又覺得無聊了。」

我那朋友的眼睛裏閃出了光輝，可見它好像脆弱得很，祇那麼閃了一閃，便完全消失。「所以你到現在還沒有一太太，我倒很想看看你的聖潔戀愛呢」他看住我說。

「不談這些，快講你的故事吧，我最愛聽故事的。」

他低着頭，沒有剛才的興奮樣子了，可是又抬起臉向我苦笑。我明白了，我問他是否正在鬧戀愛。爲了安慰他，我又學了一般人的口吻說：

「我該預祝你的幸福，你一定選中了一位理想的太太。」

我的猜測並沒有錯，我的朋友真的鬧着戀愛，祇可惜並不幸福，他沉在苦痛的深淵裏。

「讓我再問你一句話，」楊承輝說。「你不大喜歡把這一類做題材嗎？」

「也不能這麼說。不過有時候我寫到它，總喜歡帶一點諷諷，或者把一些病態寫出來。你知道我十分熱情，可是我不愛在紙上嘔吐什麼愛呀愛的。你講給我聽吧，你到底是在怎麼一回事呢？」

我的朋友正要從愛的桎梏裏掙扎出來。他愛了一個不應該愛的人。當他有一天把自己成熟的戀愛告訴他母親的時候，他母親震驚得臉色都慘白了。

「那個家住柳鎮的姓李的姑娘嗎？」他母親問他。「是不是嘴角邊有一顆黑痣的呢？」

他看見母親慘白着臉這樣問，一時無辭以對，祇點了點頭。他母親告訴他，父親的生命，就是斷送在那位姑娘的父親手裏，所以姓李的該是沒世不忘的冤仇。而且他的父親死得那麼慘，給姓李的誣告了。下了獄，屈死在牢裏的。那時候他年紀還小，不滿十歲，他母親把這口怨氣忍受着，原是指望他長大了給父親報仇。一向以為他年紀還輕，知道了怕要輕率從事，因此不敢冒冒失失便告訴他聽，又那裏知道他偏偏愛上這個姓李的姑娘。

那姑娘嘴角邊的黑痣，稍稍往上跳的眼睛，都像她的父親！那個殺死楊承誼父親的仇人。他母親簡直禁止他再跟她親熱，曾經好幾次流着淚問他：「你怎見那黑痣，你不見那眼神，想到殺死自己父親的仇人正是這種模樣。你心裏有什麼感想？」

他也好幾次給這母親解釋，一個不良的父親，不一定把什麼壞處都遺傳給女兒的，然而他母親不能贊同。於是他想法疏遠她，那姑娘却又緊急追逐他，使他轉不過氣。

「我想，你應該把兩家的冤仇告訴她。」我說。我想提醒他，事情揭亮了做起來，也許更有辦法。

「我告訴她了，」楊承誼說：「可是她覺得這無傷於我們情感的，我有時候也這樣的想，然而我母親堅決地反對。」

我看看他，他的說話就停在這裏了。

「你以為你母親不應該反對嗎？」

「也不是這麼說。我知道你既富情感，又善於分析，請你替我想一想，我是不是絕對應該離開她呢？」

我並未立刻回答他，這種事情最難遽下判斷，大概我的朋友等得急了，又燃起一支煙，接近我說：

「你說啊，我要聽聽你的意見；我沉在這苦痛裏，不知怎樣才好呢。」

「這當然有冬樣不同的看法，很不容易說。你母親的立場也並不錯，她不是像一般頭面的母親一樣，毫無理由的。你如果像那姑娘所說無異於你們的感情；那也有理由，我們姑且說它是唯情論，情之所鐘，不顧一切。可是我現在對於戀愛挑剔得很嚴格。」

他很有點疑惑不解了。

「我需耍一個姑娘有相當的美，有潔淨的靈魂，可是也不能因為她使我精神上受到創痛。戀愛既然使人幸福，就不應當爲它忍受苦難。」

他聽到這裏，簡直有點驚訝了。「我想不到你有這樣的理論。」他說。

「這理論很不壞，而且很受用。」我笑着說。「我可以寫好幾種戀愛的故事，有的經過許多磨難，有的僅僅是纏綿的單戀，有的祇講究肉慾，有的又太高，說不出的單單爲了一點愛，可以犧牲生命。天下也確有近乎上面各種類型的事情，可是或認爲都是理想，有的簡直是一種幼稚病。假

如要我爲了戀愛，使精神上受到苦難，我寧可不開戀愛。這所謂苦難當然指着多方面，像你現在這處境，也是苦難的一種。

「那麼依你主意，我當然應該過份了？」

「那當然是聰明的辦法，不過你总不能這樣做，是一個問題了。我知道有無數懇潔的話，充溢在你心裏，你會說爲了愛，你願意忍受一切，其實我覺得一個人及時回頭，即是較幸福較聰明的舉動。你的故事再演下去——」

我看見他這時極震顫了一下。「演下去就怎樣呢？我不是說過要掙扎出來嗎？」

「好吧，無論你怎樣演下去，或者是掙扎出來，你的故事還沒有完；你如果要我真獻一點意見，那麼我可以告訴你一句話，你把這個故事結束得越快，對於你誠是幸福！我認爲戀愛這件事，不單是管起來要美，看起來也要美，聽起來也要美。

「單是你這句話，已經够美的了！」他站亂來說。

「那麼你的故事該怎樣演完呢？」

「你說這沒有演完的故事嗎？」他喃喃地自言自語。「我不想再演了……」

恐 懼

英國莎默塞德·穆謨著
朱 堯 譯

我跟他在路上住過一晚。那個教區，是在一個稠密城市外的小崗上。關於他，我第一件注意到的事，乃是他的趣味的別致。教士住宅，往往構造得極不適當。一間客廳，彷彿沒有人用過似的，表糊着色彩炫耀的紙張，牆上懸掛着一些奪目的圖表畫片！——靈魄的覺醒和路加。菲爾特的醫生之類！小或者，如果那教士在中國鄉下就待久了，懸掛着一些紅紙的慶賀卷軸，地板上鋪着一塊白魯塞爾地氈，放着幾張美國式的搖椅，火爐兩旁冬置一把英國式的靠背圍椅，一張沙發，安放的姿式，彷彿沒有入坐過似的，而且也彷彿沒有人敢坐上去，窗上掛着花邊幔幕。室內疏落地放着幾張桌子，桌上擺着擺設和古玩架，架上陳列着幾件並非古玩的新磁器，一間餐室，看來倒還實用，不過桌子太大，幾乎佔據了全部的地方，顯得跟火爐太局促了。可是溫格洛甫先生的書房，却是典鑄琳

瑯，書本從地板堆疊到天花板，紙張在書桌上亂亂着。一樞窗是可愛的綠色，火爐上邊的壁上，綴着一面西藏的旗幟，煙囪管邊的地方，供着好幾尊西藏的佛像。

「我不知道到底是怎麼樣，可是在你這兒，我總覺得有點兒大學教室的意味。」我說，「真是這樣嗎？」他答道「我確實做過好些時候的大學教授呢。」

照我看起來，他大概快近五十歲的年紀了，個子說不上魁梧，可是也够高大，灰白的頭髮剪得很短，臉孔却還是紅紅的。看見他的人，也許要猜他是一個歡喜說笑的快樂人，一個健談者，一個善良的教士；然而他的一雙眼睛，會使你懷疑；那是鐵般嚴肅，毫無笑意；那種樣子，我覺得只能形容他是煩擾困惱，我想也許我來得不巧，正是他爲什麼煩擾的事情困惱了，然而我又奇怪這倒不是一個偶然的表情，而是相當固定的，我也不解其原委。他的表情，彷彿一個害着心病的人，那麼憂鬱愁苦，他跟我閒談好久，然後說道：

「我聽見我的太太進來，我們到會客室裏去好嗎？」

他帶了我進去，介紹給他太太，她是一個短小瘦弱的女人，戴着金邊眼鏡，一副羞澀的體態，一望而知她的出身，與她丈夫的截然不同。大部份的教士，雖然很有道德，但是未必就有那從優良家教中撫植出來的態度。他們也許是渾人，然而未必就是上流人，而現在這位溫格洛甫，我覺得他是一個上流人，他太太反不是一個上流女子。他有一種粗鄙的音調。這間會客室的佈置，我在教士家庭中從沒有看見過的。地板鋪着一塊中國地毯，灰黃的牆上懸掛着幾幅中國古畫，懸三張明代

做人像，我約略的瀏覽了一下。

「我自己對於這些中國東西，並不感覺興趣，女主人活潑地說，可是溫格洛甫卻拿來放在這兒。要是我啊，我早拿來燬毀了。」

我笑了起來，倒不是因為聽了她的說話而好笑，那時我從溫格洛甫的眼睛裏，看出一種冷酷的憎恨的閃光，使我頗為驚異，可是這閃光，一下子就閃過的。

「要是你不歡喜啊，我們可以不要，我親愛的，」他和藹地說，「那些東西，可以放開的。」

「哦，假如你歡喜，那我就不在乎。」

我們開始談到我的旅程，在談話中，我無意間問着溫格洛甫，他到英國去有多久了。

「十七年啦」他說。

我倒驚奇起來。

「我還以為你每隔七年，就有一年的休假咧。」

「是的，但是即使休假，我也不想回英國的。」

「溫格洛甫以為那樣回國一年，於工作是不利的。」他太太解釋道。「當然啦，他不去，我倒也無所謂的。」

我驚奇，他怎麼會到中國的，這中間的詳情，頗使我訝異，有時候你會聽到人家講起外僑來華的原委，可是你未必能從他們所說的話裏，探究出緣由，却會從他們所含蓄的意思裏，明白其究竟，然而像溫格洛甫那樣的人，倒會直接或者間接地說出他的經驗，他對事業，實在是頗為認真的。

「這兒還有別的外僑嗎？」我問。

「沒有。」

「那是很寂寞的，」我說。

「我倒歡喜寂寞一點，」但他一壁瞧着牆上的畫幅，一壁答道，「他們祇是些商人，而且你知道——」他微笑着——「對於教育，他們是無多用處的，他們所懂不多，要他們跳出商界範圍，原很困難，」

「當然啦，我們也並不寂寞，你知道的，」溫格洛甫太太說，「我們有兩位福音傳教師，兩位教書的小姐，還有不少的學生。」

送進來，我們更恣肆地暢談着，溫格洛甫說起話來，彷彿非常用勁，我總覺得他在竭其所能，抑壓下去，他的態度很好，當然很顯出誠懇的樣子，可是我覺他非常費勁，我就把話頭轉到牛津大學。提出許多朋友，也許他會知道的，然而他却鼓不起興頭。

「離開祖國，時間太久了，」他說，「我簡直一個也記不起來，像我們這一個教區，事情也够多的，簡直把我全部的時間剝奪了去。」

我想他的話未免誇張了一點，因此我說：

「哦，你既有這末多的藏書，我想你一定還有時間閱讀哪。」

「我是不大閱讀的，」他匆遽地答道，音調早已經改變了。

我不免惶惑起來。這個人哪，總有點兒古怪。後來，他開始談到中國人民，溫格洛甫太太所說

的話，與我過去從許多教士聽聽到的，大致相同，說中國人是不很文明的，可是還可救藥，東方尚有一點希望之光，教士們的努力，過去雖然未必見效，不過前途卻很樂觀，他們已不再迷信邪道，文人學士的勢力已破剷除。這種不信任和平教士大夫的態度，就是令人樂觀的地方。溫格洛甫的較他太太的非難之詞，要緩和得多。他提出中國人的善良性格，對於親長的孝順，以及對於兒女的慈愛。

「溫格洛甫不歡喜聽一句譏評中國人的話」他太太說，「他很歡喜中國人呢。」

「我覺得他們有偉大的犧牲，」他說，「如果沒有那點德性，怕你無法穿行他們擁擠的街道」

「那是由於溫格洛甫沒有聞到那味道，」太太便笑了起來。

某時門上響了幾下，便有一個年輕的女子走進房來，她穿着一條長裙，露出一雙大足，純粹是一個當地教徒樣子，臉上表情，顯得畏縮和嚴肅。他跟溫格洛甫太太說了幾句話。我瞥見了溫格洛甫的臉孔。當他一見了她，臉上便露出一種十分厭惡的神態，彷彿聞到一股令人作嘔的臭味，不過這種神態，即刻消褪了去，於是嘴脣扭出一縷和悅的微笑，但因用勁太大，反只裝出一個苦痛的鬼臉。我望着他，十分惶恐，溫格洛甫太太說了一聲「對不起」，便轉身走出會客室。

「她是我們的一個教師，」溫格洛甫還是用那叫我惶恐的音調說道。「她是高貴的。我十分信任她。她的性情也很好。」

於是，我也不知道爲什麼，忽而恍然明白了；原來他對於自己所愛好的，心裏還是十足的嫌惡。

，那時候，我如一個經過千辛萬苦的探險家，最後，到了一個新鮮而意外的地方一樣，說不出的興奮。那雙痛苦的眼睛，那種不自然的音調，那樣抑壓的容忍，那派搜索似的神氣都爲我證明了。無論他嘴裏怎麼說，心裏總是十二分憎恨中國人，較之他太太的厭惡，還要來得厲害，當他穿過城裏的繁盛街道，便感覺到說不出的痛苦，可是他的傳教師的生涯，使他默息容忍，他的靈魂彷彿一個苦力的雙肩，扁担壓着他流血的創口，他不願意回國，因爲他不再見他所歸懷的邦家，他不願意看書，因爲那些書本會提起他所酷愛的生活。而他之所以娶了這位粗鄙的太太，原也不過要使他遠離他所渴求的世界，可是他爲了熬耐着憎恨，靈魂是苦痛極了。

我便研究到他所以如此的原因，我認爲他在牛津的時候，生活是非常愉快的；他愛他的工作。他有很好的友伴，他有書本，他在遊歷法國和義國的假日。他很知足，只希望在這樣的生活，度過過一生，便已他無所求了；可是我不明白，一種古怪的念頭怎麼會漸漸地襲住了他，使他覺得生活太疏懶，太滿足；我覺得他是一個很有宗教信仰的人，也許在童年時期就有這麼一個早經忘卻的信仰以爲上帝忌人，最恨人家在地面上太愉快，這信仰磨得他心痛；我以爲他對於自己的生活。因爲覺得太滿足了，使感到那是犯罪的。一種熱烈的渴求剝掠住他。無論他用理智怎麼分析，他的本能，總是在上帝責罰的恐怖下震抖顛顛，我不明白她怎麼會想起中國的，不過最初他一定把這個念頭狂暴地棄置了；然而也許就因爲他棄置得狂暴，倒使他有了一個很深刻的印象，他覺得這個念頭竟噬嚙着他。我想他雖然嘴裏說不想去，可是他心裏一定以爲非去不可，上帝驅使他，不論他到那裏去，上帝總是追蹤着他，他用理智來掙扎，然而心臟却破碎了，他無法抗拒。最後便屈服下來。

「我知道我永遠不會跟他再見，而我也沒有時間跟他再這麼空閒地閒談下去，總得講些體己話，於是，我趁着我們兩個人在的時候，就這樣說道：

「那麼請你告訴我，如果中國人不願意信仰基督教，你以為他們會受上帝的責罰嗎？」

我當然知道，這個問題提得相當殘酷，毫不圓通，使那老人默不作答；然而他終於牽強地說：

「基督的福音叫人家不能不作那麼一個結論。在基督的教義中，絕不會有一句話，使人反而獲

得引證的。」

三十三年十一月廿九日譯於淳安

譚少甫最愛說這句話：你看怎樣？這句話在譚少甫的生命史上是一個光輝的轉捩點。自從他把這句話說上了。開口閉口不離它，他便在那時候搖身變成了新貴，脫下了那套半毛質料的上青西裝，換上了寬袖的中式袍子，那些袍子的質料或者是真正來路貨的呢絨嗶嘰，或者是最上品的毛葛綢緞，這也並非表示他就此不穿西裝，自從脫下了那套伴陪他十多年的東西之後，他的西裝可就源源製成了：式樣是那變寬，不再牢牢的裹着身子，質料顏色是五花八門，應有盡有。

這種裝束，把他從前礙礙刮刮隨便說笑的脾氣也約束了。可是驟然之間不能立刻就變得斯文謙和，於是他想出一個得以字對句酌的辦法，開口閉口總說「你看怎麼樣」，讓這句話擋在前面，有時候並不合適。而且在有的場合還顯得他很謙虛，對待別人竟這樣的客氣。

他每天坐在雪亮的包車上，手裏總不忘記帶着一支雪茄，燃着也好，熄着也好，總放在嘴角邊，晚上幾口，完全是昂首天外的樣子，不屑把路旁的人們瞷上一眼。

然而人們看着他這樣招搖過市，總得仔細看看他，低聲說道：

「打仗倒把譚少甫打得發財了，你看吧，手指頭比雪茄煙還要粗咧。」

從前見着人就鞠躬折腰，那麼可憐地嘮叨個不停，人家不要聽，他也拉着你不放走，說得唾沫星子直噴直噴的，永遠是那套寒儉的話——日子不好過，一年忙到頭，總是空手，現在可不同了，誰要是跟他談到這些，他客氣的時候就敷衍幾句，不高興呢，那便瞪瞪眼愛理不理了！

他這幾年來好像騰雲駕霧似的給糞攤在塵色酒肉裏面，財源向他滾滾撲來，早把自己的過去忘記得乾乾淨淨；可見別人沒有他這樣容易忘記，他還是昂首天外，人家總是會指指點點地提起他。

譚少甫從前是一個小書鋪裏的職員，這種小地方書鋪子不多，他總是穿着一套半舊的西裝，清閒的時候，手裏執着書卷，總是一派書生樣子，而且滿腹議論；雖然一開口就那麼寒儉，有時候竟文不對題，但他言論滔滔，滿腹都是牢騷。

現在他有了錢，房子是新蓋的，家俱是新買的，吃喝使用都可以隨心所欲，從前的議論當然束之高閣，沒有必要再提起了。

他本來熱烈抱着階級的觀念，覺得那些有錢，有勢，可以顯指氣使左右別人的傢伙，都是該咒詛該攻擊的。有誰提到什麼闊人啊，他就搖搖頭，七分酸意地說：「提起這些人做什麼？這些人啊

「——十個有九個不是東西！」當他說這些話的時候，他以為他自己終身在這個小書鋪裏當一名職員，最大的樂趣就是裝斯文發議論。他並不夢想有一天竟會發財，竟也是一不是東西——竟也該咒詛該攻擊，竟也從攻擊別人的階級混進了被人咒罵的階級！雖然他並不能稱為閹人，可是在戰爭之後，誰要提起這個城市裏的暴發戶，他就是其中一個，人家不會漏掉他。

譚少甫的所以發財，說起來是近乎傳奇的。戰爭逼得他不能不逃的時候，這城市裏留着的都是些可憐傢伙，他家裏每天吃飯沒有菜，那些飯米還是從一個早已遠逃的親戚家裏搬來的。等到暴風雨的戰爭掃過了，大家紛紛回來了，譚少甫已囊中累累，都是黃金鈔票，珍寶細軟，因為他所到的那地方也經過一度紊亂，而且這紊亂來得太突然，躲避在這地方的人猝不及備，祇能帶了最輕便貴重東西奔逃。他手頭沒有錢，再逃也是死路，便甯死不走，結果奔逃出去的有一半在中途遭劫，個沒有逃避的也祇有一部分遭難，譚少甫喪失一個孩子，人家託他照料的箱子，却得到了不少，因為物主已經死去，東西當然無人查問了，於是黃金鈔票細軟都落到他手裏。在戰爭亂離的時候，這種傳奇式的故事太多了，譚少甫當然安之若素，插身一變，慢慢練習着另外做一個人——就像現在的這樣一個人；昂首天外，吃得腸肥腦滿，手指有雪茄煙那麼粗，對可憐的人愛理不理，曉裏老說那句「你看怎麼樣」，因為要給人知道他雖然有了錢，對人却這樣謙和。

他從前反對抽香煙，反對打牌，人家談論什麼香煙最上品，那個閹人打一場牌要進出多少錢，他聽了便搖搖頭說：「腐化，太腐化！成天幹這種事，那太無聊！」

可是他現在香煙覺得不够過癮，還抽雪茄，家裏簡直天天打牌，自己另有約的時候，就叫太太

來代替而且臺面越大越舒服，如果有入認爲出手太粗，大家消消遣不必這樣認真。他就嗚嗚嘖嘖說：

「生活程度一天天升高，打牌也得跟着它呀，幾千塊錢算什麼呢？還不及太平年頭幾十塊錢咧

聽說有一次就爲了這句話。他跟一個朋友鬧得幾乎動武。那朋友是故意逗着他，聽他說完了就輕描淡寫的說：

「少甫兄說話真有見地，打牌要跟生活程度跑，那當然言之成理。聽說少甫兄從前非但不打牌；而且反對打牌，現在非但打，而且主張打牌要合乎生活水準，那可謂迎合潮流，高人一等！」

他是諷諷別人提到過去的，這幾句話雖然圓滑，却明明有刺。

「何必做文章呢？」他說。「這種玩意兒難道也要應用大道理？」

「大有道理，」那位朋友笑了一笑。「玩意兒儘管是玩意兒，却能够看出一個人的人生觀。」

「話不必說得太遠了，打牌就是打牌，今天不談這些大題目！」

然而那朋友彷彿故意跟他我蹩扭，一邊洗牌一邊說道：「少甫兄本來最愛談這些的，議論一發，滔滔不絕，現在不愛這些了，那我遵命不談就是！」

譚少甫臉上一陣兒紅，一陣兒白；一般熱辣辣的火氣直冒上來，「老兄今天要跟我算賬啊？」他說。

「那未免太言之過甚了！」那位朋友笑得很響亮。「我是完全佩服少甫兄對於人生觀的態度。」他雖然一肚子怒火，很想伸過手去叫那朋友知道知道厲害，可是他忍住了，如果事情鬧大，人

家連他過去的一切事情都要翻出來講論了！

然而禍不單行，這次變扭鬧過不久，有人告發他接濟挺進隊的軍火。壓子綽把押起來，他給七八個武裝兵士押了去。

大街上許多人看見這情形，不免吃了一驚。「怎麼一回事呢？」大家狐疑地這樣想。

譚少甫並不像平時那麼昂首天外了，當然也不坐包車，右手也不夾着雪茄，臉色有些發青，一步一拐的那套挺硬的西裝顯得更不自在，大家都替他想到了戰爭以前老是陪着他的半毛質上青西裝了。

「他得罪了什麼呀？」有人輕聲兒問。

「誰知道？古怪的事太多了！」

可是不滿一個鐘頭，消息像風馳電掣般的傳得大家都知道了：原來是有人告發他接濟挺進隊軍火。大家懂得這罪名不輕，活該做順民的年頭，他要去接濟軍火，那是性命家產就完全要犧牲了，相信這事的人心裏覺得很痛快，因而把他發財以來便賺人不起的狂妄態度都原諒了，「原來他仍舊是個有心人呀！」有人無限同情地說。

大多數人却認為事情並不這樣簡單，譚少甫平日祇講究囤積發財，此外就是打牌啊，喝酒啊，生活是澈澈底底地糜爛了，那裏會接濟挺進隊胃這樣大的險！

「他肯幹這個啊？」有人說。「能夠這樣倒是個好漢了！看他平日那種行徑吧，只講究自己享福，不把別人應在眼裏！」

從此以後，大家不再看見他坐在雪亮的包車上，手指夾着雪茄，昂首天外了。他到底是爲了什麼，大家都不很清楚，他的發財是一個傳奇，他的下場却又是一個謎。在這些祇能做順民的區域裏，發財固然太容易，結果是怎樣的下場，那就不能把握了。

「譚少甫到底怎樣啊？」偶然有人記起他：

然而大街上永不再見他坐在車上招搖過門了。

週末假日

美。G. H. 郭克襄
文。潔。生。譯

志願兵佛蘭克，特拉維斯跳下火車，便急促地走着。「六點鐘的軍上，請你們替我留下個座位。」他跟亞爾和雪特尼兩個人說了，就跑到階沿，穿過隧道，走到地下層去。

當他走上第九十六街的時候，正是九點二十分。他一路上祇停留了兩下——在一家熟食店和一家花店面前——那是在星期六晚上照例營業的——於是他望見了那個地下公寓的燈光。

他跑下了三步，看見美琪坐在那兒穿着一套藍色的晚服，那是在他倆結婚以前他所最喜歡的，祇因他兩手攤着包裹，所以不能夠擁她，可是她就把他緊抱了，將她溫暖熱情的小嘴印在他的嘴上。他然後把衣包和一瓶酒，一點冰淇淋放下來。又把一束鮮花送了給她，只見她高興地叫着，臉上露出欣喜的光彩，將他抱得更緊，吻得更甜。

「哦，佛蘭克！那是紫羅蘭啊！」

「因為你的眼睛像紫羅蘭呢，」他說着，又印了個吻。

他倆的一歲孩子克雷斯，鼓舞地望着他們，這時候便爬着過來，也想表示他的歡迎之意。佛蘭克把他高舉在空中，克雷斯只是唧唧地嚷着。用小手掌儘是高興地打着他父親的臉。

「不知道哪呀些什麼，」佛蘭克說。一落，他什麼時候開始說話的啊，美琪？你瞧他，儘是唧唧，儘是用小手掌打我的臉。」

「等他成長以後，」美琪說，「我要告訴他你會說了些什麼。」

他們在火爐前的小桌子上吃飯，也喝了點酒。美琪做了一道雞蛋生菜，烘了一塊巧格力餅。無線電收音機放着音樂，當他們準備吃冰淇淋的時候，佛蘭克站起來鞠了一躬。

「你能跟我跳舞嗎，太太？」

「我很高興，特拉斯先生。」

當佛蘭克擁着她急旋的時候，藍布高高地飄了起來，美琪笑着，緊貼着他的胸脯。「好像在舞場裏跳舞呢，」她說。「這樂一對一對的。」

他們把克雷斯睡到床上，可是她不要佛蘭克獨自吃下去。「東西已經不多了呢，」她說，「歇歇吧，兵士。」

她把他的拖鞋放好。他就脫下皮鞋。換上穿了。只聽見她一個人在廚房裏低哼着歌曲。

x

x

x

他睜開眼睛，看見美琪俯着頭瞧他。她穿的是一襲睡衣，那是在他們到大西洋城去度三天蜜月的時候穿過的。「醒來吧，」她說着，吻了他一下。「現在快近二點鐘了。」

他便坐了起來，受着似地羞澀得很，他說她不應該自己變成這個樣子。他說那全是酒肉關係。「你很累，」她說。「小睡一會，對你也有益處的。」

「可是，嗨，你早已經裝扮好了……」

「那不過是爲用晚餐而穿的啊。」她抓亂了他的頭髮，可是當他想去捉她的時候，早已一溜煙走了。「剛才那一套，不過是午餐服而已。」

當他站立起來的時候，他瞧見火爐裏正燃着火，他的一套睡衣正放在椅子上。「天氣好像變冷了。」她瞧着他說。「我看你在這火爐前面，還是把外衣脫掉了吧。」

他的眼光撫愛地望着她，簡直給她的深情摯愛所陶醉了。「你真想得周到，」他嗔聲說道。第二天清早他覺得胸膈上壓着什麼東西，便那麼醒來了，房間裏充滿着咖啡的香味，這東西很柔軟，而且在蠕動着，那是他的兒子克雷斯，他於是跟他戲了起來，讓兒子抓弄他的下頷。

美琪把克雷斯抱了開去，「兵士，快起來晒太陽吧。」

外面，常陽暖地和照耀着。美琪將烤肉放進爐灶以後，他們就走到陽光底下，在不遠的一個公園裏找了張椅子，克雷斯就在草地上爬行，佛蘭克深呼吸了一陣，他覺得肌肉都有勁了。

「我有沒有告訴過你，你是怎樣能幹嗎？」隔了一下，他這麼問道。

「今天你沒有，」美琪說。

「你真能幹。」

這倒不是嘴裏恭維的話，佛蘭克還記得剛生下克雷斯的那幾個月裏，美琪不能做工，她所賴以維持生活的就祇有他的津貼六十二元。可是她竟應付過去，她的預算很簡單；一星期八塊錢的房金，一塊六毛錢的克雷斯的牛奶，六塊錢的零用，美琪自己只喝一點兒湯。

然而她也只能這樣省吃儉用啊。如果你有一個家庭，如果你沒有恆產，那樣省吃儉用是對的，美琪說只要把克雷斯好好扶養成長，那跟她在廠裏做工是同樣有意義的。兩現在，政府規定，一個生有一個孩子的太太可以領到八塊錢的津貼了……

她們在一點鐘用午膳。吃完了飯佛蘭克坐到滑璧的長椅上，美琪就勸他去休息。『兩個人都去休息吧。』佛蘭克說着，就推了她一起走下去。

X

X

X

他又一次睜開眼睛的時候，他祇有一個人睡着。美琪在房間裏走來走去的忙，只見他的衣包短套和所帽已經給放在椅子上，『現在已經快近五點多了，』見他醒來，她就這樣說。

「哦，這個丈夫啊」他說，「上一夜的九點，到第二天六點，大部分都在睡覺呢。」

「因為你需要啊，」美琪說。

他洗了個臉，梳了梳頭髮，用手撫了下來雷斯頸項裏的嫩皮膚，於是挽着美琪走到門口，她在這種時候，決不悲傷。沒有眼淚；眼睛裏僅有一點兒潮潤的光亮，只是在回來之前，再跟他擁抱的時候，不免溼溼，用力更猛。

「下一個月嗎？」她囁嚅地說

「下一個月，除非——」

「我們等着你回來，不論什麼時候。」

她踏上火車，僅隔五分鐘便開車了，他在車廂裏走了一趟，直到找見了亞爾和雪特尼。他們跟他招呼，樣子彷彿非常疲累，佛蘭克坐下來的時候，就跟他們微笑着。

「好吧，嗨？」他說。「這一夜一定過得很好吧。」

「我們嗎？」亞爾說。「嗨，那真有趣呢！」

於是就開始敘述他們的活動；佛蘭克毫不注意地聽着，眼睛朝着窗外，他以爲窗外的遠景反而較有興趣呢，他不用閉上眼睛。一切的事情都在面前，深印在腦際，深印在心裏；即使沒有月假，即使奉命開拔，參加作戰，也不會忘掉的，而所有兵士，如果有了這個觀念，才有作戰的勇氣，才覺得作戰是有意義的……他聽着亞爾講起吃飯的事情，以及從這個俱樂部到那個俱樂部去玩兒；雪特尼就說：

「你怎麼樣，佛蘭克？你過得很好嗎？」

「過得很好，」佛蘭克說。

「出去玩兒嗎，嗨？出去跳舞嗎？」

「哦，我們跳舞的。」他說道，當亞爾再要問下去的時候，他就說，「大部分我都在家裏，跟我的太太和孩子。」

他聽見他們會意地望着，看見亞爾的肩毛揚了起來。他知道他們在想著什麼，他們在營裏總是這樣打趣他。說他老遠回來，就祇爲了這麼一點兒小事，倒是很難索解的。

他聽着他們的疲累樣子，不免笑了起來，也許就因爲他自己覺得很好，所以突然爲他們抱憾起來，他竟如此想法，也是很有趣味的，然而他的確是如此；他對他們有點兒憐憫，因爲他現在明白他們竟不知道周末假日的意義。他們真是不知道呢。

黑
暗
中

下

英

十二月寒冬的某一個黃昏，熊知安披着一件馬襪呢大衣，獨個子走到縣直街的小菜場附近來了。他從他的一對玻璃眼鏡里，偶然看見街道上的一片兩片的山芋皮，便頓時覺得那似乎是黃紙所剪成的，一隻大，一隻小的烏龜，於是他的脚步之下，彷彿也覺得正有一隻紙剪的烏龜，黏在他的鞋底上了。

縣直街的小菜場附近，正是常州——京滬鐵道中段的一個城市——的熱鬧深處。那里的唯一一點徽是旅館和酒菜館。熊知安走到這裏的目的，爲的是想找尋一家合意的帶賣點心的酒店，進去喝半斤黃酒，借着酒力，把紙烏龜留存在他腦海中的印象沖淡一下，或者，使它模糊起來，而不再煩擾他。

他是這城裏的縣立初中的校長。他取得這校長的職務，是從民國三十年的暑假開始的。因為他本身所有的教育經驗，不過曾主持過小學，和教小學生，所以，他一升任便拖泥帶水地用了一批小學教師。從去年到現在，他賺了相當的錢，但是也遭遇到相當的麻煩，例如有幾個窮同事，除了上課之外，兼做敲詐欺騙的副業，帶累了他的名譽；根柢淺薄，一本作文卷子上要改上一二十個別字的國文教員，累得他無法處置，一般學生囂張悖戾，動不動反對教師，侮辱教師，有時候他也免不了要遭了池魚之殃。就說今天所鬧的紙烏龜的事件罷。雖然學生不留王先生的面子。把黃紙剪了大大小小的烏龜，散布在教室裏，向王先生挑戰，但是他也明明看見有紅色的紙烏龜混在黃色的一起；黃是王的諧音，那麼紅難道不是能的諧音嗎？

這案件還不會了結，原因是王先生的脾氣相當大，他認為非把起意侮辱他的學生開除不可；然而學生方面甯願全班開除，決不肯對校方示弱，而獻出他們的那個起意的同學。熊知安不愁別的，只怕這消息給教育局知道以後。那個圓臉的老督學又要到學校裏去橫調查，豎調查要他破費招待，買酒叫菜；更怕那個長臉兒的刁教委，又要寫一張紙條，派人送給他，向他借一筆款子。

剛走到小菜場對面，他聽得有人在招呼他：

「熊校長！」

偏過頭去他看見縣立初中的前任校長牛瑋，正伸長了頸項，立在玻璃櫃檯後面。他的伸長着的頸項映進了熊知安的眼簾，又使他想起烏龜來了。心里有烏龜，簡直就會處處看見烏龜，熊知安一面想，一面跨進了店堂。這是牛瑋獨資開設的新新西藥房，屋子是去年翻造的，裝璜得相當漂亮。

「好久不見了」。

「要不是我喊你」，牛璋說：「你還看不見我呢！請到裏面來坐一回吧！」

「近來西藥漲風怎樣了？」熊知安走到他身邊的一張凳子上坐下了。

「沒有什麼了不得，倒是我看見本地報上登載着你們學校裏學生獻金的消息，覺得你們的生意也不壞，據說有一次你們每人可以分得八千元呢！」

「八千元，八千元够買什麼？」

「聽說這次學生獻金，最高數是五千元，最少數也有二百元，要是全校學生，個個這麼一獻，你們的生意就更大了；起碼每人可派到二萬五千元。可惜獻金的只佔學生總數的三分之一——換了我，哼！把不獻金的幾個，重重地辦他一下——小則記過，大則開除。好在這是教育廳的意旨，誰不獻金，誰就是藐視教育廳」。

熊知安看他愈說愈認真，兩隻小眼睛睜得大大的，兩片厚嘴唇擡起着，模樣兒好像他又恢復了校長的職位，正在爲他自己爭利益。

「我是爭得用的，隨隨便便吧！」

這是他給牛璋的回答。因爲他已經在校內聽到好幾個教員，在辦公室裏發表過意見；對於不獻金的學生，扣分數，出難題目，吹毛求疵，斥罵或記過，這種意見，正和牛璋所提出來的不謀而合，但是所得到的結果，王先生已經在被侮辱了。學生不全是好惹的，中學生不比小學生。

「隨隨便便，爲什麼？學生個個是蠟燭，不點不亮。你不知道前年實驗小學的鄉應青嗎？他和

六年級的學生說得明明白白，誰送衣料或日用品給他，他就給誰畢業。那一次他就收到了不少東西，現在他是教委了，他的點煙燭的方法，當然一定大有進步。你去問他一聲，我說的對不對。」

「話是不錯，但是得了一些錢要給人家在背後咒罵，正未必合算。况且，有許多學生的家境的確是困難的，石子裏榨不出油，這也徒然。」

熊知安不是不要錢，不過他不高興從學生身上巧取豪奪而已，他在本學期開學的時候，單是保證金一項，足足收到六萬元，當時買進了兩担多鹽，到現在，一擔鹽就可以賣得十多萬元，還有學生損失準備金，又是足足的六萬元。當時買進了二十多担鹽，到現在，一担鹽可以賣一萬八千元了，二十多担鹽就足值四十萬左右，還有新生名下的制服贏餘和校徽贏餘。」

「咒罵由人家咒罵好了。」牛璋似乎很不以爲然地看了他一眼說：「要是怕人家背後咒罵，還會賺得到錢嗎？本學期你們開學以後，教育廳就有命令，把你們公立學校所收得的學雜費，一律摺括了去，害得你們做校長的，非但少了一大筆投機的資本，遭你們毒罵。而且害得一級窮教員的，連到買香煙的錢也湊不出，遭受到人人的詛咒，但是教育廳裏的幾個人却在大囤其貨，過得舒舒服服，白飯吃飽，外加黑飯。你想想，給人家正背後痛罵，惡罵，毒罵，甚至於罵祖宗八代，妻兒子女，有什麼關係呢？難道會給人家罵痛骨頭。罵瘦皮肉嗎？」

一提起教育廳摺括學雜費這件事，熊知安聽了禁不住胸中一股怒氣直向上冒。他想教育廳裏的幾個人的心也太黑了，摺括了學費還不算，連到雜費也一盤腦兒摺了去，補充投機囤積的資本，他們多賺一元錢，他自己便少賺一元錢。然而他們的口號却比吊死鬼塗了粉更漂亮，說什麼「一概暫

由教育廳保管，逐月分發，免得各校長在經濟方面勞神。」這不是得當校長的替他們當牛款的走狗是什麼？那麼他自己不也正是走狗之一嗎？

「就說我自己罷，」牛瑋停了一停，接下去說，「爲着當了一任校長，我倒被人家咒罵慣，人家罵我拆了學校裏的磚瓦木料，來建築我這升遷房的屋子；罵我辦移交的時候交不出一筆清帳；罵我扣捺教職員的薪水；拚命囤積西藥……由他們咒罵就得了，老實說，我們當校長的，也會花過本錢，花了本錢就得賺它出來，這原是公平買賣啊！能校長，你憑，我不瞞你，我到縣中一當校長，……一盞蘇州，豎跑一盞蘇州，送給教育廳第三科長張則鳴的禮物真不少，火腿四只，黃楊木梳兩大盒，還請了一次客，送了一萬元現鈔，那時候用這許多錢，是不容易的啊！我出了利息借來的錢，當然要撈本，不料到了第三學期，我的靠山張則鳴的職位有了更動，因此影響到我自己的地位，於是我不得不在此短期間內，把先後墊在校內的本錢撈回，但是急迫中到那裏撈？教育局早已藉口有人控告我，不再把教款發給我。我萬逼不得已，叫人拆了學校裏的幾堵破牆，出出悶氣，好了，現在我總算有了一升店勉強可以圖個吃用，不必再在泔水裏捉魚了。誰愛罵我，我就讓他罵。我只要對得起我的良心，你說是麼？」

「你這不要臉的東西！能知安心裏狠狠地罵了他一腔，雖然他不曾讓他心底的響罵，從喉頭吐出來，但是他的一對眼睛，已經在他的玻璃眼鏡之內，睜得大大的直射在牛瑋的臉兒上，正想給予他的精神上以嚴重的威脅。

他明明記得牛瑋之所以受到革職的處分，是爲了人家控告他拆毀學校，偷竊樑柱，和挪用校款

，經營商業。而他現在所說的，却是例東爲因，好像在欺騙一個孩子似的。這真可惡啊！張則鳴是得賄的，這不會錯，否則怎麼會讓一個中學沒不習畢業的牛璋，許可他冒充大向大學理學士來當縣立初中的校長？但是牛璋究竟送給張則鳴多少禮物，這就不是第三者所能知道的？自從牛璋接手以來，在兩個學期之內，就用學款，投機賺錢，早已叫一般圈子裏的人，看紅了眼晴。偏他毫不顧忌，居然，大興土木，翻造房屋。等至偷盜建築材料的秘密，被人揭破以後，教育廳官樣文章，來一套撤職查辦。然而財可通神，不知他怎麼一來，結交了幾個小三不四，手裏抱着槍桿的朋友，替他護腰，做了他的保鏢，教育局裏的人，胆小如鼠，不敢下手。縣政府要緝拿他，他却備了一桌酒，請縣政府的會計出面調解，私底下用了幾個錢，他便安安穩穩地做起這升藥房的經理來了。現在事隔不入，便把他的一厚冊歷史記得一乾二淨，還要說什麼只要對得起良心。他果然還有良心嗎？

「你說是嗎？」牛璋似乎被他的目光逼得有些不安，而在復述他的問句，借此鬆弛他的神經了。

「是啊！你說得對！」熊知安口不應心地回答他，因爲犯不着去和他爭論。

「那麼假如你能校長勒令學生個個獻金，也是同樣的無愧於良心的啊！況且得了錢又不是你一個人獨用的；人家要罵，也就不會罵你一個人。你不會勒令學生個個獻金，目前却也不見得人家不罵你。」

「什麼？」熊知安的心在腔子裏震動了一下。居然；人在罵他，而且居然給牛璋聽到了！「誰罵我？爲什麼要罵我？」

牛璋感到勝利似的，裂開他的厚嘴唇，笑了笑說：「還有誰？左右總是你手下的職員。」

「我可沒有待錯他們啊！」

「當然，你不會待錯他們！不過你也不會優待他們。你說你手下的教職員，每人每個月所拿到的薪水有多少？」

「最高薪水有五、六千，普通三千出頭，最低不過二千左右。」

「這就是了。就說拿你最高薪的教職員說吧，他們拿了五六千元的鈔票，好去買些什麼，一石米要一萬三四千，一百斤柴要一千七八百元，十斤豆油要四千八百元……這一些錢，叫他們怎樣養家活口？即使他們是單身漢，沒有家庭負擔，那也是同樣的不能敷衍。一頂呢帽的代價就七、八十元呢！一件布長衫也要七八十元！何況現在是冬天，做一件棉衣，做一件大衣，他們就只好去賣田賣地。在這種情形之下，誰不希望你勸令學生餘金？而你對於這一點却忽略了！誰能够保證他們不在背後咒罵你嗎？」

魏知安叫他這麼一說，心裏倒不安定起來了。假使他手下的教職員，單爲了這一點緣故而咒罵他，那他是甘心的。他覺得他們不罵則已，要罵只應該罵教育廳和教育局。教育廳給他們的每一個鐘點的上課費，只有四十元鈔票，除此以外，本來規定本學期每個教職員有三斗米的津貼。假使這津貼能够實在發米，那麼現在三斗米的代價，倒可以超過每週上課二十個鐘點的教薪了。無奈這只是一句空話，發出來的米貼，只有五百現鈔，把五百元現鈔去換米，實際上只能夠買到四升米，想到這裏，於是他對牛瑋說：

「教育廳所規定的米貼，僅是紙上的一句不能兌現的空話，尙且不曾遭受到教職員的過分的惡

罵，那麼他們對於我不勉強學生獻金的一件事，當然會體念我的苦衷，而原諒我的了。」

「老實說，這級教職員也真沒出息！要是我就要聯合全縣公立學校的教職員，浩浩蕩蕩，走到省政府教育廳去請願。教育廳說每個教職員有三斗米的米貼，我們就要負責人給我們現成的白米。」

牛瑋說話的衷心忽然轉移，米貼上去了。他的模樣似乎有些像責備教職員的懦弱，也很有一些像激勵教職員去創造一則新聞。

熊知安的心裏，却只在估量一級教職員的能力。他覺得在省立或縣立學校裏當教職員的，不是行將就木的老腐敗，便是初出茅廬的新人。再不然，便是一級由小學教員遞升上來的，見識學問兩屬幼稚的平庸人。他們有什麼勇氣去請願？假使他們有勇氣，他們準會改行不幹這最沒有意思，最沒有出息的苦事了。像牛瑋，他現在不已經拋了學店經理的職位，而開了藥店嗎？至於他自己，也正在籌資本等機會，那些普通的教職員，有什麼計劃？有什麼希望？不比豬狗更聰明吧！

他儘着搖頭，表示牛瑋所說的「沒出息」是事實。

「你以為請願是徒勞無功的嗎？」牛瑋張大了眼睛問。

「不，我同意你的話，他們是沒出息的！」

對啊！熊校長！公立學校裏的教職員已經一代不如一代，他們非但沒出息，並且還都是些沒有人格的東西。說了你不要動氣——你現在手下一批教職員，比我從前手下的一批，要差得遠了。L
「這是事實」，熊知安點頭。「公立學校的待遇如此菲薄。除了沒出息的老朽和妄人，誰肯

鑽進這圈子裏來吃苦受難？」

熊知安雖然口頭這樣說，不過心裏總覺得牛瑋的話太刺耳。他想，公立學校裏的教職員，固然沒有出息的，沒有人格的，但是牛瑋却不見得是例外，而且他比他們更不堪。要是每個教職員都像了他，那麼公立學校的大門不會留下一扇，瓦片不會保存一塊，而藥房却至少要添出一二十家來了。

「不過我們總還處處尊重在我們手下吃飯的教職員的人格。像省立中學校長馬槐生，他待他手下的教職員，簡直就和奴僕一樣——職員非進校長室，沒有座位，應該立着聽他吩咐；誰接了他的聘約，絕對不許中途脫離。否則他準會送交特工站查辦……」

「你不知道他本來是在特工站做特務工作的嗎？」熊知安的意思是馬槐生本來不是教育界中人，簡直可以不必提他。

「我有什麼不知道？這種人也配當省立中學校長的！」

「哼！」

跟着這個從鼻孔中哼出來的一個「哼」字，他幾乎哼出一句：「難道你配」的話來。

但是牛瑋好像全不領會他的心理似的，接下去說：

「說起來也叫人笑話，這前校長只顧自己，不顧旁人——他雖然對於辦學毫無經驗，但是他的太太倒是一位烹飪好手，每天煎魚煨肉，吃的是白米飯，而供給教職員和學生的膳食。却是粗糲不堪的黃米飯。」

「他怕什麼？他在教育廳有靠山啊！」

熊知安含譏帶諷地說着，却忘記他自己也有靠山。

「不知道教育廳裏派出來的督學，怎麼看得過去的。」

「你還不知道應付省督學的祕訣嗎？」他的意思是無非塞一捧的鈔票裝滿督學的皮包而已。「可是這一次督學到我們學校裏來查看，真已經變了一個模樣——他一不查看教職員的服務，二不查看學生的成績，只儘着問學生對於歐金運動的熱心不熱心，個別獻金最多的記錄是多少，總數共計多少，以及怎樣分派等等問題。我看他倒像一家總公司派到分公司去調查帳目的會計。」

「那麼這一次倒是便宜了你！」牛瑋一面孔的羨慕，好像他在當校長的時候，從不會給省督學這般輕易地放過去。

「便宜？請一頓酒就是一筆可觀的支出。」

「不過這當然好閉在公帳裏的，不要你熊校長私人掏腰包。」

「憑良心，他倒似乎比教育局裏的圓臉兒老督學和長臉兒的刁教委容易打發得多。」

熊知安剛說完，看見有兩個陌生人踏進店門來和牛瑋說話，而牛瑋已經偏過頭去招呼他們了。

於是熊知安站起身來，向牛瑋告辭：

「我要走了。」

「不再坐一回去嗎？」

「改天來看你。」

「有空，我們一起喝酒去。」

「喝酒」兩個字透進熊知安的耳膜，立刻把他留在腦膜上的紙烏龜的印象刷新了。他看牛球伸長着頸兒向他點頭作別的模樣，禁不住暗暗地的說了一句，「好一條烏龜頸項！」

這時候，牛球的藥房裏，早已電燈開得雪亮，玻璃櫃中擺滿着的裝璜豔麗的藥物，交織成一片燦爛閃爍的光彩。熊知安走出店門，踱到街的中心，忽然聽得有人高聲咒罵：「

「死坯！等天亮了第一個把你開刀！」

迎着聲音不去，他從他的玻璃眼鏡裏看清有三隻羊子，正繫在一家菜館門外；一個漬了青布圍裙的青年農夫，不知爲什麼一脚踢着其中的一只大白羊，嘴裏還在很撒野地詈罵着。

熊知安看到這三只羊子，心裏便想起牛和馬的命運來。

回過頭去看看燈光輝煌的新新西藥房，暗暗地咒詛着：

「聽啊！天亮了先要拿你開刀呢！」

然而他忘記咒詛他自己！他知道牛和馬的運命却不知道一頭狗熊的運命！

當他的頸項回過來的時候，突然覺得有人在拍他的肩膀：

「熊校長，我們喝酒去！」他定神一看，他心裏所恐懼的那個圓臉兒老哲學和長臉兒的刁政委

，正肩並肩地站在他面前。

接着老哲學的話，他聽得刁政委加上一句。

「順便談談貴校教室內發現紙烏龜的事情。」

熊知安抬頭看天，天上有幾點寒星，閃閃爍爍的，似乎在對他扮鬼臉兒。他無可奈何地接受了這兩個「狹路相逢」的冤家的提議之後，再對站在三只羊子半邊的屠夫看了一眼，私地裏囁告着

「天亮以後，連這一只老的，一只刁的，一起開了刀吧。」

弄璋之憂

瑞典 A. 斯特林堡
潔生譯

男爵從「人生的奴隸」一書中，讀到貴族的兒女們必須吃那下等階級子孫的奶，否則就會死亡的話，覺得既厭惡，又氣憤。他也讀過達爾文的著作，以為貴族的子孫，經過物競天擇以後，可以成為「人」類更進化代表的話，乃是達爾文學說的精華，但是遺傳的學說，使他對於服用乳娘的事，感到不願；因為由於下等階級的血液，她們一些觀念意志和慾望，豈不是要灌輸到貴族嬰孩的體內，從而更孳長繁殖嗎？所以他決定要他的太太，自己乳哺那嬰兒，萬一不能，也得用乳瓶來喂養，對於牛乳，他當然有權餉用，因為母牛就吃他的乾草；沒有乾草，牛會餓死，或者根本不會生存。太太終於生下了孩子，而且是男孩子！做父親的在沒有確知他太太的情形以前，倒有點兒焦灼的，因為他本身原是一個窮人，他太太才是有錢的，但是他總得必須生下一個合法的嗣子，他

少可以享用他太太的資財，不則就沒有享用的權利，（根據戴維律×章×條）所以他很快樂，而且是衷心的快樂。孩子的血統，一望而知是很純粹的，從他纖一微光亮的皮膚上，看得見藍色的血管，只可惜他的血色很不好，他母親有着天使似的秀麗，從小就吃山珍海味，長大起來，穿的是輕裘，保護她身體不為寒暖多變的氣候所侵襲，而臉色蒼白，尤足顯承她是貴族的後裔。

她果然自己乳哺那孩子，因此就不用依靠那些農婦們來獲取生存於這個世界上的權利。所有他讀過的關於乳哺孩子的書，原來都是些謊話！但是孩子吃了兩星期的奶，却竟哭了兩星期。然而孩子是沒有不哭的呀。嬰兒啼哭，本來算不了什麼，只是漸漸地在瘦削。而且竟瘦得可怕起來。於是找了個醫生來診視。醫生跟那做父親的密談了一會，告訴他男爵夫人如果繼續乳哺那孩子，孩子一定會夭折，一則因為她的神經過于受刺激，再則因為她的奶水不夠喂孩子。醫生還會不憚煩勞地檢驗過乳汁，證實（用方程式）那個孩子要不改變乳哺的方法，結果一定會餓死。

那怎麼辦呢？孩子是絕對不能夠讓他餓死的。那麼，用奶瓶還是用乳娘呢？用乳娘的問題是不必去考慮的。我們還是試乳瓶！而醫生，却主張雇乳娘。

一條得過本區金獎牌的荷蘭牛，便給隔離了起來，喂着乾草；喂着最好的乾草。醫生檢驗過牛乳，證明很好。這樣的辦法，才簡單呢！真奇怪，他們先前竟沒有想到這辦法！他們畢竟不必雇用乳娘了，乳娘，乃是必須要認錯她的專橫的女人，也是必須要羞胖她的懶惰的女人；且不論她也許有傳染病。

然而那嬰兒却繼續在瘦削，繼續在啼哭，而且是日夜的啼哭。那無礙地，孩子是得了肚痛病。

於是又買了一條新的母牛，又把牛乳檢驗了一下。牛乳裏還搽了些藥水，可是嬰兒還是在啼哭。

「除了雇用一個乳娘，可沒有其他的治療法，」醫生說。

「哦！什麼都可以，只是不要雇乳娘！我不願奪去別個孩子的母奶，那是違反自然的，何況，這沒有沒有問題呢？」

男爵一提到自然和不自然的話，醫生便這樣解釋給他聽，如果真讓自然這樣放任下去，那麼所有貴族，勢必都歸滅絕，而財產就會落到君主的手裏。這原是自然的道理，人類進化本不過是跟大自然的無謂奮鬥，而結果是人類必歸失敗。男爵的一族，命運是注定了的；他太太不能夠乳哺自己所生的孩子，就證明他終會絕嗣；如果要讓孩子不死，便不得不買別個女人的奶，甚至偷別個女人的奶。因此這種貴族，自乳哺以至最小的瑣事，都靠偷盜發生。

「用錢買奶，也算是偷盜嗎？那是用錢買的啊！」

「是的，因為你買奶的錢是用努力得來的。而努力，是誰的呢？那是人民的努力啊！貴族自己，可並不做工的。」

「醫生原來是一個社會主義者！」

「不，那是一個達爾文的信徒。不過，如果有人說他是社會主義者，他也毫不在乎的。在他看來，其間並沒有差別。」

「不過，用錢買奶，的確並不是偷盜！這偷盜兩個字，未免說的太過份了！」

「哦，可是他用的錢，却並不是他自己得來的啊！」

「那是說，不是用自己勞力得來的嗎？」

「是的！」

「如果是這樣，那麼醫生也是強盜了！」

「確是如此！可是他決不會因此而撤回他的真話！男爵可也記得悔過後的竊賊，會說這樣的真話嗎？」

他們的話，就這樣給打斷了；男爵請了一個有名的教授來。

教授一開口就說男爵是個殺人的兇犯；因為他早沒有雇用乳娘。

於是男爵勸他的太太。他不得不推翻了所有以前的理論，而且還特別指出一件簡單的事實，那就是對於兒子的愛（這份愛是給遺產作調整的）。

然而到那裏去找一個乳娘呢？在市鎮裏我是沒有用的，因為市鎮裏的人都狠墮落。不，那就祇能找一個鄉下的姑娘。但是男爵夫人又反對雇用姑娘，因為她以為，姑娘而有孩子，一定是失德的；將來自己的兒子也許會染上一種遺傳的趨勢。

醫生却以為，所有的乳娘，都是沒有出嫁的姑娘，假如小男爵從她們那裏遺傳到一種素質，倒會長成一個好人；這種趨勢，應該加以鼓勵，農夫們的女人，大概不肯做乳娘的多，因為有田地的農夫，當然要把女人和孩子放在身邊。

「不過，假如把一個姑娘嫁給一個田工呢？」

「那就得就延九個月。」

「那麼，假如替一個生了孩子的姑娘，找一個丈夫呢？」

「這主意不壞！」

男爵認識一個姑娘，在三個月以前生下一個孩子。他跟她很熟，因為他們已經訂婚三年，後來輾轉因為「醫生的命令」，他才不忠於未婚妻而解約的，於是他親自去找她，建議這件事情。如果她答應嫁給田工安達斯，而到男爵府邸來當小男爵的乳娘，那她可以得到一些田地。哦，她居然接受了這樣的安排，爲了免得一個人含垢忍辱，這豈非一樁怪事？當時便決定在下星期日，宣讀結婚公告，讓安達斯回到自己鄉下去兩個月。

男爵看着乳娘的嬰兒，懷着一種古怪的妒忌心理。他是一個肥大壯健的孩子，相貌並不好看，可是他那壯健的樣子，似乎可以保證傳得下幾代的子孫。孩子出生以後，原是為了要活下去的，然而其如命運不濟何。

把自己的孩子送進孤兒院，安娜便哭了起來；幸而男爵府邸裏的飲食起居（飯食是從餐廳裏送去，葡萄酒和雜酒，要多少就喝多少）給了她很大的安慰。她而且還可以坐着大馬車到外面去，帶一個跟隨的僕從，坐在車夫的旁邊。她還看「天方夜譚」。她一生中從沒有享受過這樣舒服的生活。

兩個月之後，安達斯又回來啦。他在鄉下，除了喫喝休息而外，不作一事。他把田地收了下來，但是他還要安娜。難道她不能夠來看他嗎？不能，男爵夫人反對。就是不准做這種無聊的事！安娜消瘦下去，小男爵又啼哭起來，於是去請教醫生。

「讓她回去看她的丈夫吧，」醫生說。

「不過，假如對嬰兒有所不利呢？」

「不會的！」

然而先得「檢驗」安達斯的身體。安達斯反對。於是送了幾頭綿羊，安達斯纔算受檢驗了。小男爵果然不再啼哭啦。

不料其時從孤兒院裏，傳來了一個消息。說是安娜的孩子，患白喉死了。

安娜煩惱悵悵，小男爵啼哭得從未有過的兇。於是辭退安娜，打發她回到安達斯那裏，另外雇了一個新乳娘。

安達斯終於得到了女人，當然非常快樂，不料她已經沾染到有錢人的闊習氣。譬如說，她現在已經不能喝巴西的咖啡，而必須喝爪哇的咖啡。而且她的身體，也不容她每星期吃六次魚，又不容她在田裏邊工作。因此，田地上所出產的糧食，便愈變愈少啦。

安達斯這樣過了一年，便覺得不能放棄他的田地，可是男爵待他很好，允許他留在那裏，當個住戶。

安娜天天在男爵府邸裏做事，常常看見小男爵；他却不認識她，也幸而沒有認識。可是他畢竟在她懷裏吃過奶的啊！而且她會犧牲了自己孩子的生命，救了他的生命的。好在她善於生育，此後又生了好幾個孩子，長大成人，有的當勞工，也有當鐵路工人的；有一個還做了罪犯。

而老男爵則很焦急地盼望着有一天，他兒子結了婚，也生了兒子。不過小男爵看來並不壯健呢

！假如那死在孤兒院裏的小男爵是繼承財產的嗣子，那他一定更放心了。富男爵第一次讀到「人生的奴隸」時，便不能不承認貴族確是依靠下等階級而過活，當他再讀達爾文著作的時候，他也不能否認在我們這個時代，自然選擇或並不見得自然，但是事實總是事實，即使所有的醫生和社會主義者都持相反的主張，而事實却決不會因此而改變的。

重 逢

小 河

上了這段公路時，天上細雨已不再飄了，四周連綿的山腰間所濃佈的白霧，逐漸向天際消散開去，兩旁那些原始的頹廢的村莊，零零落落的靜止在田野裏……

一陣清新的暮風，帶着微微的寒意，掠過我的身邊，深深刺激了我困倦的精神，使我從頹唐的心境裏，猛又興奮地倔強起來，我低頭注視自己裸露的大腿，這會，它們業已由紅色轉成紫藍色了，在這紫藍色的皮膚上，是縱橫的留着細長的血痕，還有的似在微微出血。

……天剛透一點亮，我就動身上路了，一直走到現在這地方才到達這地方。我回味一路於風雨、泥濘、叢草，荆棘中……滾過來的情況，現在居然立刻就快到休息地方，我不由慘然地笑了，順着這白帶子似的路，我抬頭向前望去，那隱伏於一帶小吐坡下的這城，逐漸清晰而扇形地展

開在我的眼前。我默算着旅程的日子，今天過去，明天這時候，我可以走出這陰森的天地了。那時，我會激動的流淚的看見別了一個月的祖國底原野，讓那舒暢的秋風，來撫換我這些日子爲憎恨，憂傷所深刻的創傷。

「……地，地……」

……響起一陣尖銳的汽笛，我意識到，會有什麼事情發生，於是很快的向旁邊跑去。一輛暗綠色的小包車，急速的打我身邊駛去，裏面隱隱約約可以看出幾個人坐着。接着，我嗅到一陣撲鼻的汽油味。

車子一會兒就消失了，但風掠過來，汽笛仍可聽到，牠無盡止的悠長的叫着……

走進臨城河邊的小街，天色開始昏暗下來，空氣異常靜謐，街上沒有什麼人來往，兩邊店門大都掩上，從半掩半啓的門隙裏，吐出來低微的晚餐的笑謔氣息……

當我出了街頭，踏上進城大橋的石階，黑暗裏，忽然有一聲粗暴的呼喝，向我這邊掃過來。

「……來的！」

我驚悸的對兩個搜索去，看見兩個暗綠色軍服的兵士持槍立在那裏，另一個（黃色軍服？）的目光灼灼地望着我。

「……」，我躊躇了一下，才答出了「雙橋來的」。

他狡黠的打量我，是不相信的神氣，逼近一步問：

「有居民證沒有？」

我有點爲難，關於這個，事先我尙有沒準備到，而且家鄉那裏也還沒有。

「沒有……：丟在家裏。」我想變橋這點路，該不要緊。

「丟在家裏？」他冷冷的泛出好笑：「丟在家裏就行了嗎？！哼，我看你的話……：也不是變橋來的吧！」

瞧他……的裝束；褲子捲得高高地，脚下拖着爛草鞋，一身沾滿了泥漿，那會像只走一里路來的樣子。他猜測得不錯，我實在找不出一句適當的話來回覆，雖然我並不十分驚慌，我很明白他們這些人——只要肯破費一點……：

我差不多想表示屈服而那樣做了，腦後，這時有人呼叫我的名字；

「×××」

面前出現一張模糊的黑臉，尖削了下巴，隱隱似在笑。我怔住着，這是誰呀，但稍停一下，我便記起來，這是曾經和我一度鄰居的史泰哥——我們分別恐有兩年了，他的記憶真好，能够認出我。不然，我們今天就會如同過路人一樣錯過了。

「呵，史泰。」我歡喜的叫。

「你從什麼地方來的？」他笑着說。

夜色罩上了橋頭。我慢慢地看出他穿的也是軍裝模樣。

「家裏」

「你到我那裏去吧。」

他欣愉的用手拉住我，匆匆地往牆那頭走去。那巡警對他望了一下，也沒有說什麼，似乎把整間我句話全忘了。……

大街上，燈火遠遠近近的閃爍了一種迷人的光亮，街上行人越來越多，沿途，揚着小販趕夜市的叫喊……

我跟在安泰的後面，默默的不知走了多少路。在從前的古城，我也許是熟悉的，但自歐人瘋狂的炸燬，與不斷的蹂躪之後，它完全不同了。我的記憶也感漸漸模糊而變得陌生。雖然這一切，在色和火的交輝之下，在商賈怪聲的尖笑下，在妖豔妓女的徘徊下……到處泛溢着輕快的音波，找不出一點曾經寫着悲慘的血債痕跡。

現在，我開始注意到我的老朋友底一切了，迎着白色的燈光，他姿態很悠閒的走着，一頂黃呢軍帽戴在他那過小而不能配合的頭上，顯得怪難看，他上身穿的也是黃呢軍裝，下身卻是黑色的（也許是藏青色）呢絨褲子，隨着腿的擲動而抖抖的飄着，那一雙回力底的皮鞋，式樣很新，怕是最近買的。……

——兩年前的，他不是這樣的。若在那時，他也許穿的是一件棉布襖，布鞋……

兩年前，歐人的魔掌伸到×城的門戶的C鎮，C鎮人民悲慘的向外流亡，流向×城的四鄉，流向更遠的後方……家鄉的河邊，當時也成天被這些人羣所騷動着。——由成千成萬個不幸的難民中間，我認識了史泰，那完全是一種偶然的機緣。

……經熟人的介紹，他家搬到我隔壁來住，這一家的後門，斜對着我的後門，無聊的時候，我

「打開後門，便能由他敞開的門望進去，看到院子裏的一切。」

初來的幾天，他不大出門，後院也不常去，彷彿一直是給關閉在屋子裏似地。但幾天後，他便不安寂寞了，在兩家的巷子中間，會常看見他一個人慢慢踱着，望着。

一天，我去到河邊一帶空曠地方散步，看看河中的漁船。

不知從什麼地方，他神色惶惶地跑到河下，對河那邊的堤岸上張望了好久，絕望似地回過頭，卻又疑惑地繞住腳。最後，他遲鈍的來到我的面前。

「請問你……看見一個廿幾歲的女人過去沒有？」

「沒有。」我茫然的答着。

「真沒有嗎……」，他迷惘着對遠處望去，喃喃的說。

由於好奇心的驅使，我問他：

「你問誰？」

「……那是我的姊姊……唉！」他受了重傷似的垂下頭來。

後來，我才知道是這麼一回事，他的姊姊因為熬不住這裏生活的清苦，嘔氣跑到下面（淪陷區）去找她做生意的丈夫。不過沒有幾天，她又回來了，並且流淚的說，在下面受了怎樣的驚恐……

自這以後，我們漸漸熟悉起來。

他家住的是一間又矮又黑的東配屋，除掉臥室而外，僅僅只有一點小地方，給他們作為廚房，生活相當刻苦，平時是很少見到過魚肉。

「這裏太黑了……太矮了……天差不多就貼在頭上。」

當我坐在他的房內，他每每嘆息的說。

然而我的觀感並不這樣。我以為這裏光綫雖黑一點，一種靜寂的空氣，卻實在難得，和我家高天喧嘩的屋子來比，我還情願住這裏。

恰恰與我相反，他又噙噙的怨恨着：

「早晚搬一個地方就好了。唉，從前……也是太享足了福。」

日子一久，我開始看清他是怎樣的一個人。

「昨天我到你去，你在看什麼書？」

他臥在床上，忽然問我。

「那是一本外語，文藝性的。」

我並不流意的說着。

「你看完了嗎？」他有點羞澀地。

「看完了，怎麼？」

「假若你願意的話，我想借來看。」

我心裏突然起了一個念頭，他該不是像平常做生意一類的人，也許他對文藝有研究……

「好的，我停一停就送來。」

「那就謝謝你。」他謙恭的臉上，閃出一種喜悅的光輝。

經過一個時期的長談，我知道他是一個私塾裏走出來，而在社會上，接受了新文學洗禮的人，雖有些地方，近乎腐迂，但那不能就是他永恆的缺陷，他正用虛心的學習來征服這些，在那時，他看出了他的天才的光芒。

「我歡喜着，我有時感動得落下了眼淚。……」

他帶着希望：「我也想寫一點想寫的東西，可是我寫不出來，我不敢……」

「你大膽的寫吧。」我勸着他：「任何的成敗，沒有不經過艱難的，你不要自餒，你應該知道，自己有一個光輝的前途……」

自然我也寫得一塌糊塗，甚至這比不上他，但這種鼓勵，卻使他深深感動着。

「……我和你一同去上學校吧。」

「很好。」

「我想，在……裏，我和你，和無數的同學生活在一起，那一定非常有趣……」

他揚着眉毛，興奮的說。

「史泰」我從椅上跳起來：「你要去，我絕對替你幫忙，儘我可能的力量。」

時間迅速過着，看看逼近秋天了，我正準備去學校，此時他忽然遭遇了一件意外的不幸，事情的經過是：他到下面收租，突然給僑方搶兵架走了，而且被禁錮在很遠的地方的一座大牢裏。

我不知道他爲什麼會被人架走？自然也無法能拯救他。只有帶着滿腹的悲酸，動身登程。

那以後，信息沉沉，等我暑假回來時，他家已移到C鎮了，當時我除掉滴滴落幾點同情之淚，似乎

也找不出一點其他的慰藉——一直到現在，我不遇到他。

「你看，那前面便是我住的地方。」

他忽然揚着手，對對面的一座大屋子指去，燈光中，那屋子顯得很陰森的矗立在那裏。

X

X

X

X

X

X

四周積雅壯整的佈置，使我有點驚疑於老朋友別後的遭遇，只有兩年，他就這樣飛黃騰達了。

「你喝呀……這是新宰的牛肉，味道怪不錯。」他紅着眼睛說。

「我真不能喝了。」我用手蓋住杯子，拒絕他來倒酒。

我的酒量一向很有限，喝到這兒，實在已差不多了，他看看我狼狽的樣子，於是停止了袖固執的舉動。

「老弟，你的酒量遠那樣……但我倒進步得多了，這一兩年……」他沉醉醉的笑着：「這一兩年，我學會了喝酒，吸煙，賭……我什麼全會了啦！」

記得以前，他確有一點不良的嗜好，現在他却全有了，我不禁暗暗悲傷。他迷迷糊糊的睜開眼睛，又狂蕩地笑起來。

「老弟，現在這個世界，也只有吃喝一點，玩一點……」

他坐在對面，我不相信那是從前有希望的史泰哥，我覺得那只是一個沈淪於花天酒地之中的偽

軍官

「史泰哥，你記得從前……」我忽然輕微的問。

「什麼？」

「從前，我們在家鄉的時候，你興奮地向我說着，你要到那個地方，你和我。和許多同學，生活在一起……」

「？……我好像做了一個夢了。」他慘然的笑道。

「那不是夢呀！」

「我覺得只是一個夢……」

燈光，昏暗下去，他漸漸閉上眼睛，垂下了頭，垂得很低很低；好像在回味無窮的過去的歲月，從那上面，他看見了自己的歡喜與悲傷……半天，他復抬起頭來，那種狂蕩的笑容完全消失，這浮上來的是一個沉重的表情。他猛然緊抓住我的手腕，迷惘的說。

「這一會，我心裏難過得很，想和你談點什麼。」

我扭亮了燈火。

「秦哥，我想問問你出獄後的情形。」

「出獄後？媽來家復搬回C鎮，說是上面日子不好過……」

「那你不也下去了。」

「沒有，我卻跑上來找你。」

「怎麼，你未到我那裏去呢？」

「……我」跑上來，便給上面警兵綁起來了。」

「他們不能白白綁你！」

「他們硬說我是漢奸……誤我從淪陷區跑來，而且又沒有通行證。」

「你不會向他們解釋嗎？」

「是呀……但他們不理，反而一陣哄笑。」

窗外刮起猛烈的夜風，恐怖地呼嘯着，大概是又要下雨了。

「他們最後把你怎樣了？」

「……可憐第二十九天的清晨，我才走出這牢獄的大門。」

「怎麼以後你又未到我那裏去呢？」

「那時我暗想，一學期已過去一半，找你亦恐無益，於是輾轉苦慮之下，我託了一個熟人替我找事。」

「找什麼事？」

「那個熟人，他奔走了兩天，回來懇切的告訴我：小學校內缺少教員，但要聘定曾在高中以上學校畢業資格。鎮公所也缺。不過非在那裏受過訓……」

「那你！」

「天哪，我沒有這個資格！」

「結果呢？」

「哈哈，我復帶着包袱，回到淪陷區來了……」

窗外的夜風越發狂。飄蓬背著葉上，似乎響起了雨點滴落的聲音。

「哈，哈，我回到淪陷區，我就變成黑頭了……這一兩年，我跑遍沿江各大商埠，我醉了死在那些酒店裏了……」。笑聲尖銳地在空氣中抖動着。

他拚命的狂飲着酒，好像心底是一個無底的深淵，需要酒來填滿似的。

漸漸他有點醉了，他開始向旁邊的床上倒去。迷迷糊糊地，他又狂蕩地笑起來。

「老弟，你的酒量還和從前一樣，但我可進步得多了……這一兩年，我學會了喝酒……我什麼全學會了……」

外頭是苦雨淒風交織的夜。……

白霧茫茫地迷住了四周一切，走在這石塊路上，我只能隱隱的看見一點點騾羣的影子，在前面蠕動着。

「趕快一點，到前面去息息。」

身邊有人呼喝着。趕了幾匹牲口，同着兩個伙伴急向前面奔去，悠長的身影，幌搖得那樣笨拙

……
依走這路的經驗，知道五里崗已不遠了，在那裏，是一個村落。可以買到一杯熱茶，或換一雙草鞋……

我回過頭來，X城這時則完全消失於旁邊白霧之中，再也認不出那兒是高聳的尖塔，是東門大

繼，是來的路……

但我們仍然能迷惘的看見那一張醉紅的臉，在不斷的說着囈語……

十一、廿四、周王村夜

雜

雜

殷楓

一提起程覓先，朋友們立刻會把他的聲音笑貌以及全部的輪廓都浮上心來，他給人的印象總是那麼深刻鮮明。他有一條堅實的身子，並不怎樣高，可是很够英俊。他的話常常說得恰到好處，憤慨的時候不發牢騷，譏諷的時候也不肯過分刻薄。動怒的時候祇痛痛快快說迴就算了，從不囉叨，而且事情一過，他早又與高采烈，毫無介蒂。簡單說一句，他是一個很有血肉有骨氣的青年，但是又溫馴得很。他有一個缺點，就是太好冒險，冒險本來也是一種好的德性，然而不去估計一件事情的輕重，不去估計有多少值得冒險的分量，便輕率從事，那就不是冒險的本來意義了。很有幾個朋友向他檢討到這一點，他並不承認，往往笑着說：

「生活本來就是一種冒險。」

他說得那麼天真，而且說的時候他的眼睛裏閃着明亮的光，朋友們往往也笑了一笑，不再說了。

「首先，我相信用好冒險的個性會寵壞你，不過也足夠磨鍊你。」我會經對他說。「大家認為你好冒險，我們以為這三個字，有修改的必要，你把任何事情都看得很坦白，很誠懇，也可以說很單純，所以你往往不以爲自己在冒險，你的出發點並不想『冒險』！」

他看着我，好像細細咀嚼着我的話，閉了半響，很豪爽地揮着手站起來說：

「你的話說得有意思。」

可是五年不見，程聲先簡直是換上一個人了。我聽得他從遠處來到這裏，料他不會知道我的地址，便找到他所住的旅館去。他不見我直跳起來，緊握我的手，好幾分鐘沒有放下的意思，一種深湛的友情從他手掌裏流傳過來，我不能不受到極大的感動；然而五年來深印在我心上的程聲先，跟眼前這一個顯然很有不同了。他跟過去一樣，仍是神采奕奕，露着溫雅的笑，但是他的眼睛裏有惶惶，有苦痛，還有一點兒輕愁，臉上那溫諷的笑已經場和着給生活鞭撻的創痕，不像往昔的單純了。

「你好啊！」他對我說。「這幾年，我一直記着你對我說過的話，難違也好，磨鍊也好，總之，人生不是像我所設想的那樣一回事。」

「我的心不免往下一沉。因為我過去雖然認爲他想要太單純，如果因此而消沉了，那又是我不能不認到的。」

「那麼你是失望了？」我不覺竊竊地說。

他這才鬆了手，急急忙忙地說：「我決不失望！」

我們相對笑了一笑，他讓我坐在一張椅子上，便告訴我假如我不來找他，他也要找我了。一聽我在這裏，他就多方向人探聽。

「謝謝你這樣記掛我！」我向他俏皮地說。

「先不用謝，那可以說一半是記掛你，一半是記掛給我的好意。時間越長，感到自己的缺點越多，朋友的深情實在是值得珍貴的。在你的面前，我立刻照見了五年前自己的影子。那時在我的意念中間，根本沒有那個「險」字。」

「是的。你說生活本來就是一種冒險。」

「是呀，這句話到現在仍舊無可否認，祇是現在覺得人生需要冒的險實在太多了。有許多竟祇有顛簸，毫無磨鍊的意味。」

我覺得這樣描象的談下去得使我不能忍耐，我要求他提出幾樁事實，我想知道他到底受了些什麼磨折。

他告訴我曾經出生入死地到前線去服務，在黑夜獨個兒越過險峻的山嶺，也曾經混到敵人的工作隊裏，好幾次歷盡艱辛才逃出來。

「說起來這種事情都是冒險，其實我不以為這些是險事。最險的是外面蒙着一層美麗的輕紗，使你無法辨認，然而一接觸它，就給鞭撻得遍身鱗傷了。」

「你怎麼學會說這些躲躲閃閃的話，不像以前那樣的痛快呢？」

「這也必受鞭撻的結果之一呀」，他說。「社會需要人學習這些碌碌閃閃的話！你說得更快了，就是日着險，人家會明裝暗裏把你踢得喘不過氣來！出生入死，赴湯蹈火，這是冒險，但這種險是乾脆的，假如不犧牲，就獲得光明，我覺得人家硬派你一種罪名，恭送你幾句刻薄的話，把好意曲磨成惡意，那才是一種險境，那才是一種沉重的鞭撻。因為這種險雖然不願意冒，也會無端送了上來，使人招架不住。」

我忍不住地說：「你簡直有點牢騷了。過去你是反對牢騷的。」

他聽着我的話笑了。他笑起來仍舊那麼可愛，祇是沒有加快的意味。同時我分明看見他眼睛裏又浮上了憎恨和痛苦。我心裏不禁有種兒悲長，難道社會非把一個善良的人趕上苦海沉沉的深淵不可嗎？

不過他的確毫不消沉，他向我訴說了這些之後，早又興高采烈了。他跟我談了許多的話。五年雖不是一個太長的時間，可是這時期正逢着一個偉大的時代，一切都遭逢着劇變，他父兄的鞭撻固然多，給磨鍊得堅強的地方也很不少了。

散

文

我與文學

許 沫

我的半生的學習經過，幾乎都在黑暗中摸索過來的，我現在要靠教書吃飯，尤其是要靠所謂「文學」這東西吃飯，在我年輕的時候，是不容易想像得到的。在五卅運動發生的時代，我還在一個師範學校裏讀書。我因為醉心於新思潮新文化運動，生吞活剝的看了許多新書雜誌。我當時自己規定，我要研究哲學，我採取自己的安心立命之所在，確定自己做人的方向；我要研究教育，算是我解決生活問題的方法，小學教師是我終生的職業；同時，我要研究文學藝術。我希望用文學藝術來涵詠我的性情，陶冶自己的德性。我這新計劃，我記得，我的死去了的朋友，如同王以仁，如同蔣徑三，我都同他們說起過的。

但是我雖然說，我曾經有過那麼一個計劃，但我的計劃，老實說，也只是「一種偶然的想頭」。在

那個時候，我只是偶然的那麼想，於是也就在朋友前面那麼說：至於說了以後，是否真能這樣做，在當時是一點也沒有想到的。我如今想來，在我許多年輕時代的朋友當中，王以仁的天份比我高，而且比我熱情，他走上文學的路，開初雖說是受了我的影響，但老實說，他所給我的影響却較之我給他的，還要大許多倍。蔣徑三的硬幹的精神，堅毅的態度比我好，但他比我現實，——有一個時候，我會與王以仁合夥打趣他。譏笑他爲現實主義者，庸俗主義者，——他雖無沒一有給我什麼正面互影響，但他的努力的精神，却使我學到了不少。老實說，我除了有時從他們那裏，得到了一些粗的鼓，勵以外我還在反面，看見他們的成功，而發生嫉妒，因此，我從嫉妒的心理的出發，我要和他們競爭。（所以我說我的學習是暗中摸索的。沒有計劃的。）這兩個人當中，特別是王以仁，比如說，他看了什麼書，他與我談什麼書，我如果沒有看，我便覺得一刻都不安心。他寫了一篇文章，我似乎也非寫好一篇或兩篇文章不可。同時，我對於他的文章，覺得是仇人似的，用力的尋出他的漏洞，指出他的缺點，而他呢，對於我，也是這個樣子。至於蔣徑三呢，因爲他攪的是哲學與教育哲學的路，而且相處在——處的時候少，所以很少在這方面摩擦了。

因爲與以仁相處，我們便交互的燃起我們的寫作慾。那時候，我也寫小說，他也寫小說，我們的小說。都接連的在小說月報上發表，我們共同加入了文學研究會，成爲文學研究會的會員。說一句類乎幼稚的話，在開始，我們只希望自己的作品能够在雜誌刊物上刊出，及到一篇發表出來以後，又希望自己的作品，趕快印成書集，而且能够儘先出版，這種心情，如今想想，的確是可笑的；但在當時，當作一種寫作的鼓勵的內在的力量，却是非常的強大。而自己的沒有計劃，不肯腳踏實

地的學習，也從此可以不得出來。

那個時候，我與王以仁同在一個私立中學教書，他教的是代數幾何，我教的却是論理心理教育一類的師範科的功課，而那個學校的國文，却是由一位老先生，前清的舉人，他一個人掌握着的。所以，在那個時候，我也並沒有想到，我以後的日子，會以教國文算術爲職業的。

及到後來，我才因爲會寫小說。才被人請去教國文。那時，是民國十四年，我被聘到寧波四中教國文，校長是經子淵先生。從此以後，我就成爲一個命運注定的國文教員，到東到西，都是教的國文這一功課；而碰到相熟或不甚相熟的人，總是這樣以打趣似的恭維，被揶揄着，被稱呼着，「他是一個文學家」，其實，這才叫做天曉得的事。這中間，我教過書的學校，有立達學園，浙江六中，以及還有一個私立中學。民國十六年下半年，我以胡愈之兄的介紹到新華醫專。教了一學期的國文，那時，我用的是自己寫的教材，一篇一篇的頗有似乎文學概論。如今想想，這行動真有些大膽，而且也不知自誤；但據我約略所知，我的狂妄的行動，倒並沒有留下什麼不良的回憶的資料。到了後來，我還把這部講義，用了一個張三李四的筆名，交給一個書局出版，還竟然印上三版之多呢！

民國十九年，我應了中山大學的聘，教的是預科國文，二十一年，我到安徽大學教書，竟然開起歐洲近代文藝思潮一個課程來。這幾年來，我也教過文學概論，小說原理，戲劇研究等功課。暗自想想，真是有些無法無天。

可是，便是這個樣子，我總算和文學結了一個不解的因緣，訂下了一個很深的交道。這是我與

文學的關係，粗粗說來，便是這個樣子。如今，我如甲可以不客氣來說，我對於文學的認識，自然會比初期從事寫作時，進步了一些；但是，如果有人要問，你究竟懂得了多少？這話，我可非常的難以回答。我近來也偶然寫了些關於文藝理論的文章，那些東西，雖說不一定完全是我自己的意見，但至少也可以說是我自己在這一個時代，這一個社會，經許許多多人們那裏學習來的一些見解。可是，在這一篇短文裏我可無法說起。不過，這裏我得說明，近年以來，我因為教書，我使得東翻西抄的講一些生吞活剝的理論，因為生活，因為年齡，我也多看了許多人情社會，我在寫作上反是覺得自己的低能與渺小，倒十分拘謹起來。同時，也因為這些緣故，我倒堅信着文學是我終身的工作，我要把我整個的生命，獻身於文學。我已經在文學當中，找到了一個中心，我覺得，我不必學哲學，我已經在文學中，在現實生活的教訓中，找到了安心立命之所在。而且，我也已經把文學作為我涵詠性情的源泉，至於，我用文學這幌子，當作我的生活上的解決職業問題的方式，上面已有了一個敘述，這裏不再說了。

幾日以前，我曾經為幾個同學組織成的一個文藝社的刊物，寫過一篇題為洽文藝青年的文章。我告訴他們，弄文學一定是有窮困的遭際的，但是，就是你窮了，文章却不一定會「工」，會寫得好。你如果喜歡文學，你就該認清文學，你認清文學。你就得以對宗教的殉道的精神來對付文學。對於這些談話，我想，我自己也要終身不違的當作一個教訓一個發惕在體味着實踐着的。這便算做我與文學的訂盟的宣誓，也可算我對文學的認識。

大約是一年以前的事吧！那時東路兄主編文學，曾以我與文學為題，徵求國內文人撰稿。自己

不文，亦在被遺之列。當時也想寫篇文章應命，但提筆想想，覺得寫些身邊瑣事，確乎無甚道理，如要發表自己的見解，自己又無何種特識，結果終於作罷。如今事隔十年，朱雲羅洪先生，又以此題徵文；雖覺今日心神，乃如往日，兩學植方面，也是毫無進益，但文章却不得不寫了。這就勉強的寫了這一篇。

立煌的戲劇節

趙景深

二月十五日是政府明令所規定的戲劇節，到現在已經三年了。今年的戲劇節恰巧是正月初三過舊曆年的時候。立煌民政廳長章永成主催戲劇節的各項要目。事前由萬石鈞科長召集立煌劇團，藝術宣傳隊，山城曲社之戰幹劇社，國劇研究會，四一三劇團等開了幾次籌備會議。

到了二月十五那一天，上午在社會服務處舉行紀念大會。首由章廳長演說，繼由馬一民演說，對於話劇同人的苦幹精神，頗致欽佩之意。我也被抓上了台，因為聽見章廳長談到劇人不備要有技巧，還要有意志；馬處長（驛運管理處處長）談起劇人要有高尚的人格。我便拈出這一點意思來加以發揮，說到「人卽風格」，「風格卽人」，阮大鍼雖有著名的燕子箋和春燈謎，但他投降滿清，究爲士林所不齒。吳炳、沈自晉、馮夢龍等曲家在明末，節操自守，始終不屈，人格昭炳，史冊至今爲

我們所敬仰。結論對於在立煌的許多苦幹的劇人，也表示欽敬。張宗和教授（沈從文的內弟）講到捧角習慣之應廢除。藝術宣傳隊長卞環提出兩點：一、藝術宣傳隊，只共有廿四個人，這編制未免太小，大戲每每無法演出，安徽各縣還要向他們挖人或要求分派演員和指導員。隊上人員已經很少，再被人挖去，或請求，必要更少。倘不訓練出新的幹部來，無論如何是不敷用的。因此希望安徽學院能恢復藝術科的戲劇組，造就基本人才，二、希望有一個較合理想專演話劇的劇場建築起來。演說完畢，即高呼口號散會，這一天時劇史料展覽會亦開幕。計有平劇照片，其中有一鏡頭是忠孝節義，忠是破登州，孝是岳母刺字，節是三娘教子，義是華容道。另有一幅是張菊隱演對金瓶時在十句搖板中唱完的菊花立軸。藝術宣傳隊所展覽的有演劇統計表，舞台面設計，演出照片，團體照片，論文，戲票，請帖，報紙剪貼等。我也把這套關曲譜、昆曲新導，曲摺等參加展覽，其中有一卷我所手鈔的一編曲像譜——這是安徽學院圖書館長王祐和學生唐家斌張國鈺等的成績，他們把我的昆腔譯成簡譜，頗廢去不少的心血。這簡譜比昆曲新導好得多，昆曲新導（中華版）太簡單，許多小腔和花腔都不會譯出來。經過一年間餘暇的努力，我們已經有了「遊園」、「驚夢」、「醉妃」、「佳期」、「折柳」、「刺虎」、「夜奔」等齣的全譜。晚間在立煌劇園。由藝術宣傳隊蔡方着主演曹禺的「正在想」，四一三團演唱曲「逃兵歸來」，孟達成蒞慧英師生和我合演昆曲長生殿小宴，楊洪英，劉豔霞，張菊隱，鄧子堅等演「樊江關」一軒經堂。喜了一個滿座，許多人都買不到票，看的說同學的戲可以演三天，有的還可以賣五百元一張票。一票價實收二百元。這一晚一共賣了九萬餘元。昆曲方面我作了一個新的嘗試，薩清洋拉提琴，蘇世蕃彈曼陀鈴，孟祖勳陸致祥拉二湖，

主要樂器自然是張宗和的笛把西洋樂器來配昆曲，可說是一個大膽的試驗。

二月十六日晚間在新生活俱樂部表演話劇，戰幹劇社演「夜歸兒」和「爲祖國飛行」，藝宣隊演「出征」和「幽會」，後者的編者是美國的BOOTH TARKINGTON。我稍加史易就改成了中國戲。我演此劇中的應子高，那一個六十歲的富翁，而演者有曹澤邵劍真，陳沁諸女士和蔣鴻儀張儀通等。

二月十七日上午舉行演講會，我主講「中國戲劇之發展」。接着黎嘉和教育廳長汪少倫對於改良劇談了一些話，晚間是國劇研究會的平劇「六月雪」一寶蓮燈」和大軸「四進士」。四進士是一齣好戲，吳守樺的宋士杰極爲賣力；朱小姐的老板娘亦演得滑稽從梯，令人哈哈大笑；蔡子文形容前倨後慕的神情，也極到家身段也好看，有一點像「火判」一嫁妹」。此外金鑄圓李稚雲也都演得很好。

據說去年戲劇節沒有今年熱鬧。今年皖報和安徽日報各出特刊，范春陽、胡嘉、章明、黎嘉、洪西洋，卡環和我都有短論發表。

在雨谷中

陳友琴

又是雨的季節來臨了。

階前是一片瀟瀟的雨聲，我吟味着有名的「江南腸斷句」：「一川煙草，滿城風絮，梅子黃時雨。」這在我已不但是「閒愁」而已，我在樓窗口悵望着二里外小山谷中的新塚，滿佈着葱綠的草色，一種慘涼愉傷的情緒襲上心頭，我禁不住熱淚奪眶而出了。

新塚中埋着的是死去沒有一週年的零兒，她是這幾年跟着我經歷過千山萬水，在苦難的日子中磨折死了的，前幾個月，我會經有這樣的一首絕句哀悼她：

「弱齡遽逝成朝露，痛哭阿娘淚不乾，十一年來行萬里，梅林踏雪葬荒山。」（註）

如今荒山已經變得青葱可愛了，草從積壓厚雪之後慢慢地萌起芽，茁出秀，而形成一片碧蕪，

誰能料這小小的青青的山谷間，竟是雪兒的埋骨之地呢？

一年來的雨水滋潤浸透了一碧無際的原野，每下一次雨，我總要從窗口凝神眺望那遠遠的小塚了，懸想到塚中薄薄的一口小棺材裏面裝着的雪兒屍骸，不知已腐蝕到什麼程度了。

它是在這樣「一川煙草滿城風絮梅子黃時雨」的季節，我們一家展轉流離於大雨滂沱的山谷中，敵人在××縣城中不時出擊，到二三十里以外的地方來掠取糧食，或者爲了要搜索遊擊隊，就走到更遠的山谷中來騷擾。

雪兒那時雖是不滿十歲的孩子，却非常機警，常常在小山谷中做我們的哨兵，鄉下人一有驚慌，或得着什麼不好的消息的時候，他如果正在溪邊玩水或在場上和鄉下孩子們遊戲，總是一個回身衝到媽的身邊牽着媽便走。

我們懂有的東西，是各人一把傘，一個包袱，不管是在怎麼樣的惡劣環境之下，我們走起來都是方便的，雪兒走在媽的面前，矮胖的小身軀，從來沒有生過病磨折過她的媽，小包袱背在後面，裏面裝着的盡是她自己的衣履乃至於捨不得丟的小玩具之類。他常說：「哥哥被敵人搶去了，我要去當兵把哥哥奪回來！」大家望着她不知是哭好還是笑好。抗戰後養成了無數稚氣的小英雄，侵略的惡魔究竟是無奈於不懈的執性的抵抗何啊！

有一次，我到十幾里外的一個同學家裏去商議應變的辦法，在他家宿了一宵，等到第二天回到住處的時候，雪兒和她的媽已經因得着緊急的情報，跟隨着一羣農民出走了。

雨下得正大，我撐着傘急忙忙追蹤而去，向更深的山谷中追去，途人便問，見一路上挑傢具

的，牽着耕牛的，扶老攜幼，後面拖着連串被雨水浸濕透了的鋪蓋的，倉皇緊急的情形，前所未有。

天是陰慘慘的，兩邊夾峙着高山，溪水原是清淺的，此刻是湮進了污濁的黃泥水並且漸漸漲高了。一步一滑的泥濘路，被一隊隊擁擠的人羣踐踏過，簡直無法把脚步立穩。這時候我的情緒緊張到了極點，像熱鍋上螞蟻似的只知亂竄，心裏就憂着她們不識途徑，又不知能不能跟得上領路的？

轉了好幾個灣，並不見她們的蹤影，再問問一路同走的挑担人，他們都只是搖搖頭連答話的聲氣也沒有。

後來終於在一座小廟前遇着了，雪兒帶着我的一頂舊呢帽，背上仍是背了她常背着的小包袱，一手牽着她母親的衣裳角，赤腳穿着一雙破力士鞋，站在路頭好像是在等誰似的，忽然一瞥眼看見我來了，聲得高舉起手一直向我飛奔過來。這給我的印象真是太深了，幾年在外面流離奔走，從沒有分開過，這個驚弓的小鳥，又投向爸爸的懷抱中來了，我急拉着她的手問她的兩個姐姐上那兒去了。她回說已經跟着一羣鄉村的婦女上前走了。我這纔攙着她向小廟前會同她的母親一齊向目的地奔去。~~~~~

在她死去的前夕，那時她因為打針太多，精神疲憊，目光無力，我俯就着她的面部聽她的呼吸，忽然她伸出小手從我的制服口袋上拔去了鋼筆玩了一會又緊緊握着似乎不捨得放下一般，我知道這是她曾經央我買一支給她，而我因為她還小，鋼筆的價錢又太貴，不曾允許她，所以她想取爸爸

的筆以爲已有了，可是在收殮時，我這忍心的爸爸竟沒有將筆插在她的胸前殉葬，孩子地下有知道必定恨爸爸太慳吝了吧。……

想着想着，雪兒的影子又在我的眼前晃動了，圓圓的面龐，斜分的頭髮披一些兒在她額邊，只知憨笑從不哭泣的樣子又活躍在我的心頭，彷彿她又要向身旁，奔過來的樣子了。

僅僅只十一齡的孩子，活潑，壯健，怎麼會就死去的呢？我永遠不會忘記她的「哥哥被敵人搶去了，我要去當兵把哥哥奪回來」的話，可是如今他的哥哥已經和我們「夜闌更秉燭，相對如夢寐」似的終於歸來了，而她却一駭不響悄悄地去，叫我們怎忍回想到她那英勇的誇口的氣概呢？她的哥哥又怎能從搶她去的死之神的手裏把她奪回來呢！

又是雨的季節來臨了！

階前是一片瀟瀟的雨聲，我在樓窗口悵望着二里外小山谷中的新塚，滿佈着葱綠的草色，一種慘涼淒傷的情緒襲上心頭，我禁不住又熱淚奪眶而出了。

註：兩年前我有南歌子小詞，發表於南平東南日報週末版，下闋云：「乍見林間日，新開嶺上雲，幾寒踏雪訪梅林，回首空桑三宿亦情深」。也許真是一種所謂「詩識」吧。

山遊尊

朱 萸

蕊攏千峯馱霧白，舸浮一葉載風輕——觀雲海口占這是黃山的薄暮，我獨坐在小樓的窗前，面對聳立的青峯，悄悄地抽着煙，默默地凝視着飄蕩在山腰裏的雲霧，不禁悠然的神往了。在這兒已經就了十天，於我彷彿是一個不可置信的幻夢；我從沒有這樣清閒過，我從沒有清閒得一天到晚的看山弄雨看看霧，將生命交付給鳴泉流澗，鳥語虫吟；我從沒有這樣胸無塵俗，心無罣礙，把時光打發在蕨萸飲酒，把體力稍耗在越嶺攀崖，白天看峻巖飛瀑，黑夜夢野寺參禪，而使我變成一個騷人墨客，野衲癡魂。這是我生命中的一個插曲，旅途上的一道涼亭，若把過去的粟六生涯比擬起來，簡直可以說是判若霄壤了。

十日雲遊。我相信一定會給我以難忘的印象。匡廬景色，至今還盤旋在我記憶之中。然而計算

起來，那已經十多年前的的事了，那時候我在在廬山蓮谷，每天聽松風濤韻，看綠水紅霞，觀黃龍瀑，登五老峯，倦遊歸來，總還是逸興遄發，和朋友們談神說鬼，奏笛鳴琴，直到遠水漁燈滅絕以後，才肯解衣就寢。那時候，我還不過是一個十八九歲的孩子，有清綺麗的幻夢，錦繡的前程，把生命交給希望，無思無慮地過着日子，倒也不覺得遊山玩水，原是一種享受，一份清福，反以為終日繁忙，皆屬多事。然而那時候的山遊印象，却至今還不能或忘，固無怪這一次的十日雲遊，將給我以何等難忘的印象了。

山居十日，祇過了兩三個晴天，這是名山面目，豈與人看？還是絕世奇姿。無福消受？然而霧封峯岫，雨着岡壑，倒也別有風致；何況遊興奇濃，甯管晴雨呢？因此在一個細雨迷濛的早晨，我們就從紫雲峯簷出發，抵達半山寺小憩時，雨竟傾盆直倒下來，看雨脚在山俗裏奔騰，實在是雄偉的美景。直等到雨隨雲去，嵐影浮青，我們才急急上道。這兒過去，多的是懸崖絕壁，坂道巉巖，正同好好欣賞一番，却被一陣陣的細雨，障蔽得茫茫一片，我們策杖緩行，未稍停步，偶而在澗邊山洞裏，小立一會兒，便覺得山寒料峭，不住打嚏，只能繼續在風雨中急走。快近天都峯的時候，雨倒停了，風却刮得很厲害，濕雲像被架般一塊塊地向我們身上壓將下來，使我們禁不住股票瑟顫。爬上天都峯壘，狂風宛如猛獸，發出令人毛戴的吼聲，把我們登峯一望的雄心都吹散了，大家才移着疲憊的步子，攀登一線天，向文殊院投宿，而其時，老天却彷彿跟人家開玩笑似的，露出夕陽的笑臉，把岡壑峯岫的面紗揭去，呈現出一幅絕美的晚霞圖畫來。我們便立在文殊臺上，細細地欣賞這片奇絕的山景。直至陰雲四合，細雨又來——才回到文殊院歇息。

風雨終宵，簡直是隆冬氣候。第二天起身，把我所帶的衣服都穿上了，却還不住的發抖。狂風呼嘯，細雨迷濛，深灰色的天空，叫人想起下雪的日子。這風雨，看來不像是深山中的風雨了，便決定不再在這兒就攔下去，等着一看雲海的奇景，日出的偉觀；檢點行囊，假裝就道。這一天的遊程，可說是一直在風雨中趕的。走過閻王驛，跨過百步雲梯，穿過鰲魚洞，翻過平天紅，直趕到獅林精舍午膳，沿途山景，應該是非常美麗的，却不料一天風雨，把各處的山景都遮蔽起來，上山下坡，只見雲也似的霧也似的白茫茫的一片，分不出遠近岡巒，黛青峯岫，把人點綴在這些岡巒峯岫之間，頗有飄兒飄然欲仙之概，然而我們畢竟不是仙人，趕到獅林精舍，已經衣履盡濕，不像個樣兒了。

在獅林精舍住了兩夜，却祇看到半點多鐘的晴天，可是也就在那麼一個短促時間內，我們看到了黃山的云海，那是到獅林精舍的第二天早晨，我還沒有起身，朋友們便已讓着去看雲海，於是我急急下牀，不及盥洗，就奔到離此不到半里的清涼台去。所謂清涼台者，乃是一塊高出在危崖之上的巖石，周以木欄，可資憑眺，登台一望，便看見無數奇峯，聳在腳底，先是青葱如洗襪而冉冉輕去，飄上山來竟把蒼翠的山頭吞曠了去。漸漸地之雲塊愈來愈大，宛如水銀瀉地一般，流進了深淵幽壑，織成一塊灰白的巨幔，將所有的峯頂都蒙了起來。說是巨幔，實在也不是最貼切的比喻，因為這灰白的一片。還在不斷的游移，倏上倏下，忽後忽前，一會兒遮斷峯腰，一會兒遮住山巔，一會兒淺，一會兒淺，一會兒似飛絮揚空，一會兒如驚濤拍岸。這遊移，這幻變，對於一個未曾親見這奇景的人，怕是說不分明吧，即使面對着這樣的偉觀，我們也只覺得看不分明，說不仔細

呢。這便是黃山最奇偉的云海！海，是的：只是看見過大海的人，也許能够想像於萬一，然而這眼前的云海，却比大海還縹渺，還多變，還驚奇，還險絕，還要叫人無法形容呵！如果天上真有神仙，那麼玉宇瓊樓，我相信一定就築在這樣的雲霧之內；闕車桂棹，我相信一定就浮在這樣的空濛之間；然而當我們高踞雲端，俯瞰云海的時候，在下界的衆生看來，也何嘗不就是人間的仙子呢？

山中的氣候，總是雲去成晴，雲來致雨，一會兒，雲海泛濫，勢如決堤，千萬峯巒，皆沉海底，於是瀟瀟漸漸，又下起濛濛的細雨來了，就在這樣的細雨之中，我們又登始信峯遠眺，這兒原是風景很好的地方，可是雲霧迷漫，看不見什麼，佇立良久，悵然而歸。驟雨轉風，在獅林精舍居然營壘了兩夜，直至下山回寓天還不肯放晴，名山撒嬌，不願畢露全貌，那也唯有自歎無福了。

這十天，夢也似的過去了，我現在，還獨坐在小樓的窗前，面對壁立的青峯，悄悄地抽着煙，默默地凝視着飄蕩在山腰裏的雲霧，然而明天，我將重返渾渾的塵寰，檢起我拋擲在那兒的廝思俗念過那無窮止的苦惱日子了。

九月十二日於黃山

秋

園

莊 瑞 源

許多時候沒有下過雨了。

許多時候都是晴朗的天氣，早晨和黃昏也並不寒冷；雖然太陽不一定出來，春天裏時常是有這樣的日子的。

可是今天從早晨起就有點寒冷，而下午便下起雨來了。一直到傍晚雨仍沒有停下來。

我們現在住的地方是幽靜的。窗外是一個平整的天井，很少有人進來打擾。天井中陳列着的盆景栽植得很好，春天的花正開得無比鮮妍。

我們的房間有着向南的明淨的窗，吸收着南來的風，房間雖然不太大，但量也不太小。妻和我以外再有我們的孩子，便使這個房間顯得十分溫暖。如果來了幾個朋友，談笑的聲音即使我們的房

間顯得更加熱鬧了。

是的，差不多每天晚上我們的房間都是充滿着朋友的笑聲的。我們的小孩子即被逗得樂了，尖聲地笑着，或者是叫着。每個晚上，我們都是這麼自由快樂的。

那友中間很有幾個天才，能够把平凡的故事講得十分動人，並且在必要的時候自會站立起來，用表演來使場面變得更生動一些；所以我們講得最多的是鬼怪故事，笑話或是其他有趣的事情。總之，要談什麼便談什麼。

自然，我們也要談女人的，因為在我們看來，女人也很有趣。比方說某某小姐（其實誰知道她是不是已經打過了胎）搵起了什麼樣的架子，後來又忽然怎樣就不搵架子，而甚至是怎樣怎樣的了。像這一類的事，我們聽了也並不厭煩。

特別在我們的這些朋友中還有幾個是沒有結婚也沒有女朋友的人，並且他們也沒有過戀愛的經驗。有一些不確實的故事是我們虛構出來，講給他們聽的。

我們的這幾個可憐的朋友很用心地聽着，張大着他們的嘴巴。我們由於戲謔，哄過了他們，又輕輕地取笑了他們。

可也是正因爲這樣，我們便負起了一點責任。我們得饒不容辭地給他們介紹女朋友了。在這個年頭，事情的確有一點困難。女朋友，好像大家都不很需要；生活在戰爭中的人們，如果想要結婚，也希望能够速成才好，換句話說，希望能够開特別快車。

我們自然也認識幾個小姐，幾個待嫁的小姐。可是我們不知道要怎樣下手進行才好。她們，那

些沒有結婚的小姐，脾氣是很古怪的。我們揀了自己以為是很好的機會，坐下來，陪着她們談天，然後連自己也會覺得好笑的，我們試探着整理起自己的勇氣來，假作鄭重地從另外的一端開始，說了。

「我們有一個朋友，一個男的，一個好人，他，他連烟都不抽的。他，他連眼鏡都不戴的。他……。」

「他怎麼樣呀，說又不說。他看見了我們從來所沒有的忸怩態度，她們也驚異了。」

「他寂寞得很。他因為寂寞得很，他想……。」

「想什麼，想自殺嗎？」

「沒有那麼糟，他想要有一個朋友，一個女的。」

「呸！有這麼便當的事！結婚是這麼馬馬虎虎的嗎？」

我們除了覺得她們過於心急以外，還覺得她們犯了時下的毛病，有着固執居奇的嫌疑，但是儘管是這樣吧，要是我們願意委屈求全的話，美滿的事情仍是可以成功的。女人也總得有下嫁的一天。

可是，不知道爲着一個什麼原故，我們覺得有點灰心。就半途而廢了。我們再也不肯輕易作這樣的嘗試，而衷心地替沒有結婚的男子覺得悲哀。

人們怎樣從戀愛到結婚，想起來是一件多麼複雜的事，雖然一切都已經歸於自主，但是似乎也有一種未可知的力量在暗中支配着，以致不時發生了偶然的遇合。

我們覺得束手無策了，完全不知道應該怎樣下手進行才好。

而春天到底是春天。有一天我們到江上去，看見岸邊的花草和岩石上的青苔，看見天空中的飛鳥和流浪的白雲，看見江水蔚藍的顏色，再看見絞死在岸邊樹梢上的孩子的風箏，遠近送來的繃夫的歌聲在江上迴旋着，然後就隨着江流逝去了。春天正是美麗而活潑的季節，或是，春天不正是戀愛的季節嗎？

可是今天從早晨起的那點峭寒，使人們重新加上那件脫下來的冬天的厚衣服，而到了下午更下起雨來了。時間過得真快，彷彿剛吃過中飯不久，便又是晚飯的時間了。

雨在窗外浙瀝地落着，雨聲有幾分淒涼。

想起朋友們今天不會到我們這裏來了，我們的房間顯得多麼冷清呀。

我正想起應該怎樣替我們的朋友介紹未來的新娘的時候，却忽然想起我曾在幾年前，那些飄泊的日子裏，出於偶然地遇到過一個小姐。那是一個秋天十月的早晨，在白霧籠罩着的陰鬱的深山間。我像一片秋天的黃葉上似地捲上了旅途，坐的是長途汽車。那個坐在我前面座位上的風塵滿面的小姐，後來居然就是我的妻子。一切似乎都受一種不可知的力量支配着——我能够時常還憶記起來的。

在這回春雨之夜，朋友們不會來聽取定情的消息的。我將沉思而祝福了。

噩

夢

海

岑

頭在旋轉，焦裂的嘴唇貪婪地喝着面前的茶杯，咯得——咯得——咯得在煎熬下血液都發了狂，筋脈和心臟應着誘惑者的鞭策，搏擊着瘋狂的激昂的節奏。從垂着的窗帷外光點移動着，映在灰暗的樓板上，起了一圈乙古怪的漪漣，窗子格格地作戰着，地板也響着，衝車在外面鱗鱗地行過，從我的頭顱，胸脯，脅肋，腹部……。

牀在病榻下不堪重壓呻吟着，一翻身，半個腰骨都牽痛了，烏蠟茫無目的地飛着，打旋着，那纏擾不休的嗡嗡聲……：隨着暗綠的窗帷，陽光照耀着兩隻麻雀的影子。——忽然。一股熱辣辣的又湧逆上來，瘦嶙嶙的臂肘盡力地支撐着就像支撐着一座山，一個天空。頭顱上微微蒸透着汗，一陣陣的薰蒸，像貓子一樣，伸長了頭頸，咯乙地整個胃，整個肚子，五臟六腑都在翻動，泛喂出來

喊聲從這裏那裏投擲着，這熱鬧，這喧嘩彷彿是個盛會。

誰被押上斷頭台去？那個奧國女人，曼麗，安託列特。啊！我的蒼白的手掠過髮尖，王后！一個圓圓的臉龐那明朗的額角，清澈而莊嚴的眸子。現在是呂西，德木南。那個和她的丈夫並肩衝向巴斯底去對着羣衆作着熱烈的演說的女人。……還有那個蒙着黑紗的瘦削的蒼白的艾拜爾夫人。……够了！我蒙着臉，這麼多的血，這麼多的犧牲，共和國會在血濺裏滑倒了！

嘩！道德離開了恐怖是有毒的；恐怖離開了道德是無力的。一個尖銳的嗓音在我面前喊着，藍眼鏡下面一雙小綠眼睛骨溜溜地轉動着。——不腐敗的正人君子，我鏗然地閉了口，又一個，峭瘦的蒼白的臉頰，眼珠子攀滿着紅絲，……他們悄悄地走過，銅鼓又在響了，那機械的節奏淹沒了斷頭機上的大刀落下的聲音。

街上又在歡呼了。今天是七月十四吧，不是。熱月政變！誰來了！先前被搶走的那些。人們漫舞漫夜地舞着，唱戲，那麼淫靡的膩人的舞曲。……我的頭又在旋轉了。關住窗門，我不要聽。歡笑從窗縫裏空氣一樣漏進來。還有酒和雞鴨烤味的薰臭。啊！達理夫人身上的衣服還不及一隻蟬那麼重！……天啊！我的胃一直發胃，眼前迸飛着一羣火星，我又要吐了。

雲海

羅 洪

記得我第一次見到海的時候，湧起了一種多麼遼闊縹渺的心情，對着那一片湛藍的海，我不由呼喊起來，歌唱起來。我意識到宇宙是怎樣的偉大；海把我的思緒引得那麼遠，海把我的胸懷滌滌得那麼淨潔。那時，我輕輕地對着雲說：「海確是美麗的！」

我有一個奇怪的脾氣：當我面對一片瑰麗的風景，或是任何一種動人的藝術作品，我的整個心靈簡直全給它吸引了去，能夠留在嘴上贊美的，往往祇是這樣短短的一句：「這實在美麗極了，」所以當我們又一次兩次地見到海，我又給海引得沉思默想的時候，也祇能對着雲說：「海確是美麗的！」

見到海的時候，我曾經幻想過人家告訴我的雲海，雲而成海，那種變幻奇偉的樣子一定够叫人的！

誇奇的。祇要把雲和海兩個字連在一起，已經使我引起了許多幻想。所以當我每次見到海而想到雲海的時候，一種異樣的飄渺心情把我深深圍住了。

這一次有機會到黃山去，就先喚起我熱情的，便是到黃山就可以看雲海！及至我第一天瞻仰了黃山雄偉的風姿，第二天走了落燕一天看到許多奇麗的名勝，我更覺得登黃山而觀雲海，實在是一個有意義的事。黃山直不愧名山，你上坡走了半天，越走越覺得它高懸釜際，高不可攀，那好幾個最高山峯一忽兒就在雲霧中間，一忽兒半露頭角，一忽兒却又去開霧散，高踞在那裏。它們若即若離飄渺無定的形象，真叫人疑是神仙世界。你一路上坡，一邊眺望景色，可以說每一個地點，每一個角度，都有它不同的模樣，而且天晴天雨，也可以使他變更面目。我一路迷戀着這樣瑰奇的山景，心裏揣摹着在高峯看雲海觀日出，便有一幅空濛奇幻的景象發現於我的眼前。

那天晚上我們宿於文殊院，這兒的地點很適宜看雲海，因為地勢很高，有許多大小山峯，環繞着圍在左右，所謂重疊疊障者，可以用來描寫這裏的情景了。然而在文殊院並沒有看到雲海，那天晚上有雨，滴瀝滴瀝地叫人難以入夢，尤其我一心夢看雲海，明知雨不停止就不能觀看幾年來夢想着的雲海，便長個不能安枕。大概是四點鐘光景，房門外面有了腳步及低語的聲音，我知道一定也是雲看雲海的朋友。那時雨聲沒有了，我猜不出外邊到底是怎樣的天氣。打開房門問早起的室友，才知道雨雖停止，霧却太大，沒有能看雲海的希望，當時我心裏實在很懊喪，幻想了多年的夢，完全給一場雨霧打破了。

又過了一天，在另一地點名叫清涼臺的所在，才看到了雲海——像一片海水那樣的雲，它茫茫

地跟天幕吻合着。輕輕地波動着。我們踞高臨下地看着它在闕下沉浮，沉浮。它把我的思緒也引得那麼遠，它更把我的心從塵世裏暫時拔了出來，我意識到宇宙是怎樣的遼闊宏大，它比地面上的海更奇幻得多了。我沉默地對着這片繚繞在腳下的雲海，看看它把遠處幾個山頭吞曠了，湮沒了，慢慢地却有另外的幾個從雲海中升了起來。我輕輕地說：「我們做了一次仙子了！」但我並沒有忘卻地面上那些塵俗的事，我祇覺得那些人世間的紛爭，傾軋，都是那麼微渺而可笑罷了！我自以為對於一切世事都很淡泊，遇到不如意的事，往往退一步着想，自己哄住自己；然而俗人畢竟是俗人，我自己不能哄住的時候，也要使點兒性子，也要覺得不大好受，可是站在這樣崇高淨潔的地方，記起自己不能全免於爭逐，內心感到了無限的慚羞。

雲海是奇麗多變的。天色大亮了，天空映成蔚藍的藍色，雲層裏便反射出許多不同的光澤來，我真想長着兩個翅兒，在這瑰麗的雲海上作一次飛翔，它比海溫柔，它比海更纏綿多姿。可惜那一天並不怎樣晴朗，雲海之後，不能再看日出。假如是晴天，則陽光穿過雲層，那種奇偉瑰麗的景色那一定更使人驚心動魄呢。

雲消霧散之後，許多峻奇的山峯又還了它們本來的面目。我還是沉靜地站在那裏，彷彿做了一個美麗的夢。當我走下清涼臺的時候，不中的頻頻回過頭去：雲海是消散了，可是它深深地印在我的心裏，很够我的心靈去徘徊體味的。

故鄉的文昌閣

蔣光弼

縈繞在我腦海裏的是故鄉文昌閣的雄姿。這雄姿，在我們已六歲不能再見。然而，牠那宏偉的印象，却永遠不會消滅在人們腦海裏。

文昌閣在淳樸的故鄉城市中，算着唯一的風景區，它雄峙在幽美的龍池——一條清幽的小河——兩面的俯瞰着郊外的一角原野。人們在它下面圍了個小型公園。種植些常綠草木，配襯着雄偉的閣，倒也顯得幽靜別緻。

文昌閣在故鄉俗稱「寶塔」，這一「寶塔」，在我幼小的心靈裏留下了極深刻的印象。每次我從家中到學校裏，或由校裏回到家中，總得沿着龍池，穿過公園，經過「寶塔」的下面。這時，在登清的龍池水裏，顯出掩映在樹木中的寶塔的曲折倒影；或早晨的涼風掠過塔旁，古老的塔鈴在幽靜

的空氣中發出叮鏗的響聲；或一陣婉轉的鳥語在常綠樹中傳出的時候，幼小的心靈裏，開始感覺到塔的美。這時，我總成了習慣似的爬在澗樹下的岩石上，呼吸着涼爽空氣，欣賞着清晨的自然的美。

文昌閣在平時是不時常開放的，只有在舊曆過年的時候或重陽登高的一天，才准人們上去遊覽，這時候，就有千百個男女來圍着這「寶塔」，對於「寶塔」素懷着愛慕的我，當然也不會例外。塔是一層的建築，雖然不見得十分高，但爬到塔頂時，也可以俯覽到正個城市和廣闊的原野，塔頂的文昌帝君這時危坐在繚繞的香火中，很多的青衣老太婆在磕着頭，這時幼小的心靈裏想到了許多關於塔的事。不但塔在外部具有幽靜的美，而且感覺到它的偉大和神祕。

年紀大了，不時常在故鄉，然而塔的雄姿却給我的腦袋從樸實的小城帶到都市。操雜的生活使我對這優美的的境地發生了格外的留戀。每次暑假或暑假，我坐着輪船汽車回到這淳樸的故鄉，在離着城六七里路的時候，我昂起了頭從窗孔裏看到雲烟深處那模糊的塔影時，我興奮得跳起來，因為我又來到這愛戀着的優美環境，和離這優美環境不遠的可愛的家。

「八一三」的烽火，迫得我從都市回到故鄉。這時。在塔旁的公園裏，增加了很多從大都市逃回的摩登男女。淳樸的山城裏，也顯得緊張和有生氣，優美的文昌閣已成了嚴密的防空洞，人們更不得隨便遊覽。我們只能在公園裏欣賞着塔的外部的美，並且用緊張的耳朵注意着塔上的鐘聲。這時雄偉的文昌閣開始担負起它的任務，它警衛着，爲了幾萬人民的生命和財產。

戰事緊張了，人們的心情已沒有安定。小型的公園也在紛亂中被遺棄。一切已開始荒蕪。深秋

的落葉在人們心坎上激起愁思。環境是冷澀而淒涼。這時，我開始拋棄了家庭，過着流浪的生活，當我經過公園旁邊的時候，文昌閣寂靜地兀立在清澄的水邊，它俯着首，看着淒涼的景物，傷心着未來的遭遇。我不能多停留了，急促的脚步帶着留戀的心情匆匆地離開。模糊的塔影逐漸消失在我不斷回頭的潤濕眼眶裏。

和故鄉長期的別離，鬱悶的心情隨着時間而增加。我懷念着故鄉，更懷念着故鄉的文昌閣，和文昌閣附近的可愛的家。我憂愁着文昌閣的遭遇，直到在家信中得到它無恙的消息，我心中釋然了。然而，我疑慮到它在跌蹄下俯首屈膝，失去了它過去的偉大和人們的敬仰時，我又惋惜着，悲嘆着它的命運。

總究，這偉大的雄姿是慢着同樣偉大的內心的，它軒昂兀立的軀體始終不會屈膝在強力下的。文昌閣開始怒吼了，當我惋惜和擔心的當兒。它好像是一只久忍的獅子，睜開了它赤紅的眼睛咆哮起來。家鄉是位在遊擊區裏，敵人的流竄是每年都有幾次的。也是深秋的天氣，落葉飛滿在秋風裏，淅瀝的雨聲滴打在巖石上，秋風掠過塔旁，古老的塔鈴在緊張的空氣中打着喪音。一百幾十個敵寇在郊外匍匐前進，它們昂首注意着兀立的塔，是那麼寂靜。他們放下緊張的心，鬆弛着脚步前進。

然而，五挺機槍的槍口在塔頂窗口發現了，一種密集的槍彈夾在秋雨中掃射過來，幾十個敵寇首先倒下，繼續着小炮和擲彈筒的聲音在公園附近發出，文昌閣在炮中的咆哮起來，它清楚地看着一百多個敵寇正個消滅以奴，它又安靜了。秋風秋雨仍舊一樣的淒涼，寄了原野上躺着狼藉的屍體

和一塊塊的血漬外，再也看不出曾經是經過一陣緊張而劇烈的騷動。

然而，文昌閣在香敵的手裏終究遭着不幸了。在潮陸的憤懣無從發洩之下，炎烈的火光燃燒着古老的塔，雄巍的姿態在火光中倒下來。它好像是一個巨人完成了它的任務後安靜地躺下，它的態度是那麼安閒而愉快，只有龍池旁的殘柳在搖擺着細小的身軀，哀悼着這不幸的遭遇。

從此，我們不能再看到時常懷疑着的雄偉的文昌閣，然而在童年時代就深鑄着它的每一個小部份，將永遠不會遺忘在我的腦海裏。我懷戀着它正當殷切地懷戀着童年，我在遼遠的故鄉嗎？

遙 寄

——給晉訊杳茫的效三哥

史 芳

又是西風呼嘯，木葉凋落的蕭殺季節，孤獨的異鄉生活，對於你——一個剛開始度着苦卜西漂泊生活的人，那該是很美滿的吧！我虔誠地爲你祝福？

該怎麼說呢？從你每一次來信裏；我深切領會到一個遠離鄉土的人，他是如何在冀望能得到一些鄉音。然而我不知道對負笈千里而你，爲什麼要變得這樣緘默，爲什麼不去告訴你一點端倪。亦因此；當我從疊疊信札裏，取回你的來信時，我懷着一顆沉重的心，背着人悄悄地讀着它，一次，二次，於是對那些蘊蓄着無限生之沉疴的語句，我又偷偷地流出了心坎裏的熱淚。

好多次，當不安的情緒像海潮樣又一度在我心房裏劇烈地澎湃起來，我提筆想寫一些關於我的

近況，以及你要知道的事件。但心兒碎了，眼兒花了，往事像甲蟲樣狠狠地啃噬着我創痕的心，我擱下筆，讓那張潔白的信紙儘儘攤平在案頭，磨濃了的烏墨也隨它乾去，面對着凝滯得像墨油般的青燈，讓我寫些什麼呢？我終於捏成一團投向字紙簍去。

哥哥！知道吧？我原就是那樣不愛寫信的人啊！

敵人的炮火，由中原蔓延到粵漢線段，坪石首當湘、粵之衝。於是帶來了更大的危機，在一串罕見洶浪的日子裏，你的音訊杳茫了，我不能再獲得關於你近況的消息，從報紙上的刊露，我知道你們疏散了。但有的赴渝中，有的往賓州，也有往湖南，但你啊！你往何處？

是命運的遭遇嗎？不久前道誠告訴我；你們一羣不幸的伙子，在疏散途中竟碰到了同生命機貴的行李，說說寧樹藩冬衣僅有一件，還惡耗，給於我的沉痛該是多麼深重，我怎能說出自己傷創心境於萬一呢，恕我吧？這天在日記上，我曾寫下最悲愴的一頁。

今夜！這空寂冷清的寒夜！穆靜的氣氛裏盪漾着同學們一片交織成的騾騾、竹籬窗外偶而傳進幾陣風動落葉的淒厲響聲，狹長的蒼穹在天井上顯得神祕而黝黑。沒有月，也沒有星。只是簌雨浙瀝地細敲着階石，也望着我沉重的心靈。從迷關思索中抬起頭，眼前掠過幾個人影，油然我又記起了你。想寫，但能講些什麼呢？千頭萬緒，結成一個堅韌的網。緊忙地繫住我創痕的心，從提包底層偶而我又翻出備生轉來的那封血與淚合成的信。

「效三久不來函，實不知何故，豈吾有所得罪？誠令人莫解……」

讀到這裏，我彷彿看到一個個字在跳躍，胸中若有物爆炸，像波濤樣從心坎裏湧了出來。我強

自鎮定讀下去；

……吾以茲母早亡，彼年最幼，而又爲吾最關心者。故每教以刻苦自立之道然伊竟置少不理，視若路人。屢負吾望，言之殊令人痛心之至……

這差不多是一片模糊的血淚，我每讀一句，心靈總刺痛一次，每一個細胞幾乎被一種惶慄，悲高潮漲烈着。哥哥！我爲什麼要變得這樣幼稚呢？核怎樣才能罪過萬一啊！我深深地向你懺悔，假如當初我能盡情表白，那你該如何欣慰你竟有個誠懇的三弟。如今，你的音訊杳茫，我縱有千言萬語，然而海角天涯，我將它投向何處？茫茫大海裏，我將從何處尋得你的行蹤？至今想起，真禁不住要痛哭流淚啊！

「沒有母親，就沒有幸福」。是的，我們原就是一羣無母可依的孩子，在心底下老揉合着一片悲哀，苦痛的情緒。如今隨着時代鞭子的鞭策，人生舞台重度更變，我們已被人們按上一個（大逆不孝）的罪名。三十年的初冬，你！爲求得史達大更光明的前進，忍痛的棄絕了妻兒，在嚴密計劃下，你！終於背上了生命的行囊，踏上了風沙的遙長旅程。

「效三！努力吧！這樣大的人，自己要知道照應自己……」離情塞住了你的咽喉，哽住你未吐出的心衷。別意潤濕了我的眼睛，在金風蕭颯中，我們作了最後一次離別。爲了要急先赴校，我走了。而在我別後一月，亦開始跋涉往粵北。

於是；你竟走了，步伐那樣的輕快，像秋日落葉悽然地又飄去了，引得起誰的注意！

在經過一段艱辛的長途奔波，翹首眺望那遙遙的目的地時，哥哥！這時你憂悵的心，該被充滿

着一般無比的快慰。在美藍澄澈的藍色天空裏，願你像鷹樣，盡情地展開年青有力的翅膀，在變幻流駛着的白雲底下，不息的飛翔。

但我呵！那被你，棄在這荒涼山原裏的三弟，將永被蒼蒼在這遲寂的山村裏。在一長串苦痛日子裏，我深深感到世態的炎涼，和人情的冷淡。那日子呵！苦得連夢也找不到一個，生活的喧鬧裏永是像秋天樣荒蕪。我滿以為家鄉的景物，能鎮定我竟可無依的孤身。家庭的溫情，會慰撫我創痕的心。但事實所給於我的，祇是一片白眼，漠視的寫情以應，摧折了我抖擻的心弦，在失望的心債中，我將搖曳着疲憊的身軀。爲着生活得更無意味，我願以一個年青的伙子，擲下筆，走出象牙之塔，爲了愛國家，我將投入戰爭的激流，更爲了「奮鬥即是生活」，我將開治自己新的戰鬥。

吹七！往事都把它們深深埋葬了吧！不管是憂悵和歡娛，惆悵或是悲怡，都一起埋葬罷！再燃起我們友愛的烈火，熔化那結在心坎里的冰塊罷！今天，我在詩南，你呢？我就用這封信。——雖然那是那麼枯澀不通的，但它却代替了我笨拙的言語，彈出我的心聲。藉此來透露我這顆純潔赤熱的心。在明年春風裏我更願帶來更大的佳音。

——一九四四年十一月下旬于夏村——

用血和淚，我在一夜內寫成了這封寄不出的信爲它我怎能數出自己流過的熱淚？那一串串的悲，啊！像結成一個粗大的拳頭，緊叩着我的心門。願像一顆厚當投入水中時能激起一些反應的浪花除了這我能還有更大的冀望？

二十七日晚燈下誌

悼三魯彥

羅 洪

魯彥先生在八月中旬因病逝世了。禮程關心到文壇帶病的人，都知道魯彥先生患沉重的肺病，已經有兩年多。誰說他回到湖南某小城去休養，但肺病本來是難醫的病症，從專文化的人，又大多點金乏術，只够使用的錢，無一不是用血肉換來，那麼要醫治像肺病這樣的沉痾，就決非文化人們所能負擔了。而且國家正在多難之秋，日常生活已經難以應付，那麼更要負擔清苦的醫藥調養費用，更不是清寒的文化人所能夢想的。所以魯彥先生雖然遷移到鄉下去休養了相當時期，病況並沒有怎樣好轉的現象。朋友們都擔心他這樣拖延下去，病魔一定會把吞噬的。文藝界同人有這好幾次爲病貧的作家們呼籲，事實上更有過幾次舉款救送的舉動，那時同樣以魯彥一般被肺病磨折的還有張天翼先生，張天翼先生的小說一向爲我所愛讀，因此對於這兩位友人病狀，我常常很關心。不過

朋友們雖是那麼愛護他們，盡了最大的努力集款贖將，希望這兩位忠于文藝的朋友，能够康復起來，不使中國的文藝界遭意外的損失；然而朋友們的力量有限，從事文藝的人又不易蒙受達官貴人的注意，魯彥先生的一些不起，自然是意料的事。

我接到魯彥先生病逝的消息，時想寫篇短文紀念他，然而我當時的情緒那麼複雜。我爲中國文藝界失去一個忠誠的工作者而惋惜，我爲魯彥先生本人未曾完成他在文藝上最高的理想而惋惜。同時我覺得這樣默默地死去，毫無聲息地在病牀面前低下頭來，讓它慢慢將生命的活力消磨淨盡，不免勾引起我許多感想。人生本來是一個謎，「死」也是一個謎！人死了到底怎麼樣，人死了到底走向何處，這種問題，誰也不能作一個確定的答覆。不過魯彥先生在文藝方面有那麼高的成就對於社會已經盡了他最好的努力；他有一個溫暖的家，他那麼地關心他的太太愛護他好幾個孩子，這兩年多時間他在他的太太溫柔的看護下度着病中的歲月，終於在嬌妻愛子的面前長眠不起，也不能說不是人生的幸福。他的太太永遠記念着在心靈上永遠愛着他的，而孩子們永遠懷記着一個愛護自己的爸爸，文藝界朋友永遠記念着這樣一個忠誠的工作者，我覺得魯彥先生也可死而眠戶了。中國五四時代以來新文藝運動雖很短，在這新文藝由萌芽而漸趨成長的過程中，魯先生緊跟着時代，站在領導上的地位，孜孜不倦而寫作的。所以他沒有離開過一個文藝寫作對應負的責任。他以寫作及教書所得的報酬，負擔一個中等家庭的費用，家庭又那麼融洽，做了最忠實丈夫及盡責的爸爸，則從他個人出發點而言，也可死而眠戶。

魯彥先生寫作時代極早，可謂安居他鄉，手頭沒有書可查攷，不能作一詳確的述聞前後即成

單本的創作也很少，他的小說是以樸實細膩見長，可以看出他寫作的態度是怎樣嚴肅，手法又是怎樣精細。戰前上海良友圖書公司所出版的「河邊」可以說是他的代表作。

戰後他轉輾來到桂林，創作「文藝雜誌」，他太太覃英做發行人，他自己當編輯。「文藝雜誌」的內容後方各大雜誌中，也是最充實中的一個。自從他臥病之後，才由端木彥良先生接手，而他還殷殷地關切着，希望這雜誌永遠能保持着過去的光輝。

我見到魯彥先生，就在他來到桂林的時候。那天傍晚我們遇見巴金先生，知道他一家人到了桂林，下榻在旅館裏，我和雯吃完晚飯就去看他。他在湖南動身之前，就有信告我訴們要來桂林。我們到旅館去，好像他們也正巧吃過晚飯的樣子，他坐在一張椅子上吸香煙，他太太整理一些小東西，他好像有五個孩子，每個孩子手裏有一個正在啃嚼的梨。房間裏箱子而蓋堆得很高，我們笑談了好些時候。

第二天巴金先生和我們請他一家人吃中飯，飯後到對江去玩七星岩，魯彥先生的興致那麼好，我們跟着火把黑暗巨大黑洞中摸索着，聽引導者解釋沿路的景物。我和雯已經玩了第二次，然而興致也一樣地好，魯彥先生是高個子，戴眼鏡，身子好像並不單弱，想不到他竟會患如病而不治的。

人事無常，我和雯離開桂林已經五年了，不料那一次跟魯彥先生分手，竟成了永遠的訣別。我在這裏默默地寧靜地長眠着，同時默祝他太太和孩子們安康！

十月十六日

安徽中央日報三週年紀念刊

點 滴 集

實售國幣壹百捌拾元 (郵費在外)
每本 4.00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七月初版

出版者 安徽中央日報社

發行人 馮 有 眞

印刷者 安徽中央日報社

總發行所 安徽中央日報社經理部

安徽屯溪栗里十八號

電報掛號 一一三五號

代售處 全國各大書店

12

品名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25	

北京市新华书店
印刷厂印刷
(2) 左月 刊月 刊月